



澳門 Macau

青少年藥物 濫用情況

跟進調查
2023

項目負責人：陳志峰

研究人員：

葉偉強 朱英嘉 李安琪
梁子豪 張晶晶 繆敏立

委託單位：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社會工作局

受託研究單位：

澳門發展策略研究中心

協調單位：

鮑思高青年服務網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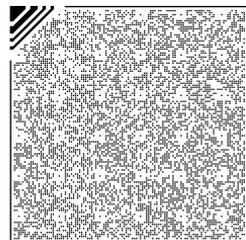
澳門 Macau

青少年藥物 濫用情況

跟進調查
2023



澳門發展策略研究中心
Centro de Pesquisa Estratégica para o Desenvolvimento de Macau



摘要

藥物濫用(drug abuse)是一個廣泛的概念，伴隨藥物濫用販賣渠道多元化，藥物濫用的問題已成為全球議題。《2023年世界毒品報告》指出過去十年，吸毒者人數增加了23.00%，達到2.96億，佔全球15歲至64歲人口的5.80%。面對該問題社會需要提供預防及治療服務，了解青少年藥物濫用的背後原因才能避免青少年誤入歧途。

社會工作局重視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情況，從2000年至今已經進行五次調查，本次調查9,044名學生，共87名在學青少年曾經有藥物濫用經驗。從統計數據來看，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呈現混用多種非法藥物的現象。澳門青少年藥物濫用問題相較鄰近地區不算嚴重，但需持續關注藥物濫用問題的預防措施。《澳門在學青少年與藥物調查報告2023》為跨年度研究，歷經2022年的疫情變化，是次研究顯示在學青少年在“吸煙”、“飲酒”情況與以往相比有明顯下降趨勢，高關懷青少年吸非電子煙比例高於電子煙，飲酒較上次調查輕微降幅。藥物濫用方面佔比逐年遞減，整體情況良好。對比最新數據，高關懷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比例略高於在學青少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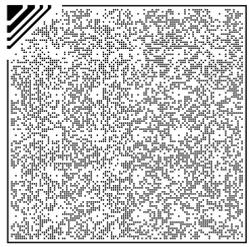
是次研究基於《澳門在學青少年與藥物調查報告2018》和《澳門街頭青少年與濫用藥物調查報告2018》的題型進行微調，在學青少年的題型保留以往調查多數的題型，並在歷年基礎上再加以調整題型，維持了兩者的可比較性。高關懷青少年的問卷是以《澳門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情況跟進調查2023》大學版問卷為基礎進行優化。

一、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比率下滑

比較2018年與2023年不同年級的在學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情況，與2018年相比而言，總體藥物濫用比率呈現大幅下降的情況，當中大學生的降幅最為顯著，差異有3.78%，其次為高小，差異有2.22%，初中和高中的比率也明顯下降。說明這幾年在特區政府相關部門持續宣導下，防治藥物濫用觀念已漸漸深入在學青少年意識中。相較2018年調查，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百分比呈現明顯下降的趨勢，大部分的在學青少年沒有出現藥物濫用的情況，藥物濫用比率維持低水平。此外，吸煙和飲酒的在學青少年人數也呈下降趨勢。

本次調查在學青少年“未曾藥物濫用”佔比為99.04%；“曾經藥物濫用”佔0.96%。本次調查顯示，男性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的人數多於女性。“曾經藥物濫用”的總體人數及佔比來計算，高中生及大學生藥物濫用的佔比高於初中生及高小生。“曾經藥物濫用”佔比顯示，高中生佔總體百分比1.34%，其次為大學生，佔1.20%。曾經吸食的各項藥物中，曾經吸食“草(大麻)”，人數為49人，佔總體人數0.54%。“白粉(海洛因)”次之，吸食人數41人，佔總體人數0.45%。曾經吸食過“咳藥水(可待因)”、“冰毒(甲基苯丙胺)”的人數皆為39人，佔總體人數0.43%。曾經吸食“搖頭丸”及“可卡因(古柯鹼)”皆為38人，各佔總體0.42%。曾經“吸食K粉/K仔(氯胺酮)”、“開心水(新型混合毒品)”及“丸仔”的人數皆為37人，各佔總體0.41%。曾經吸食“其他”藥物的學生人數為27人，佔總體人數0.30%。本次研究經由“曾經藥物濫用”與“未曾藥物濫用”進行比較研究，探討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的相關特點，通過分析藥物濫用在學青少年的問題進一步提出政策建議。

除專家以外，家庭輔導及支援力量將有助於藥物濫用在學青少年戒毒，在學青少年認為對戒毒者幫助最有效的前三種模式分別為：



“醫療輔助/檢查”、“家庭輔導及支援”以及“個人輔導”。鼓勵在學青少年戒除藥物濫用工作亦可從父母及朋友入手展開相關戒毒工作。在學青少年獲取禁毒資訊方式前三種模式依序為“講座/課堂活動”，“電影短片/話劇”、“禁毒活動”。未來特區政府在藥物濫用預防工作中，除了引導在學青少年持續健康活動，結合在學青少年喜歡的對象及活動模式，將有助於深化在學青少年對藥物濫用危害的認知。

二、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比率下滑

通過對2018年與2023年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進行比較研究，發現“吸煙”的高關懷青少年比例相較2018年調查高，但“飲酒”及“曾經藥物濫用”的情況皆有下滑趨勢。

本次調查顯示高關懷青少年“未曾藥物濫用”佔比為90.15%；“曾經藥物濫用”佔比為9.85%。高關懷青少年曾經吸食的物質中吸食“草(大麻)”的人數最多，佔比6.82%；其次為“冰毒(甲基苯丙胺)”、“K粉/K仔(氯胺酮)”以及“丸仔”，各佔3.79%；再次為“可卡因(古柯鹼)”、“咳藥水(可待因)”、“開心水(新型混合毒品)”和“搖頭丸”，各佔3.03%。曾經有藥物濫用經驗的高關懷青少年中，獲得非法藥物的最主要途徑主要來自“朋友(校外朋友及校內朋友)”(50.00%)。“朋友”同時也是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獲取物質的主要途徑及共同藥物濫用的對象，須注意青少年交友問題，若青少年處於周邊有朋友吸毒的環境中，藥物濫用的可能性也會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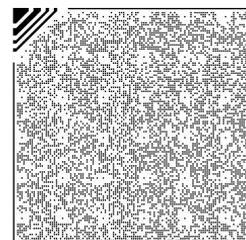
研究發現，在高關懷青少年喜歡由誰傳遞禁毒資訊方面，“社工”為其最喜歡接觸的宣傳對象(23.02%)，其次為“曾經吸毒人士”(17.18%)以及“醫生及醫護人員”(11.34%)。“講座/課堂活動”(20.49%)、“禁毒活動”(18.06%)、“電影短片/話劇”(16.67%)依序為高關懷青少年喜歡獲

取的禁毒資訊類型。預防藥物濫用的宣導工作，仍須考量針對不同對象、年齡，持續增強藥物濫用的防治宣導工作。

三、預防藥物濫用政策旨在培養青少年正確的用藥觀念

綜合歷年數據，在學青少年及高關懷青少年吸食物質類別“草(大麻)”已成為主流。綜觀國內外，“草(大麻)”常年位居青少年藥物濫用種類的首位，需要持續針對此類流行種類加強相關禁毒宣傳和防範，伴隨網絡電商平台的發展，非法藥物售賣渠道逐漸多元、便利且易藏匿，需警惕青少年通過網絡平台購買非法藥物，藥物濫用問題應線上、線下雙管齊下實施監控與防範。

藥物濫用防治工作也須注意向青少年樹立正確價值觀。少數青少年對時下濫用煙酒和非法藥物抱持錯誤觀念。須重視青少年壓力問題，強化家庭及學校教育的正確觀念，幫助青少年建立健康且積極人生。青少年購買非法藥物資金來源繁多並伴隨其他違法行為，顯示青少年藥物濫用行為與犯罪違法行為存在一定關聯性。進一步檢視青少年購買非法藥物途徑及資金來源，人際關係是青少年藥物濫用的核心因素，說明青少年易受到周邊人際交往環境影響而走上歧途，建議對青少年親密關係的網絡密切關注，預防青少年因他人誘騙陷入藥物濫用陷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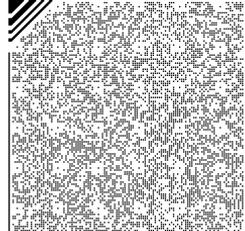


目錄

摘要	I
----	---

第一部分 2023 年澳門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狀況

導論	1
第一章 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分佈總體情況	5
第一節 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情況	6
第二節 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調查	17
第三節 小結	26
第二章 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及預防	29
第一節 在學青少年對藥物濫用的態度與價值觀	29
第二節 澳門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情況與防治工作	35
第三節 加強預防藥物濫用宣傳途徑	42
第四節 小結	45
第三章 影響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因素分析	48
第一節 家庭關係影響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影響分析	48
第二節 涉及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更受校園生活變化影響	52
第三節 在學青少年壓力來源首要為學習壓力	60
第四節 小結	63
第四章 藥物濫用與家庭因素結構分析	66
第一節 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與家庭結構分析	66
第二節 青少年藥物濫用與人際關係分析	74
第三節 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其他相關因素分析	77
第四節 小結	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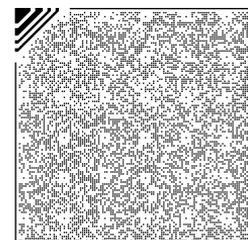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3 年澳門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狀況

導論	84
第一章 高關懷青少年背景及藥物濫用情況	87
第一節 高關懷青少年背景	87
第二節 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情況	91
第三節 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教育與預防	97
第四節 小結	99
第二章 比較 2018 年與 2023 年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研究	100
第一節 比較高關懷青少年吸煙及飲用酒精飲品	100
第二節 比較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	102
第三節 小結	104
第三章 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情況及原因	106
第一節 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與偏差行為關係	106
第二節 過去一年生活變化和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相關性分析	110
第三節 小結	116
第四章 高關懷青少年偏差行為原因調查	118
第一節 高關懷青少年吸煙原因	118
第二節 高關懷青少年飲用酒精飲品原因	121
第三節 高關懷青少年去賭博情況	122
第四節 小結	124
第五章 高關懷青少年尋求戒除藥癮服務情況	125
第一節 高關懷青少年尋求戒除藥癮相關服務之情況	125
第二節 高關懷青少年沒有尋求戒除藥癮服務的原因分析	127
第三節 小結	1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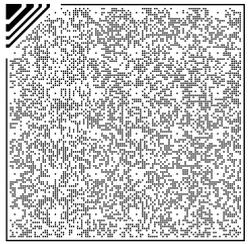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 年澳門在學青少年及高關懷青少年比較分析

第一章 在學青少年及高關懷青少年比較分析	131
第一節 總體藥物濫用情況	131



第二節	青少年藥物濫用教育與預防	136
第三節	預防藥物濫用宣傳途徑	138
第四節	比較青少年壓力來源	140
第五節	小結	142
第二章	調查研究與歷年澳門青少年藥物濫用趨勢	144
第一節	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歷年比較	144
第二節	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歷年比較分析	147
第三節	小結	150
第四部份	總結	152
一、	重視全球藥物濫用問題	152
二、	聯手築牢藥物濫用教育防線	153
三、	關懷澳門青少年藥物濫用問題的背後成因	154
四、	正視澳門青少年不良行為延伸出藥物濫用問題	154
五、	預防澳門青少年藥物濫用須從家庭做起	155
六、	關心澳門青少年壓力及紓壓方式	156
七、	積極發展青少年偏好的禁毒宣傳方式	157
附件一	：各國及地區發展經驗	159
一、	中國香港情況	159
二、	中國台灣情況	160
三、	美國情況	161
附件二	：問卷樣本	164
一、	澳門青少年藥物濫用情況跟進調查 2022- 高中版	164
二、	澳門青少年藥物濫用情況跟進調查 2022- 高關懷青少年	185
參考文獻		206
註釋		208





第一部分

2023年澳門在學青少年 藥物濫用狀況

導論

一、問卷設計

是次研究使用危險因子調查：依據個人、家庭、學校、朋輩等不同層面進行資料調查：“生活壓力量表”、“校園關係互動”、“家庭關係互動”、“生活量表”、“飲酒、吸煙及獲取藥物的容易度等”作為題項設計，包含“刺激感尋求”、“煙、酒使用頻率”與“獲取非法藥物的便利性”作為設計。

相關研究指出朋輩、家庭或社會網絡對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構成重要的影響因素。當家庭成員及朋友有使用非法藥物時也會增加在學青少年使用非法藥物的機率。研究關注高危青少年，通過環境與青少年個人關係，針對其他表現如朋輩影響、學業表現欠佳、逃學、出現暴力或者被欺凌等情況、家庭管教等日常生活等變量進行調查。¹結合壓力及過去一年來家庭、校園及人際關係變化，通過調查分析了解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之全貌。

二、研究方式

將前述經由專家審核過之問卷，進一步協助歸納成“澳門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情況跟進調查”，實訪問卷預測，對象包括高小五年級至大學四年級的學生。經預測通過後，正式發放問卷，對本澳在學青少年實施正式的問題調查。

問卷調查概要如下：

調查時間：2022年5月上旬-2022年11月期間進行。

調查對象：本澳年齡介乎11至22歲，就讀小五、六年級的高小生、初中生、高中生及在本地就讀高校的大學生進行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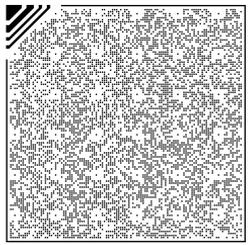
調查方式：首先，通過學校、社團向學生收集電子問卷。其次，向特定機構寄送紙本/邀請登入網頁完成電子問卷。

三、本研究之抽樣樣本

本次調查對象包括大學生、高中生、初中生及高小生。結合在校學生就讀的學校類別，研究針對全澳非高等學校類型採用分層抽樣調查法進行抽樣。抽樣第一階段按照不同學校類別(宗教學校、社團學校及國際學校進行篩選)，高等教育機構則是依據澳門高校學生規模進行調查。根據各類學校及各年級隨機抽取學生進行調查。最終得到樣本數及學校類別如下。

(一)非高等教育調查

經統計調查，截至2021/2022學年，澳門非高等教育共有77所



學校，非高等教育的學生總數為85,783人。小學教育為36,791人(42.89%)、中學教育為28,186人(32.86%)。研究抽樣以學校為單位，針對母群體採用分層叢集抽樣，分別從學校背景屬性(宗教學校、社團學校及國際學校)並從校數數量進行分層，再依學校的數量，按照比率分配抽樣，使用亂數表進行叢集抽樣。共計抽樣23所學校。其中公立學校2所，私立學校21所。在私立學校當中，宗教學校12所、社團學校8所及國際學校1所。配合各校管理，問卷由各校隨機抽取一至兩個班級作為問卷調查對象，最後取得有效問卷8,213份。調查顯示男性佔比48.52%(3,985人)，女性佔比51.48%為(4,228人)。依據出生地調查顯示，受訪的非高等教育學生中，79.51%(6,530人)出生於“中國澳門”，14.43%出生於“中國內地”(1,185人)，4.33%(356人)出生於“中國香港”，0.95%出生於“中國台灣”(78人)，0.78%(64人)出生於“中國以外地區”。

(二)高等教育調查

2021/2022學年高校註冊學生人數43,964人，本澳十所高等院校的註冊學生當中，除保安高等部隊學校，向其餘高校的學生進行電子問卷調查。最終取得有效問卷數量831份。調查顯示：男性佔比41.76%(347人)，女性佔比58.24%為(484人)。依據出生地調查顯示，在本澳就讀的大學生中57.88%出生於“中國澳門”(481人)，39.59%(329人)出生於“中國內地”，1.44%(12人)出生於“中國香港”，1.08%(9人)出生於“中國台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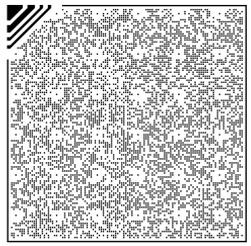
(三)總體調查

綜合所述，本次取得有效問卷顯示男性佔比47.80%(4,323人)，女性佔比52.20%(4,721人)參與本次調查。出生地調查顯示受訪學生

77.52%出生於“中國澳門(7,011人)；16.74%出生於“中國內地”(1,514名)，4.07%出生“中國香港”(368人)；0.96%出生“中國台灣”(87人)，0.71%的受訪學生出生於“中國以外地區”(64人)。

(四)資料處理及分析

本次問卷回收後，經篩選去除無效問卷後，有效問卷數共9,044份，利用SPSS軟體統計，將問卷資料進行統計。



第一章

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分佈總體情況

本章節內容分為三個部分，第一節將通過藥物濫用調查了解在學青少年吸煙、飲酒及賭博行為情況，並了解在學青少年的行為變化。相關研究指出青少年藥物濫用的動機出自於好奇心，使用非法藥物的青少年多有相類似的人格特質，例如：藥物濫用(吸食非電子煙、電子煙及飲酒)進行紓壓的百分比相對其他人高。家庭關係、朋輩關係及社會環境等因素容易導致青少年仿效，且從相關文獻來看，藥物濫用青少年的抗壓性較低，遇到低潮或挫折容易尋求刺激性物品達到紓壓目的。

第二節則是調查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的情況，進一步比較2018年與2023年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百分比的變化情況。通過分析在學青少年獲取藥物途徑、藥物濫用原因及藥物濫用場所之調查，旨在了解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整體變化。

第三節則是整合前述調查，針對2018年及2023年調查進行綜合論述。比較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及飲酒、吸煙等行為並進行梳理及歸納。

第一節 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情況

一、在學青少年吸煙情況調查

(一)吸煙頻率調查

表1-1-1反映在學青少年曾經吸非電子煙百分比及頻率，在調查的9,044名學生中，8,511名的在學青少年“從沒吸過非電子煙”，佔總體調查94.11%。533名學生曾經吸非電子煙佔比為5.89%。進一步從吸食頻率來看，在學青少年“現在經常”吸非電子煙百分比佔總體人數為1.40%。

表1-1-1：在學青少年曾經吸非電子煙百分比

吸食調查	人數(有效樣本 9,044)	百分比(%)
從沒吸過煙	8,511	94.11
一、兩次	236	2.61
間中，並不經常	97	1.07
以前經常	73	0.81
現在經常	127	1.40

見表1-1-2，針對曾經“吸非電子煙”的在學青少年進行調查，在學青少年每日吸食“少於一支”佔比61.16%；“每日一至五支佔比”16.70%。需要重視的是在學青少年每日吸食大概半包或以上佔比為22.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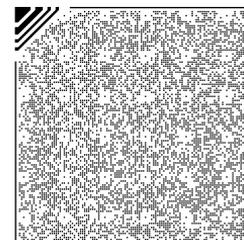


表1-1-2：曾經吸非電子煙的在學青少年過去一年吸非電子煙頻率

吸非電子煙頻率	人數 (有效樣本 533)	百分比 (%)
每日少於一支	326	61.16
每日一至五支	89	16.70
每日大概半包	45	8.44
每日大概一包	16	3.00
每日大概一包半	8	1.50
每日兩包或更多	49	9.19

表1-1-3顯示過去一年內，調查的9,044名學生中，8,528名的在學青少年“從沒吸過電子煙”(94.29%)。過去一年“曾經吸食電子煙”的在學青少年人數為516人(5.71%)。“現在經常”吸電子煙的在學青少年為108人(1.19%)。

表1-1-3：在學青少過去一年吸電子煙人數及佔比

吸食調查	人數 (有效樣本 9,044)	百分比 (%)
從沒吸過電子煙	8,528	94.29
一、兩次	199	2.20
間中、並不經常	127	1.40
以前經常	82	0.91
現在經常	108	1.19

(二)吸煙原因調查

由表1-1-4可看出，在學青少年吸食電子煙及非電子煙原因主要為，“為了放鬆或緩解緊張”及“想嘗試看看吸煙的感覺”。

1. 在學青少年吸食“非電子煙”的原因與生活壓力和所在的環境相關。在學青少年吸食非電子煙原因調查中，第一名為“為了放鬆或緩解緊張”，佔比20.30%；其次為“家人或朋友吸煙”佔比13.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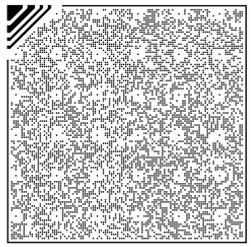
第三為“想嘗試看看吸煙的感覺”佔比11.48%。值得關注，少數在學青少年吸非電子煙的原因“因為上癮了，不得不吸”(6.56%)；

2. 在學青少年吸食“電子煙”原因中“為了放鬆或緩解緊張”最多，佔比19.08%；其次為“想嘗試看看吸煙的感覺”，佔比為14.51%；第三為“為了使自己舒服或興奮”，佔比9.85%。需要關注少數受訪在學青少年表示吸電子煙的原因是誤信電子煙能幫助戒煙或不會上癮等，其中包括“幫助戒掉普通煙”(6.90%)及“無害，不會上癮”(3.80%)。

表1-1-4：在學青少年吸煙原因調查(多選題)

吸煙原因	非電子煙	電子煙
	次數 (%)	次數 (%)
為了放鬆或緩解緊張	260(20.30)	246(19.08)
想嘗試看看吸煙的感覺	147(11.48)	187(14.51)
為了使自己舒服或興奮	119(9.29)	127(9.85)
因為吸煙看起來很酷	53(4.14)	62(4.81)
為了和朋友們玩得開心	79(6.17)	78(6.05)
沒有其他事情可以做	107(8.35)	98(7.60)
因為上癮了，不得不吸	84(6.56)	54(4.19)
不知道	108(8.43)	94(7.29)
家人或朋友吸煙	178(13.90)	--
因為煙的味道很好	60(4.68)	--
電視或電影裡的名人吸煙	46(3.59)	--
幫助戒掉普通煙	--	89(6.90)
因為有人不允許吸普通煙	--	63(4.89)
因為電子煙的味道很好	--	119(9.23)
無害，不會上癮	--	49(3.80)
其他(請註明)	40(3.12)	23(1.78)

* 註：選項中若無相同的內容則以“--”作為表示內容



(三)不同年級的在學青少年吸非電子煙原因

針對曾經吸煙的533位學生進行調查，經由各年級的學生吸煙原因，梳理在學青少年吸煙的潛在因素。從表1-1-5研究可以發現，在學青少年吸煙行為與紓壓、人際關係、好奇心等因素相關。

1. 大學生吸煙行為主要與好奇心及緩解壓力因素有關。大學青少年吸煙的前三項主要因素為“為了放鬆或緩解緊張”(27.44%)；“想嘗試看看吸煙的感覺(14.42%)”及“家人或朋友吸煙”(13.95%)；
2. 高中生吸煙行為可歸因於緩解壓力、環境影響及好奇心。高中生吸煙的前三項主要因素為“為了放鬆或緩解緊張”(19.61%)；“家人或朋友吸煙”(13.60%)及“想嘗試看看吸煙的感覺”(11.48%)；
3. 初中生吸煙原因可歸納為缺乏生活目標，統計顯示，初中生吸煙的前三項主要因素為“為了放鬆或緩解緊張”(18.46%)、“家人或朋友吸煙”(13.32%)、“無聊，沒有其他事情可以做”(10.28%)；
4. 高小生吸煙行為可歸納為環境影響及好奇心所致。高小生吸煙的前三項主要因素為“家人或朋友吸煙”(19.44%)、“為了放鬆或緩解緊張”(15.28%)、“想嘗試看看吸煙的感覺”(11.11%)。

由於價值觀不成熟，年級越低的在學青少年對吸煙行為的鑒別度低，再加上家庭成員吸煙或者受到好奇心、無聊等因素驅使，年紀越小的在學青少年行為越欠缺自我判斷能力，越容易受親友影響不知不覺開始嘗試吸煙。

表1-1-5：在學青少年吸非電子煙原因(多選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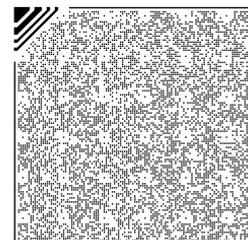
吸煙原因 ^a	大學生		高中生		初中生		高小生		總計	
	次數	百分比 (%)								
家人或朋友吸煙	30	13.95	77	13.60	57	13.32	14	19.44	178	13.90
電視或電影裡的名人吸煙	2	0.93	24	4.24	17	3.97	3	4.17	46	3.59
想嘗試看看吸煙的感覺	31	14.42	65	11.48	43	10.05	8	11.11	147	11.48
為了放鬆或緩解緊張	59	27.44	111	19.61	79	18.46	11	15.28	260	20.30
為了使自己舒服或興奮	25	11.63	47	8.30	43	10.05	4	5.56	119	9.29
因為吸煙看起來很酷	5	2.33	25	4.42	20	4.67	3	4.17	53	4.14
為了和朋友們玩得開心	14	6.51	33	5.83	26	6.07	6	8.33	79	6.17
無聊，沒有其他事情可以做	17	7.91	42	7.42	44	10.28	4	5.56	107	8.35
因為煙的味道很好	8	3.72	30	5.30	19	4.44	3	4.17	60	4.68
因為上癮了，不得不吸	11	5.12	33	5.83	33	7.71	7	9.72	84	6.56
不知道	9	4.19	59	10.42	33	7.71	7	9.72	108	8.43
其他	4	1.86	20	3.53	14	3.27	2	2.78	40	3.12

百分比及總計是以應答者為基礎。
a在值1處表格化的二分法群組。

(四)不同年級的在學青少年吸電子煙原因

由表1-1-6綜合統計分析，在學青少年前三項吸電子煙主要原因為“為了放鬆或緩解緊張”(19.08%)，“想嘗試看看吸電子煙的感覺”(14.51%)及“為了使自己舒服或興奮”(9.85%)。通過次數及佔比分析，在學青少年吸電子煙與好奇心及緩解壓力相關，經由不同年級的吸電子煙因素進行分析，年級越低的在學青少年對吸煙行為的鑒別度越低。受好奇心驅使，年紀越小的在學青少年越容易因“想嘗試看看吸電子煙的感覺”及轉成大人的心態逐漸嘗試吸煙。

1. 大學生吸電子煙的前三項主要因素為“為了放鬆或緩解緊張”(23.35%)，“想嘗試看看吸電子煙的感覺”(19.80%)，“因為電子



- 煙的味道很好”(11.17%)；
2. 高中生吸電子煙的前三項主要因素為“為了放鬆或緩解緊張”(17.14%)、“想嘗試看看吸電子煙的感覺”(13.31%)、“為了使自己舒服或興奮”(10.32%)；
 3. 初中生吸電子煙的前三項主要因素為“為了放鬆或緩解緊張”(19.86%)、“想嘗試看看吸電子煙的感覺”(14.25%)、“為了使自己舒服或興奮”(10.51%)；
 4. 高小生吸電子煙的前三項主要因素為“不知道”(25.40%)、“為了放鬆或緩解緊張”(19.05%)、“想嘗試看看吸電子煙的感覺”(11.11%)。

表1-1-6：在學青少年吸電子煙原因(多選題)

吸電子煙原因 ^a	大學生		高中生		初中生		高小生		總計	
	次數	百分比 (%)								
幫助戒掉普通煙	12	6.09	46	7.65	25	5.84	6	9.52	89	6.90
因為有人不允許吸普通煙	10	5.08	33	5.49	16	3.74	4	6.35	63	4.89
想嘗試看看吸電子煙的感覺	39	19.80	80	13.31	61	14.25	7	11.11	187	14.51
為了放鬆或緩解緊張	46	23.35	103	17.14	85	19.86	12	19.05	246	19.08
為了使自己舒服或興奮	16	8.12	62	10.32	45	10.51	4	6.35	127	9.85
因為吸電子煙看起來很酷	8	4.06	27	4.49	25	5.84	2	3.17	62	4.81
為了和朋友們玩得開心	12	6.09	38	6.32	27	6.31	1	1.59	78	6.05
無聊，沒有其他事情可以做	14	7.11	52	8.65	32	7.48	0	0.00	98	7.60
因為電子煙的味道很好	22	11.17	57	9.48	36	8.41	4	6.35	119	9.23

吸電子煙原因 ^a	大學生		高中生		初中生		高小生		總計	
	次數	百分比 (%)	次數	百分比 (%)						
因為上癮了，不得不吸	6	3.05	25	4.16	18	4.21	5	7.94	54	4.19
無害，不會上癮	3	1.52	27	4.49	19	4.44	0	0.00	49	3.80
不知道	5	2.54	43	7.15	30	7.01	16	25.40	94	7.29
其他	4	2.03	8	1.33	9	2.10	2	3.17	23	1.78

百分比及總計是以應答者為基礎。
a在值1處表格化的二分法群組。

二、在學青少年飲用酒精類飲品情況

(一)在學青少年飲酒情況

表1-1-7反映在學青少年“曾經飲用酒精飲品”，在調查的9,044名學生中，有51.99%的學生“曾經飲用酒精飲品”(4,702人)，“未曾飲用酒精飲品”的學生佔比48.01%(4,342人)。

表1-1-7：在學青少年曾經飲用酒精飲品(啤酒或其他含酒精類飲品)

選項	人數 (有效樣本 9,044)	百分比 (%)
曾經飲用酒精飲品	4,702	51.99
未曾飲用酒精飲品	4,342	48.01

表1-1-8進一步對曾經飲酒的在學青少年進行調查，曾經飲酒的在學青少年過去一年“沒有”飲酒的百分比為21.69%(1,020人)。曾經飲酒的在學青少年過去一年飲酒“1次或以上”的百分比達78.31%(3,682人)，超過3次或以上的百分比為41.43%(1,948人)，超過“10次或以上”的百分比為13.91%(654人)。顯示，在學青少年飲用酒精飲品的情況普遍。



表1-1-8：曾經飲酒的在學青少年過去一年飲酒次數及百分比

飲酒次數	人數(有效樣本 4,702)	百分比(%)
0次	1,020	21.69
1次	921	19.59
2次	813	17.29
3-5次	1,011	21.50
6-9次	283	6.02
10次或以上	654	13.91

(二)在學青少年飲用啤酒或其他含酒精類飲品原因調查

表1-1-9為在學青少年過去一年因以下原因而飲酒的頻率，從飲酒的頻率(“經常”及“總是”)反映，在學青少年飲酒主要因為“能為聚會和慶祝活動助興”(24.05%)、“為了讓自己開心”(14.18%)、“喜歡飲酒的感覺”(12.79%)。

表1-1-9：在學青少年過去一年因以下原因而飲酒的頻率

原因	沒有	很少	偶爾	經常	總是
	次數(%)	次數(%)	次數(%)	次數(%)	次數(%)
喜歡飲酒的感覺	3,947 (43.64)	1,981 (21.90)	1,959 (21.66)	568 (6.28)	589 (6.51)
為了讓自己開心	4,446 (49.16)	1,633 (18.06)	1,682 (18.60)	656 (7.25)	627 (6.93)
因為有趣	4,590 (50.75)	2,029 (22.43)	1,516 (16.76)	463 (5.12)	446 (4.93)
能為聚會和慶祝活動助興	2,584 (28.57)	1,765 (19.52)	2,520 (27.86)	1,250 (13.82)	925 (10.23)
為了得到大家的喜愛和認可	6,559 (72.52)	1,396 (15.44)	739 (8.17)	135 (1.49)	215 (2.38)
不希望被當作不合群	6,788 (75.06)	1,259 (13.92)	649 (7.18)	153 (1.69)	195 (2.16)

原因	沒有	很少	偶爾	經常	總是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次數 (%)
當緊張或沮喪時，認為飲酒能幫助緩解情緒	5,687 (62.88)	1,249 (13.81)	1,064 (11.76)	543 (6.00)	501 (5.54)
以為可以忘記困難和煩惱	5,988 (66.21)	1,234 (13.64)	867 (9.59)	462 (5.11)	493 (5.45)
其他	7,784 (86.07)	454 (5.02)	344 (3.80)	126 (1.39)	336 (3.72)

三、在學青少年賭博活動情況

表1-1-10顯示，受訪的9,044名學生中，8,191名(90.57%)學生表示過去一年內“未參與賭博活動”。853名(9.43%)學生在過去一年內“曾經參與賭博活動”。

表1-1-10：在學青少年過去一年曾經參與賭博活動調查

選項	人數 (有效樣本 9,044)	百分比 (%)
曾經參與賭博活動	853	9.43
未參與賭博活動	8,191	90.57

表1-1-11反映，在學青少年過去一年曾經參與的賭博活動。依據多重回應分析，賭博活動項目以“麻雀”、“啤牌”及“賭波”為主，佔比為38.50%、30.26%及11.76%。“其他”的賭博活動佔比為9.74%，其賭博方式包括“打魚”、“翻攤”、“賓果”、“賭大小”及“白鴿票”等娛樂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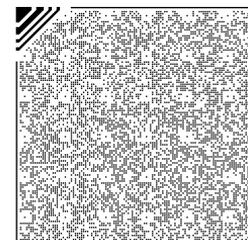


表1-1-11：在學青少年過去一年曾經參與的賭博活動(多選題)

活動項目 ^a	次數	百分比 (%)
麻雀	514	38.50
啤牌 (例如 21 點、地主、大 Dee)	404	30.26
賭波 (例如足球、籃球)	157	11.76
六合彩	130	9.74
其他 (請註明)	130	9.74
總計	1,335	100.00

a. 表示表格化的二分法群組。

表1-1-12是在學青少年參與賭博活動原因。“娛樂”(23.84%)是在學青少年參與賭博活動主要原因，其次為“消磨時間”(21.15%)、第三為“社交活動”(17.30%)。少數的在學青少年在“其他”選項中表示參與賭博活動與節慶及家庭活動相關，需要注意“為錢，如購買毒品”而參與賭博活動有1.86%，說明賭博與使用非法藥物的偏差行為可能具有潛在關聯性。

表1-1-12：在學青少年參與賭博活動原因及百分比調查(多選題)

參與賭博活動原因	次數	百分比 (%)
娛樂	514	23.84
消磨時間	456	21.15
社交活動	373	17.30
解悶解愁	282	13.08
尋求刺激	195	9.04
不知道	112	5.19
考眼光	99	4.59
其他 (請註明)	85	3.94
為錢，如購買毒品	40	1.86
總計	2,156	100.00

四、在學青少年吸煙、飲酒及賭博行為調查

表1-1-13顯示約有5.89%(533人)的在學青少年“曾經吸煙(非電子煙)”，5.71%(516人)“過去一年有吸電子煙”。在其調查顯示，在學青少年“過去一年有飲酒”百分比相對其他項目較高，佔比為40.71%(3,682人)。在學青少年“過去一年有參與賭博”百分比為9.43%(853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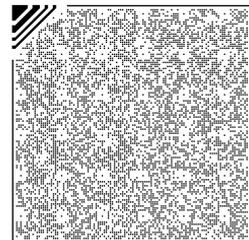
表1-1-13：在學青少年吸煙、飲酒、賭博總體比較

吸煙經驗與頻率調查	人數 (有效樣本 9,044)	百分比 (%)
曾經吸煙(非電子煙)	533	5.89
過去一年有吸電子煙	516	5.71
過去一年有飲酒	3,682	40.71
過去一年有參與賭博	853	9.43

表1-1-14顯示不同性別的在學青少年曾經“吸煙”、“飲酒”、“賭博”行為的百分比比較。顯示男性在“吸煙”及“賭博”行為上明顯高於女性。男性相對女性在“吸煙”(非電子煙)高於女性15.58%，在“吸電子煙”的比例高於女性7.36%，在“賭博”行為高於女性17.46%，但在“飲酒”行為上整體女性飲酒的百分比則男性高1.82%。

表1-1-14：不同性別的在學青少年曾經吸煙、飲酒、賭博百分比比較

物質	男性		女性		差異
	人數	百分比 (%)	人數	百分比 (%)	百分比 (%)
吸煙 (非電子煙) (有效樣本 533)	308	57.79	225	42.21	-15.58
吸電子煙 (有效樣本 516)	277	53.68	239	46.32	-7.36



物質	男性		女性		差異
	人數	百分比 (%)	人數	百分比 (%)	百分比 (%)
飲酒 (有效樣本 4,702)	2,308	49.09	2,394	50.91	1.82
參與賭博 (有效樣本 853)	501	58.73	352	41.27	-17.46

*註：吸電子煙和參與賭博的題型為過去一年曾經發生該事項的人數

表1-1-15是2018年與2023年在學青少年吸煙及飲酒比率之比較。2018年在學青少年“吸煙(非電子煙)”、“吸電子煙”、“飲酒”總體比例分別為8.67%、7.20%及52.48%。本次調查在學青少年在“吸煙(非電子煙)”和“飲酒”的比率都呈現下降的趨勢，“吸煙(非電子煙)”下降2.78%，“飲酒”下降0.49%。

表1-1-15：2018年與2023年在學青少年曾經吸煙及飲酒比率之比較

物質	2018 年		2023 年		差異
	人數 (有效樣本)	百分比 (%)	人數 (有效樣本)	百分比 (%)	百分比 (%)
吸煙 (非電子煙)	837(9,655)	8.67	533(9,044)	5.89	-2.78
吸電子煙	687(9,542)	7.20	516(9,044)	5.71*	--
飲酒	4,870(9,280)	52.48	4,702(9,044)	51.99	-0.49

*註：2023年的吸電子煙題型為過去一年曾經吸食的人數

第二節 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調查

本次調查的在學青少年包括高小、初中、高中生及大學生，從整體數字來看，分析2018年及2023年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情況，整體呈現下降的趨勢。根據藥物濫用的情況來看，本次調查的9,044名學生中，共87名在學青少年曾經有藥物濫用經驗，從統計數據來看，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甚至出現混用多種非法藥物的現象。

一、總體藥物濫用情況

表1-1-16顯示在學青少年的藥物濫用人數，“曾經藥物濫用”人數佔總體的0.96%(87人)，有99.04%在學青少年“未曾藥物濫用”，藥物濫用比率維持低水平(低於1.00%)。

表1-1-16：2023年在學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人數及佔比

選項	人數	百分比 (%)
曾經藥物濫用	87	0.96
未曾藥物濫用	8,957	99.04
總計	9,044	100.00

表1-1-17，結合2018年和2023年在學青少年藥物曾經藥物濫用情況進行比較，2023年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情況整體比率相較2018年低，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比率整體情況有明顯改善。

表1-1-17：2018年和2023年在學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情況

2018 年		2023 年		差異
人數 (有效樣本)	百分比 (%)	人數 (有效樣本)	百分比 (%)	百分比 (%)
287(9,835)	2.92	87(9,044)	0.96	-1.96

表1-1-18調查在學青少年“未曾藥物濫用”佔比為99.04%；“曾經藥物濫用”佔本次調查總體佔比0.96%。“曾經藥物濫用”的高中生佔總體高中生群體為1.34%，大學生次之，為1.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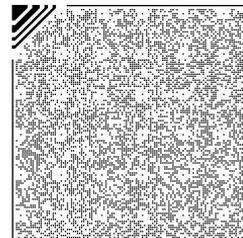


表1-1-18：在學青少年(各年級)曾經藥物濫用人數及佔比

年級 ^a	曾經藥物濫用		未曾藥物濫用		總數
	人數	百分比 (%)	人數	百分比 (%)	
大學生	10	1.20	821	98.80	831
高中生	39	1.34	2,872	98.66	2,911
初中生	23	0.65	3,515	99.35	3,538
高小生	15	0.85	1,749	99.15	1,764
總計	87	0.96	8,957	99.04	9,044

百分比及總計是以應答者為基礎。
a在值1處表格化的二分法群組。

表1-1-19比較2018年與2023年不同年級的在學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情況，與2018年相比較而言，2023年各年級藥物濫用比率出現下降的情況，當中以大學生的降幅最為顯著，差異有3.78%，其次為高小，差異有2.22%，初中和高中的比率也明顯下降。

表1-1-19：2018年與2023年在學青少年(各年級)曾經藥物濫用比較

年級	2018年		2023年		差異 (%)
	人數 (有效樣本)	百分比 (%)	人數 (有效樣本)	百分比 (%)	
高小	71(2,312)	3.07	15(1,764)	0.85	-2.22
初中	80(3,391)	2.36	23(3,538)	0.65	-1.71
高中	81(3,027)	2.68	39(2,911)	1.34	-1.34
大學	55(1,105)	4.98	10(831)	1.20	-3.78

二、不同性別藥物濫用情況

表1-1-20，本次調查的9,044名學生中，共87名的在學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曾經吸食的各项物質中，曾經吸食“草(大麻)”有49人次，佔總體調查0.54%；其次為“白粉(海洛因)”，吸食人數有41人次，佔總體人數0.45%；曾經吸食過“咳藥水(可待因)”、“冰毒(甲基苯丙胺)”的

人數皆各為39人次，各佔總體人數0.43%。本次調查顯示，大部分藥物濫用的男性人次及比率均多於女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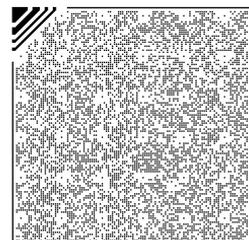
表1-1-20：不同性別的在學青少年曾經濫用物質類別(多選題)

藥物類型	男性	女性	人次(有效樣本)	百分比(%)
草(大麻)	28	21	49(9,044)	0.54
白粉(海洛因)	24	17	41(9,044)	0.45
咳藥水(可待因)	23	16	39(9,044)	0.43
冰毒(甲基苯丙胺)	23	16	39(9,044)	0.43
搖頭丸	22	16	38(9,044)	0.42
可卡因(古柯鹼)	23	15	38(9,044)	0.42
K粉/K仔(氯胺酮)	20	17	37(9,044)	0.41
開心水(新型混合毒品)	21	16	37(9,044)	0.41
丸仔	22	15	37(9,044)	0.41
其他(笑氣、類大麻)	13	14	27(9,044)	0.30

表1-1-21，在學青少年過去一年曾經吸食以下物質的頻率相較曾經吸食以下物質的人次有減少吸食的趨勢，其中下降較為明顯為“丸仔”和“開心水(新型混合毒品)”。“草(大麻)”、“白粉(海洛因)”、“可卡因(古柯鹼)”同樣都較大幅的下降。若從性別來看，男性及女性皆呈現等比率下滑趨勢。

表1-1-21：不同性別的在學青少年過去一年濫用物質類別(多選題)

藥物類型	男性	女性	人次(有效樣本)	百分比(%)
草(大麻)	25	18	43(9,044)	0.48
白粉(海洛因)	19	16	35(9,044)	0.39
咳藥水(可待因)	21	17	38(9,044)	0.42
冰毒(甲基苯丙胺)	19	16	35(9,044)	0.39
搖頭丸	20	17	37(9,044)	0.41



藥物類型	男性	女性	人次(有效樣本)	百分比(%)
可卡因(古柯鹼)	18	15	33(9,044)	0.36
K粉/K仔(氯胺酮)	17	16	33(9,044)	0.36
開心水(新型混合毒品)	17	14	31(9,044)	0.34
丸仔	15	15	30(9,044)	0.33
其他	18	13	31(9,044)	0.34

三、2018年與2023年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比較

表1-1-22為2018年與2023年的在學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各類藥物比率比較。在學青少年曾經吸食各類藥物比率比較顯示各類物質的藥物濫用情況皆有下降趨勢，但是亦發現2023年的新興物質種類相較2018年多。

表1-1-22：2018年與2023年的在學青少年曾經濫用物質類別(多選題)

藥物類型	2018年		2023年		差異(%)
	人次(有效樣本)	百分比(%)	人次(有效樣本)	百分比(%)	
草(大麻)	145(9,822)	1.48	49(9,044)	0.54	-0.94
白粉(海洛因)	100(9,823)	1.02	41(9,044)	0.45	-0.57
咳藥水(可待因)	--	--	39(9,044)	0.43	--
冰毒(甲基苯丙胺)	129(9,824)	1.31	39(9,044)	0.43	-0.88
搖頭丸	116(9,824)	1.18	38(9,044)	0.42	-0.76
可卡因(古柯鹼)	116(9,821)	1.18	38(9,044)	0.42	-0.76
K粉/K仔(氯胺酮)	116(9,828)	1.18	37(9,044)	0.41	-0.77
開心水(新型混合毒品)	133(9,823)	1.35	37(9,044)	0.41	-0.94
丸仔	144(9,826)	1.47	37(9,044)	0.41	-1.06
其他	--	--	27(9,044)	0.30	--

*註：--表示沒有該年的樣本數據

表1-1-23，2018年及2023年不同性別的在學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比較顯示，2023年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百分比相對2018年呈現大幅度下降的趨勢。男性在2023年藥物濫用人數相較2018年下降了2.39%，女性則相較2018年下降了1.39%。

表1-1-23：2018年及2023年不同性別的在學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比較

性別	2018		2023		差異 (%)
	人數 (有效樣本)	百分比 (%)	人數 (有效樣本)	百分比 (%)	
男性	183(5,100)	3.59	52(4,323)	1.20	-2.39
女性	100(4,695)	2.13	35(4,721)	0.74	-1.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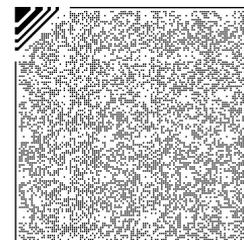
表1-1-24，2018年及2023年不同性別的在學青少年過去一年曾經藥物濫用比較，2023年在學青少年過去一年藥物濫用百分比相對2018年呈下降趨勢。男性在2023年藥物濫用人數相較2018年下降了1.68%，女性在2023年藥物濫用人數相較2018年下降了0.80%。

表1-1-24：2018年及2023年不同性別的在學青少年過去一年曾經藥物濫用比較

性別	2018		2023		差異 (%)
	人數 (有效樣本)	百分比 (%)	人數 (有效樣本)	百分比 (%)	
男性	114(5,055)	2.26	25(4,323)	0.58	-1.68
女性	55(4,665)	1.18	18(4,721)	0.38	-0.80

四、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地點調查

表1-1-25分析了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的地點，最主要吸食的地區在“中國澳門”有52人次，佔39.39%，其次地區分別為“中國香港”和“廣東省珠海市”，各佔15.91%，“廣東省(除珠海的其他地區)”和“中國



內地(廣東省以外的其他省市)”人次所佔百分比均達11.36%，在“其他”的地點當中，不乏有在學青少年曾經選擇在中國台灣、美國、英國等地區進行藥物濫用。

表1-1-25：在學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地區(多選題)

吸食地區	人次	百分比 (%)
中國澳門	52	39.39
中國香港	21	15.91
廣東省珠海市	21	15.91
廣東省(除珠海的其他地區)	15	11.36
中國內地(廣東省以外的其他省市)	15	11.36
其他	8	6.06
總計	132	100.00

表1-1-26顯示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場所之頻率數據上，“酒店/賓館”(32.94%)成為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場所的第一位；“家裡”(32.53%)是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的第二順位；第三名為“街上”(28.92%)。在“其他”選項上，部分在學青少年表示選擇“在異性友人家裡”藥物濫用。

表1-1-26：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場所之頻率

地點 / 頻率	沒有	很少	偶爾	經常	總是	有效樣本
	次數 / 百分比 (%)					
酒店 / 賓館	45(52.94)	6(7.06)	3(3.53)	3(3.53)	28(32.94)	85
家裡	43(51.81)	6(7.23)	5(6.02)	2(2.41)	27(32.53)	83
街上	44(53.01)	8(9.64)	5(6.02)	2(2.41)	24(28.92)	83
學校	44(51.76)	10(11.76)	5(5.88)	2(2.35)	24(28.24)	85
娛樂場所	47(55.29)	8(9.41)	5(5.88)	2(2.35)	23(27.06)	85
其他	48(76.19)	1(1.59)	2(3.17)	0(0.00)	12(19.05)	63

表1-1-27分析了在學青少年獲取非法藥物的主要途徑，數據顯示，曾經有藥物濫用經驗的在學青少年中，獲得非法藥物的最主要途徑為“朋友”，佔24.73%，在學青少年透過“朋友的朋友”獲取非法藥物，佔15.38%。除此之外，在學青少年會通過“家人”(10.99%)和“打電話購買”(10.99%)的方式獲取非法藥物。通過不同年級的在學青少年的調查可發現，曾經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在獲取非法藥物途徑仍有些微差異：

1. 大學生獲取非法藥物途徑主要來源為“朋友”(60.00%)，其次為“朋友的朋友”(26.67%)，來自“家人”及“打電話購買”佔比相同(6.67%)；
2. 高中生獲取非法藥物途徑首要為“朋友”(20.39%)，其次為“朋友的朋友”(15.53%)，“打電話購買”和“使用網購或網路下單”佔比相同(11.65%)；
3. 初中生獲取非法藥物來源首要為“朋友”(20.00%)，其次為“朋友的朋友”和“同學”，佔比皆為14.00%，第三則是來自“拆家”(12.00%)；
4. 高小生獲取非法藥物途徑主要為“朋友”(35.71%)，其次為“家人”(28.57%)，第三為“打電話購買”(14.29%)。

從不同年級的在學青少年獲取非法藥物途徑來源分析，“朋友”均為不同年級在學青少年獲取非法藥物的首要途徑，因此，加強在學青少年辨識藥物濫用的危害及危機意識教育是預防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的重要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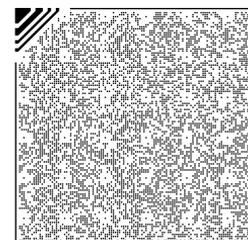


表1-1-27：在學青少年(各年級)購買非法藥物途徑來源(多選題)

獲取非法藥物途徑 ^a	大學生		高中生		初中生		高小生		總計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朋友	9	60.00	21	20.39	10	20.00	5	35.71	45	24.73
朋友的朋友	4	26.67	16	15.53	7	14.00	1	7.14	28	15.38
家人	1	6.67	10	9.71	5	10.00	4	28.57	20	10.99
打電話購買	1	6.67	12	11.65	5	10.00	2	14.29	20	10.99
同學	0	0.00	11	10.68	7	14.00	1	7.14	19	10.44
使用網購或網路下單	0	0.00	12	11.65	5	10.00	0	0.00	17	9.34
拆家	0	0.00	10	9.71	6	12.00	1	7.14	17	9.34
跨境購買	0	0.00	11	10.68	5	10.00	0	0.00	16	8.79

百分比及總計是以應答者為基礎。
a在值1處表格化的二分法群組。

從表1-1-28得知，總體參與調查的在學青少年當中，購買非法藥物的最主要資金來源為“零用錢”(28.89%)，其次為“賭博”(23.70%)，第三為“偷竊”(18.52%)。不同年級的學生獲取購買非法藥物的資金來源如下：

1. 大學生購買非法藥物資金來源主要通過“兼職”(54.55%)及“零用錢”(45.45%)；
2. 高中生購買非法藥物資金來源來自“賭博”(25.32%)、“零用錢”(22.78%)及“偷竊”(20.25%)；
3. 初中生購買非法藥物資金來源首要為“零用錢”(29.41%)、其次為“偷竊”(26.47%)、第三為“賭博”(23.53%)；
4. 高小生購買非法藥物資金來源主要依賴“零用錢”(54.55%)，部分來自“賭博”(36.36%)及“勒索或詐欺同學或他人”(9.09%)。

值得警惕的是，部分在學青少年犯罪行為與購買非法藥物互為關係，因此了解在學青少年非法藥物與犯罪行為，防範高危因子包括在學青少年的家庭問題，了解在學青少年精神及行為，從中找出預防之道將有助於降低在學青少年犯罪率。

表1-1-28：在學青少年(各年級)青少年購買非法藥物資金來源(多選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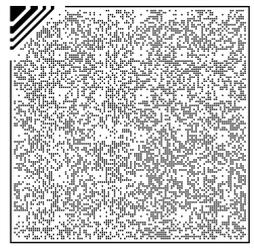
資金來源 ^a	大學生		高中生		初中生		高小生		總計	
	次數	百分比 (%)	次數	百分比 (%)						
賭博	0	0.00	20	25.32	8	23.53	4	36.36	32	23.70
零用錢	5	45.45	18	22.78	10	29.41	6	54.55	39	28.89
兼職	6	54.55	14	17.72	0	0.00	0	0.00	20	14.81
偷竊	0	0.00	16	20.25	9	26.47	0	0.00	25	18.52
勒索或詐欺 同學或他人	0	0.00	11	13.92	7	20.59	1	9.09	19	14.07

百分比及總計是以應答者為基礎。

a在值1處表格化的二分法群組。

第三節 小結

受疫情影響，在學青少年與家人在家相處時間普遍增加，加上近年特區政府積極宣傳預防藥物濫用及通過多元模式及渠道舉辦各項活動。本次調查顯示相較2018年調查研究，2023年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調查百分比與先前有明顯變化。曾經藥物濫用的學生數目百分比呈現大幅度下降。2018年和2023年在學青少年藥物曾經濫用情況進行比較，2018年在學青少年整體藥物濫用百分比為2.92%，2023年則為0.96%，其降幅高達1.96%。且從性別來看2018年及2023年不同性別的在學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比較顯示，2023年男性曾經藥物濫用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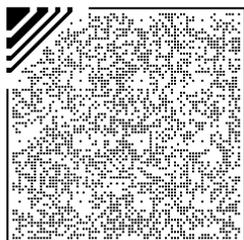
相對2018年減少2.39%，女性藥物濫用百分比相對2018年減少1.39%。過去一年曾經藥物濫用比較顯示，2023年男性過去一年藥物濫用百分比相對2018年減少1.68%，女性藥物濫用百分比相對2018年減少0.80%。

2018年與2023年不同年級的在學青少年曾經濫藥比率的比較顯示，不同年級的學生在藥物濫用的百分比中以大學生及高小生的降幅百分比最高，2018年高小生藥物濫用佔比3.07%，2023年為0.85%，降幅為2.22%。2018年大學生藥物濫用佔比4.98%，2023年為1.20%，降幅為3.78%。本次調查顯示，在學青少年無論年級、性別與2018年相比皆有明顯變化。

從吸食的物質類別來看，2023年在學青少年曾經吸食各類藥物情況與2018年進行比較，各類藥物濫用的情況都大幅下降，其中下降幅度最大依次為“丸仔”、“開心水(新型混合毒品)”及“草(大麻)”。吸食幅度分別下降1.06%、0.94%及0.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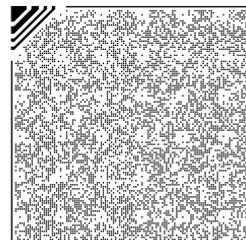
對於在學青少年獲取非法藥物的主要途徑，需要關注在學青少年交友問題，少數在學青少年抱著好玩，嘗鮮的心情，將非法藥物介紹給朋友享用，成為在學青少年獲得非法藥物的重要渠道之一，據統計顯示，在學青少年最主要的獲得非法藥物途徑為“朋友”(24.73%)，其次為“朋友的朋友”(15.38%)，“家人”和“打電話購買”也各佔一定比重(10.99%)。從在學青少年購買非法藥物資金來源觀察，說明問題值得關注，參與調查的在學青少年當中，最主要購買非法藥物的資金來源為“零用錢”(28.89%)，第二名為“賭博”(23.70%)，第三名為“偷竊”(18.52%)，需警惕在學青少年通過犯罪行為購買非法藥物。

進一步對2023年與2018年在學青少年“吸煙”、“飲酒”百分比比較，本次調查顯示，2018年在學青少年曾經“吸煙(非電子煙)”百分比為8.67%，2023年則降至5.89%；曾經“吸電子煙”的在學青少年2018年



澳門青少年藥物濫用情況
跟進調查 2023

百分比為7.20%，而2023年過去一年“吸電子煙”的百分比則為5.71%；2018年在學青少年曾經“飲酒”百分比為52.48%，2023年則為51.99%，在總體上有下降趨勢。



第二章 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及預防

第一節 在學青少年對藥物濫用的態度與價值觀

一、以下藥物濫用行為對在學青少年的健康傷害程度調查

在學青少年總體對藥物濫用行為對健康造成傷害的認知程度，從表1-2-1可以看出大多數在學青少年都在不同程度上反對四類藥物濫用行為。在學青少年認為藥物濫用行為中，對身體“嚴重傷害”的物質排序依序為“吸食毒品”、“吸煙(非電子煙)”、“吸電子煙”，分別為88.10%、71.30%、67.20%。在學青少年認為“偶爾飲酒”“沒有傷害”及“輕微傷害”的佔比為46.50%，說明部分在學青少年輕視其影響性。

表1-2-1：在學青少年對以下行為的健康傷害程度認知

行為對人們健康受 傷害程度	沒有傷害	輕微傷害	一般傷害	嚴重傷害	不清楚
	人次 (%)	人次 (%)	人次 (%)	人次 (%)	人次 (%)
吸煙(非電子煙)	299(3.31)	244(2.70)	1,673(18.50)	6,448(71.30)	380(4.20)
吸電子煙	298(3.30)	353(3.90)	1,827(20.20)	6,078(67.20)	488(5.40)
偶爾飲酒 (啤酒或其他含酒精類飲品)	1,058(11.70)	3,147(34.80)	2,532(28.00)	1,954(21.61)	353(3.90)
經常飲酒 (啤酒或其他含酒精類飲品)	326(3.60)	461(5.10)	2,261(25.00)	5,634(62.30)	362(4.00)
吸食毒品	317(3.51)	72(0.80)	226(2.50)	7,968(88.10)	461(5.10)

(一) 在學青少年對藥物濫用的感受程度

表1-2-2，不同年級的在學青少年對藥物濫用感受程度顯然不同，本研究經由行為敘述感受，了解在學青少年對藥物濫用的想法。通過方差分析(ANOVA)檢視，不同年級的在學青少年對“吸煙(非電子煙)”、“吸電子煙”、“飲酒”及“吸毒”行為的感受不同。

不同群組的學生對“吸煙”、“總是飲酒”、“吸毒”行為感受度皆為負面，但初中生、高中生及大學生對“偶爾飲酒”的頻率及接受度較高。對以上行為分析如下：

1. 在學青少年普遍對“吸煙(非電子煙)”行為感受度不佳，所有群組對其感受平均數皆低於2分(介於“非常不好”與“有點不好”之間)，經由比較，高小生對“吸煙(非電子煙)”的接受度最低。大學生與高中生對“吸煙(非電子煙)”的接受程度相近，統計結果不存在差異，且大學生和高中生均對“吸煙(非電子煙)”的接受程度顯著高於初中生及高小生；
2. 對於“吸電子煙”和“偶爾飲酒”行為感受度，所有群組對“吸電子煙”感受平均數皆低於2分(介於“非常不好”與“有點不好”之間)。但除高小生外其餘群組對於“偶爾飲酒”行為感受度，均在“有點不好”與“普通”之間，說明部分在學青少年輕視偶爾喝酒對健康造成的影響。通過個別群組分析，大學生對於“吸電子煙”和“偶爾飲酒”行為的接受程度均顯著高於其他群組；
3. 對“總是飲酒”行為感受上，所有群組對其感受平均數皆低於2分(介於“非常不好”與“有點不好”之間)。通過個別群組分析，大學生對“總是飲酒”行為的接受度顯著高於初中生及高小生；
4. 對“吸食毒品”行為感受上，所有群組對其感受平均數皆低於2分(介於“非常不好”與“有點不好”之間)且偏低，經由個別群組分析，高中生對“吸食毒品”的接受程度顯著高於其他群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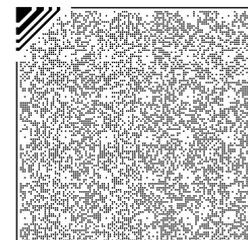


表1-2-2：不同年級青少年對藥物濫用感受調查方差分析

檢視變相	年級	個數	平均數	F 值	P	事後比較
吸煙(非電子煙)	(1) 大學生	831	1.61	93.717	0.000	(1)>(3) (1)>(4) (2)>(3) (2)>(4)
	(2) 高中生	2,910	1.52			
	(3) 初中生	3,539	1.37			
	(4) 高小生	1,764	1.16			
吸電子煙	(1) 大學生	831	1.71	120.311	0.000	(1)>(2) (1)>(3) (1)>(4)
	(2) 高中生	2,910	1.58			
	(3) 初中生	3,539	1.39			
	(4) 高小生	1,764	1.17			
偶爾飲酒	(1) 大學生	831	3.32	482.335	0.000	(1)>(2) (1)>(3) (1)>(4)
	(2) 高中生	2,910	2.87			
	(3) 初中生	3,539	2.42			
	(4) 高小生	1,764	1.73			
總是飲酒	(1) 大學生	831	1.89	219.638	0.000	(1)>(3) (1)>(4)
	(2) 高中生	2,910	1.87			
	(3) 初中生	3,539	1.59			
	(4) 高小生	1,764	1.22			
吸食毒品	(1) 大學生	831	1.07	21.087	0.000	(2)>(1) (2)>(3) (2)>(4)
	(2) 高中生	2,910	1.16			
	(3) 初中生	3,539	1.11			
	(4) 高小生	1,764	1.05			

感受設計：非常不好(1分)、有點不好(2分)、普通(3分)、還好(4分)、非常好(5分)來了解在學青少年對以下行為及藥物濫用行為的傷害。該群組的平均數越高代表對其行為的感受越正面，反之亦然。

二、在學青少年對藥物濫用認知

(一) 在學青少年對藥物濫用認知

根據表1-2-3顯示在學青少年對藥物濫用的危害及相關影響程度，超過八成以上的在學青少年表示“清楚”(“清楚”及“非常清楚”)藥物濫用帶來的危害程度，對藥物濫用行為的危害表示“非常不清楚”的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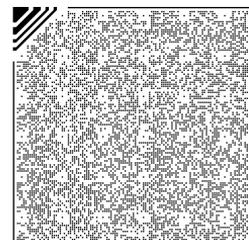
不足半成。在學青少年“非常清楚”認知藥物濫用的危害及相關影響中，“知道販毒或吸毒都要負擔刑責”佔比最高(64.40%)、其次為“知道藥物濫用有成癮問題”(62.10%)、第三是“知道要拒絕食來路不明的藥物或食物”(60.90%)。

表1-2-3：在學青少年對藥物濫用的危害及相關影響的認知

清楚藥物濫用的危害及相關影響	非常不清楚	不清楚	普通	清楚	非常清楚
	次數 / 百分比 (%)				
知道要拒絕食來路不明的藥物或食物	380(4.20)	208(2.30)	570(6.30)	2,378(26.29)	5,508(60.90)
知道藥物濫用有成癮問題	362(4.00)	244(2.70)	597(6.60)	2,225(24.60)	5,616(62.10)
知道藥物濫用成癮的症狀及影響性	380(4.20)	307(3.39)	859(9.50)	2,352(26.01)	5,146(56.90)
知道藥物濫用的嚴重性以及後遺症	380(4.20)	308(3.41)	823(9.10)	2,342(25.90)	5,191(57.40)
知道成癮後一旦停止吸食，會產生戒斷症狀	380(4.20)	344(3.80)	660(7.30)	2,270(25.10)	5,390(59.60)
知道濫藥行為對個人身心的負面影響	371(4.10)	262(2.90)	660(7.30)	2,352(26.01)	5,399(59.70)
知道販毒或吸毒都要負擔刑責	371(4.10)	208(2.30)	561(6.20)	2,080(23.00)	5,824(64.40)

(二)在學青少年對藥物濫用及其相關性差異分析

藥物濫用不僅影響自身健康，也需要承擔販毒及吸毒的刑責。研究通過相關題組設計剖析不同年級的在學青少年對藥物濫用危害認知繼而提出後續建議。題組設計包括“知道要拒絕吸食來路不明的藥物或食物”、“知道藥物濫用有成癮問題”、“知道藥物濫用成癮的症狀及影響性”、“知道藥物濫用的嚴重性及後遺症”、“知道成癮後一旦停止吸食，會產生戒斷症狀”、“知道濫藥行為對個人身心的負面影響”及



“知道販毒或吸毒都要負擔刑責”作為設計。

承接上題，研究採用方差分析，通過不同年級的認知比較，通過比較差異後續執行者及研究者得以強化日後政策宣導。經由總體平均數進行觀察，在學青少年對藥物濫用及其影響皆有高度認知，不同年級的在學青少年對藥物濫用危害皆處於“清楚”(4分)，屬於理想水平。

表1-2-4說明在學青少年普遍對“知道要拒絕吸食來路不明的藥物或食物”具高度認知程度；大學生對該議題的認知程度顯著高於高中生及高小生。

表1-2-4：“知道要拒絕食來路不明的藥物或食物”方差分析

檢視變相	年級	個數	平均數	F 值	P	事後比較
知道要拒絕吸食來路不明的藥物或食物	(1) 大學生	831	4.53	8.351	0.000	(1)>(2) (1)>(4)
	(2) 高中生	2,910	4.34			
	(3) 初中生	3,539	4.39			
	(4) 高小生	1,764	4.35			

題目選項採用李克特5分法，非常不清楚(1分)、不清楚(2分)、普通(3分)、清楚(4分)、非常清楚(5分)進行統計，平均數越高的群組表示越清楚藥物濫用及身體的傷害影響。

表1-2-5說明，大學生對於“知道藥物濫用有成癮問題”認知程度顯著高於高中生、初中生及高小生；而高中生對該議題的認知程度顯高於高小生。

表1-2-5：“知道藥物濫用有成癮問題”方差分析

檢視變相	年級	個數	平均數	F 值	P	事後比較
知道藥物濫用有成癮問題	(1) 大學生	831	4.56	13.342	0.000	(1)>(2) (1)>(3) (1)>(4) (2)>(4)
	(2) 高中生	2,910	4.35			
	(3) 初中生	3,539	4.41			
	(4) 高小生	1,764	4.30			

題目選項採用李克特5分法，非常不清楚(1分)、不清楚(2分)、普通(3分)、清楚(4分)、非常清楚(5分)進行統計，平均數越高的群組表示越清楚藥物濫用及身體的傷害影響。

表1-2-6說明，初中生對於“知道藥物濫用成癮的症狀及影響性”的認知程度顯著高於高小生。

表1-2-6：“知道藥物濫用成癮的症狀及影響性”方差分析

檢視變相	年級	個數	平均數	F 值	P	事後比較
知道藥物濫用成癮的症狀及影響性	(1) 大學生	831	4.30	6.624	0.000	(3)>(4)
	(2) 高中生	2,910	4.27			
	(3) 初中生	3,539	4.32			
	(4) 高小生	1,764	4.20			

題目選項採用李克特5分法，非常不清楚(1分)、不清楚(2分)、普通(3分)、清楚(4分)、非常清楚(5分)進行統計，平均數越高的群組表示越清楚藥物濫用及身體的傷害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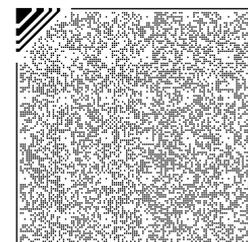
表1-2-7說明大學生、高中生及初中生對於“知道藥物濫用的嚴重性及後遺症”及“知道成癮後一旦停止吸食，會產生戒斷症狀”的認知程度不存在差異性，但大學生對這兩項議題的認知程度均顯著高於高小生。

表1-2-7：“知道藥物濫用的嚴重性及後遺症”及“知道成癮後一旦停止吸食，會產生戒斷症狀”方差分析

檢視變相	年級	個數	平均數	F 值	P	事後比較
知道藥物濫用的嚴重性以及後遺症	(1) 大學生	831	4.39	9.006	0.000	(1)>(4)
	(2) 高中生	2,910	4.28			
	(3) 初中生	3,539	4.33			
	(4) 高小生	1,764	4.20			
知道成癮後一旦停止吸食，會產生戒斷症狀	(1) 大學生	831	4.52	20.540	0.000	(1)>(4)
	(2) 高中生	2,910	4.32			
	(3) 初中生	3,539	4.35			
	(4) 高小生	1,764	4.19			

題目選項採用李克特5分法，非常不清楚(1分)、不清楚(2分)、普通(3分)、清楚(4分)、非常清楚(5分)進行統計，平均數越高的群組表示越清楚藥物濫用及身體的傷害影響。

表1-2-8說明大學生在“知道濫藥行為對個人身心的負面影響”及



“知道販毒或吸毒都要負擔刑責”的認知程度均顯著高於高中生、初中生與高小生。

表1-2-8：“知道濫藥行為對個人身心的負面影響”及“知道販毒或吸毒都要負擔刑責”方差分析

檢視變相	年級	個數	平均數	F 值	P	事後比較
知道濫藥行為對個人身心的負面影響	(1) 大學生	831	4.53	14.216	0.000	(1)>(2) (1)>(3) (1)>(4)
	(2) 高中生	2,910	4.33			
	(3) 初中生	3,539	4.37			
	(4) 高小生	1,764	4.25			
知道販毒或吸毒都要負擔刑責	(1) 大學生	831	4.60	13.274	0.000	(1)>(2) (1)>(3) (1)>(4)
	(2) 高中生	2,910	4.38			
	(3) 初中生	3,539	4.44			
	(4) 高小生	1,764	4.35			

題目選項採用李克特5分法，非常不清楚(1分)、不清楚(2分)、普通(3分)、清楚(4分)、非常清楚(5分)進行統計，平均數越高的群組表示越清楚藥物濫用及身體的傷害影響。

第二節 澳門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情況與防治工作

一、在學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的頻率調查

表1-2-9反映在學青少年曾經吸食下列九類物質的頻率。從表1-2-9中數據得知，接近30%的藥物濫用者表示“總是”吸食下列物質，當中吸食“冰毒(甲基苯丙胺)”、“白粉(海洛因)”、“草(大麻)”各佔32.18%，其次為“K粉/K仔”、“搖頭丸”、“可卡因(古柯鹼)”和“咳藥水(可待因)”分別各佔29.89%，吸食“丸仔”和“開心水(新型混合毒品)”也

各佔27.59%，除“草(大麻)”外，表示“很少”及“偶爾”吸食其他八類物質的人次百分比均不超過一成三。

表1-2-9：在學青少年曾經吸食的物質

物質種類	沒有	很少	偶爾	經常	總是
	次數 / 百分比 (%)				
K粉/K仔(氯胺酮)	48(55.17)	6(6.90)	3(3.45)	4(4.60)	26(29.89)
搖頭丸	47(54.02)	5(5.75)	6(6.90)	3(3.45)	26(29.89)
冰毒(甲基苯丙胺)	47(54.02)	2(2.30)	4(4.60)	6(6.90)	28(32.18)
白粉(海洛因)	45(51.72)	6(6.90)	5(5.75)	3(3.45)	28(32.18)
草(大麻)	37(42.53)	8(9.20)	7(8.05)	7(8.05)	28(32.18)
可卡因(古柯鹼)	49(56.32)	4(4.60)	5(5.75)	3(3.45)	26(29.89)
咳藥水(可待因)	48(55.17)	3(3.45)	8(9.20)	2(2.30)	26(29.89)
丸仔(如安定、十字架、五仔、藍精靈等)	50(57.47)	5(5.75)	5(5.75)	3(3.45)	24(27.59)
開心水(新型混合毒品)	50(57.47)	3(3.45)	6(6.90)	4(4.60)	24(27.59)

表1-2-10為“曾經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過去一年曾經吸食的物質頻率，吸食“草(大麻)”的藥物濫用者最多。經由“總是”這一項頻率進行檢視，在學青少年吸食“草(大麻)”所佔百分比為29.89%；其次為吸食“K粉/K仔(氯胺酮)”、“搖頭丸”、“冰毒(甲基苯丙胺)”、“可卡因(古柯鹼)”和“丸仔”，各佔26.44%；第三為吸食“白粉(海洛因)”和“咳藥水(可待因)”，各佔25.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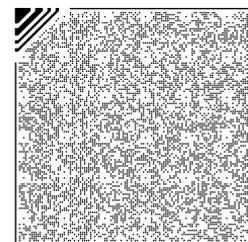


表1-2-10：曾經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過去一年曾經吸食的物质

物質種類	沒有	很少	偶爾	經常	總是
	次數 / 百分比 (%)				
K 粉 / K 仔 (氯胺酮)	54(62.07)	4(4.60)	3(3.45)	3(3.45)	23(26.44)
搖頭丸	52(59.77)	5(5.75)	5(5.75)	2(2.30)	23(26.44)
冰毒 (甲基苯丙胺)	53(60.92)	5(5.75)	4(4.60)	2(2.30)	23(26.44)
白粉 (海洛因)	52(59.77)	5(5.75)	3(3.45)	5(5.75)	22(25.29)
草 (大麻)	44(50.57)	8(9.20)	3(3.45)	6(6.90)	26(29.89)
可卡因 (古柯鹼)	54(62.07)	3(3.45)	6(6.90)	1(1.15)	23(26.44)
咳藥水 (可待因)	51(58.62)	7(8.05)	4(4.60)	3(3.45)	22(25.29)
丸仔 (如安定、十字架、五仔、藍精靈等)	57(65.52)	2(2.30)	1(1.15)	4(4.60)	23(26.44)
開心水 (新型混合毒品)	56(64.37)	3(3.45)	3(3.45)	4(4.60)	21(24.14)

二、在學青少年第一次藥物濫用原因調查

藥物濫用是一種極其複雜的社會現象，藥物濫用者違法心理的形成與社會各種消極因素密切相關。不同年齡層的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可能與所處環境及行為相關。表1-2-11的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原因調查中，“好奇”(22.73%)、“為了刺激”(18.18%)及“陪朋友吸食”(11.36%)是在學青少年首次藥物濫用的前三項原因。在學青少年好奇心強，若朋輩中有人濫用藥物，在學青少年受到周邊環境影響，有較高可能因

好奇、刺激及追求朋輩認同而藥物濫用。不同性別學生藥物濫用的動機仍有區別，總括而言，男性藥物濫用原因五花八門，因為“好奇”而吸毒的佔比為20.00%、其次是“為了刺激(尋求快感)”和“陪朋友吸食”各佔比16.67%，“和家人關係不好”、“解悶愁”和“受派對聚會氣氛影響”各佔10.00%。而女性藥物濫用似乎是抱持嘗試心態試一試，主要原因為“好奇”(28.57%)、“貪好玩”和“為了刺激(尋求快感)”各佔21.43%、“炫耀”(14.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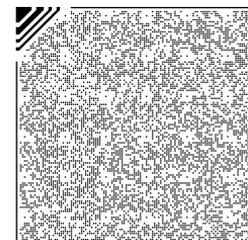
表1-2-11：在學青少年第一次吸毒原因(多選題)

原因	男性	女性	總計
	次數 / 百分比 (%)	次數 / 百分比 (%)	次數 / 百分比 (%)
好奇	6(20.00)	4(28.57)	10(22.73)
為了刺激(尋求快感)	5(16.67)	3(21.43)	8(18.18)
陪朋友吸食	5(16.67)	0(0.00)	5(11.36)
貪好玩	1(3.33)	3(21.43)	4(9.09)
受派對聚會氣氛影響	3(10.00)	1(7.14)	4(9.09)
解悶愁	3(10.00)	1(7.14)	4(9.09)
炫耀	1(3.33)	2(14.29)	3(6.82)
和家人關係不好	3(10.00)	0(0.00)	3(6.82)
以為可以減肥	1(3.33)	0(0.00)	1(2.27)
以為可以提神	1(3.33)	0(0.00)	1(2.27)
醫療使用	1(3.33)	0(0.00)	1(2.27)
總計	30(100.00)	14(100.00)	44(100.00)

三、預防藥物濫用工作

(一)在學青少年可能透露自己藥物濫用行為的對象

表1-2-12經由多重回應交叉分析表探討不同年級的在學青少年可能願意透露自己藥物濫用行為的對象，由於藥物濫用是犯罪的行



為，因此向誰透露也代表在學青少年對其信任感高。總體來看，若發生藥物濫用行為，三成以上學生“不會考慮跟別人說”(30.45%)。在願意透露藥物濫用行為的在學青少年所選擇的對象中又以“父母或家人”(21.36%)佔比最高，“朋友”(18.32%)次之，“學校社工”佔比(11.94%)第三。經由個別年級觀察，年紀越大的在學青少年越傾向選擇拒絕向別人透露藥物濫用行為，反之年紀越小則越願意透露此行為。具體描述如下：

1. 大學生“不會考慮跟別人說”的佔比高達41.07%，會傾訴的對象的前三者依次為：“朋友”(19.88%)、“父母或家人”(17.46%)及“學校社工”(8.17%)；
2. 高中生“不會考慮跟別人說”佔比為37.77%，會傾訴的對象的前三者依次為：“朋友”(18.83%)、“父母或家人”(16.13%)及“學校社工”(10.52%)；
3. 初中生“不會考慮跟別人說”佔比為31.87%，會傾訴的對象的前三者依次為：“父母或家人”(19.97%)、“朋友”(17.94%)、及“學校社工”(11.90%)；
4. 高小生“不會考慮跟別人說”的佔比與其他群組比較為最低(16.18%)。高小生會透露的主要對象依次為：“父母或家人”(31.07%)、“朋友”(17.84%)、“學校社工”(14.87%)。

表1-2-12：在學青少年可能透露自己藥物濫用行為的對象(多選題)

透露藥物濫用的對象 ^a	大學生		高中生		初中生		高小生		總計	
	人次	百分比 (%)	人次	百分比 (%)	人次	百分比 (%)	人次	百分比 (%)	人次	百分比 (%)
不會考慮跟別人說	407	41.07	1,609	37.77	1,666	31.87	556	16.18	4,238	30.45
網友	50	5.05	247	5.80	279	5.34	132	3.84	708	5.09

透露藥物濫用的對象 ^a	大學生		高中生		初中生		高小生		總計	
	人次	百分比 (%)	人次	百分比 (%)	人次	百分比 (%)	人次	百分比 (%)	人次	百分比 (%)
朋友	197	19.88	802	18.83	938	17.94	613	17.84	2,550	18.32
父母或家人	173	17.46	687	16.13	1,044	19.97	1,068	31.07	2,972	21.36
學校社工	81	8.17	448	10.52	622	11.90	511	14.87	1,662	11.94
學校老師	44	4.44	314	7.37	522	9.98	484	14.08	1,364	9.80
其他	39	3.94	153	3.59	157	3.00	73	2.12	422	3.03

百分比及總計是以應答者為基礎。
a在值1處表格化的二分法群組。

(二) 藥物濫用與戒除藥癮服務

從表1-2-13可知，參與調查的在學青少年中，有1.93%(175人)表示“周圍有親友吸毒”，高達98.07%(8,869人)表示“周圍沒有親友吸毒”，說明極大部分的在學青少年的親友沒有藥物濫用。

表1-2-13：在學青少年周圍親友藥物濫用情況

選項	人次	百分比 (%)
有親友吸毒	175	1.93
沒有親友吸毒	8,869	98.07
總計	9,044	100.00

(三) 在學青少年會尋求戒除藥癮原因

表1-2-14，尋求戒除藥癮服務需要心理、家人及各項因素支持，受訪學生認為或推測自己或周圍有藥物濫用的親友會尋求戒除藥癮的原因是基於以下幾種情況：有22.32%表示在“健康受到影響”的狀態下會求助，另有15.16%的關聯人群求助原因源於“心裡產生壓力”，此外，有11.79%的關聯人群認為藥癮已經“影響到生活作息”，故需要尋求幫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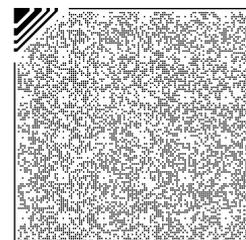


表1-2-14：在學青少年個人或他的親友尋求戒除藥癮原因(多選題)

尋求戒除藥癮服務的情況	人次	百分比 (%)
健康受到影響	106	22.32
心裡產生壓力	72	15.16
害怕被拘捕	40	8.42
學業受到影響	51	10.74
外表發生改變	48	10.11
影響到生活作息	56	11.79
朋友鼓勵你尋求治療	40	8.42
家人鼓勵你尋求治療	44	9.26
擔心上癮，不容易戒除(註明)	18	3.79

(四)在學青少年沒有停止藥物濫用的原因調查

表1-2-15顯示在學青少年認為或推測自己或親友沒有停止藥物濫用的原因主要為：“享受吸毒樂趣”(26.29%)，其次為“自己可以控制，覺得不會上癮”(20.00%)，第三則是“周圍的人還在吸食”(13.71%)。

表1-2-15：在學青少年個人或他的親友沒有停止藥物濫用的原因(多選題)

沒有暫停藥物濫用之原因	次數	百分比 (%)
吸毒不是犯罪行為	23	13.14
周圍的人還在吸食	24	13.71
享受吸毒樂趣	46	26.29
自己可以控制，覺得不會上癮	35	20.00
不知道如何停止吸毒或尋求幫助	15	8.57
自己意志力不足	23	13.14
停止吸食可能被孤立	9	5.14

(五)在學青少年認為醫療輔助或檢查對戒毒者幫助最大

表1-2-16對在學青少年進行對戒毒者幫助調查，總體調查顯示，

不同年級的學生對其看法相當一致，在學青少年認為對戒毒者幫助最有效的前三種模式分別為：“醫療輔助/檢查”(21.72%)、“家庭輔導及支援”(18.91%)及“個人輔導”(16.24%)。

表1-2-16：不同年級的在學青少年認為對戒毒者幫助的最佳模式(多選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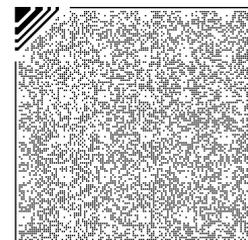
對戒毒者幫助 ^a	大學生		高中生		初中生		高小生		總計	
	次數	百分比 (%)	次數	百分比 (%)	次數	百分比 (%)	次數	百分比 (%)	次數	百分比 (%)
個人輔導	489	18.21	1,593	17.35	1,802	16.17	753	13.61	4,637	16.24
家庭輔導及支援	518	19.29	1,680	18.29	2,065	18.53	1,135	20.51	5,398	18.91
學業輔導	167	6.22	821	8.94	860	7.72	433	7.82	2,281	7.99
醫療輔助/檢查	556	20.71	2,000	21.78	2,339	20.99	1,306	23.60	6,201	21.72
培訓	180	6.70	819	8.92	1,162	10.43	610	11.02	2,771	9.71
活動	293	10.91	1,052	11.45	1,355	12.16	676	12.22	3,376	11.83
深宵外展支援服務	186	6.93	697	7.59	589	5.29	253	4.57	1,725	6.04
生涯發展規劃	296	11.02	522	5.68	970	8.71	368	6.65	2,156	7.55

百分比及總計是以應答者為基礎。
a在值1處表格化的二分法群組。

第三節 加強預防藥物濫用宣傳途徑

一、持續向不同目標群組傳遞相關信息

表1-2-17顯示各年級在學青少年偏好獲取禁毒資訊方式。不同年



級的在學青少年在該調查中偏好相似，前三種方式依序為：“講座/課堂活動”(24.86%)，“電影短片/話劇”(19.48%)，“禁毒活動”(17.20%)。未來執法及宣傳部門可通過在學青少年喜歡的模式宣傳相關活動，持續向不同目標群組傳遞相關信息。

表1-2-17：不同年級的在學青少年喜歡獲取禁毒資訊方式(多選題)

獲取禁毒資訊方式 ^a	大學生		高中生		初中生		高小生		總計	
	次數	百分比 (%)	次數	百分比 (%)	次數	百分比 (%)	次數	百分比 (%)	次數	百分比 (%)
講座 / 課堂活動	395	20.95	1,571	24.13	2,203	26.01	1,260	25.36	5,429	24.86
禁毒活動	300	15.92	1,150	17.66	1,371	16.18	935	18.82	3,756	17.20
電影短片 / 話劇	387	20.53	1,396	21.44	1,644	19.41	827	16.65	4,254	19.48
手機 app / 網上遊戲	309	16.39	1,103	16.94	1,290	15.23	703	14.15	3,405	15.59
參觀禁毒相關機構	219	11.62	774	11.89	882	10.41	600	12.08	2,475	11.34
禁毒體驗互動活動	275	14.59	517	7.94	1,081	12.76	643	12.94	2,516	11.52

百分比及總計是以應答者為基礎。
a在值1處表格化的二分法群組。

二、重視不同年級的藥物濫用防治工作

表1-2-18總體調查顯示在學青少年喜歡傳遞禁毒對象主要為“曾經吸毒人士”(16.10%)、“社工”(13.67%)、“醫生及醫護人員”(13.60%)。不同年級的在學青少年偏好傳遞禁毒對象各有不同，大學生、高中生及初中生偏好由“曾經吸毒人士”、“醫生及醫護人員”及“社工”作為傳遞禁毒對象，此外，初中生對“老師”的偏好程度較高；高小生則偏好“父母”、“老師”和“醫生及醫護人員”作為傳遞禁毒對象。各年級喜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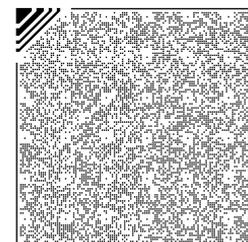
的禁毒傳遞對象前三名對象分別如下：

1. 大學生偏好的禁毒傳遞對象：“曾經吸毒人士”(19.86%)、“醫生及醫護人員”(17.48%)、“社工”(13.51%)；
2. 高中生偏好的禁毒傳遞對象：“曾經吸毒人士”(19.08%)、“社工”(14.84%)及“醫生及醫護人員”(13.26%)；
3. 初中生偏好的禁毒傳遞對象：“曾經吸毒人士”(17.16%)、“社工”(13.90%)及“老師”(13.70%)；
4. 高小生偏好的禁毒傳遞對象：“父母”(16.33%)、“老師”(15.62%)及“醫生及醫護人員”(13.43%)。

強化校園對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的警覺，通過經驗者及專業者分享戒毒成功經驗，強化藥物濫用預防工作，增強戒除藥癮信心與意願。從下表1-2-18的調查顯示，越低年級的學生越偏好“父母”及“老師”對其傳遞禁毒信息，說明父母對在學青少年防範藥物濫用的教育也將有利於提高在學青少年對藥物濫用的警覺，幫助年紀較低的學生“識毒”及“拒毒”。

表1-2-18：不同年級的在學青少年偏好傳遞禁毒對象(多選題)

喜歡誰傳遞 禁毒資訊 ^a	大學生		高中生		初中生		高小生		總計	
	次數	百分比 (%)	次數	百分比 (%)	次數	百分比 (%)	次數	百分比 (%)	次數	百分比 (%)
曾經吸毒人士	375	19.86	1,309	19.08	1,558	17.16	575	9.77	3,817	16.10
父母	99	5.24	576	8.40	872	9.60	961	16.33	2,508	10.58
其他親人 (例如兄弟姐妹/長輩)	62	3.28	328	4.78	433	4.77	406	6.90	1,229	5.18



喜歡誰傳遞 禁毒資訊 ^a	大學生		高中生		初中生		高小生		總計	
	次數	百分比 (%)	次數	百分比 (%)	次數	百分比 (%)	次數	百分比 (%)	次數	百分比 (%)
老師	210	11.12	731	10.65	1,244	13.70	919	15.62	3,104	13.09
醫生及醫護 人員	330	17.48	910	13.26	1,196	13.17	790	13.43	3,226	13.60
社工	255	13.51	1,018	14.84	1,262	13.90	706	12.00	3,241	13.67
政府人員	163	8.63	593	8.64	774	8.52	532	9.04	2,062	8.70
電視 / 電影 明星或者流行 歌手及有名的 運動員	217	11.49	722	10.52	864	9.51	395	6.71	2,198	9.27
朋友 / 同學	157	8.32	498	7.26	705	7.76	499	8.48	1,859	7.84
其他	20	1.06	176	2.57	173	1.91	101	1.72	470	1.98

百分比及總計是以應答者為基礎。
a在值1處表格化的二分法群組。

第四節 小結

研究經由行為敘述感受，了解在學青少年對藥物濫用的看法。特區政府這幾年來的努力，不同年級及年齡層的在學青少年對吸煙、飲酒及吸毒行為都持負面感受，但對於偶爾飲酒的感受度則是介於“有點不好”至“普通”的平均數。從對物質的認知反映在學青少年知道其行為對健康傷害性。在學青少年認為藥物濫用、吸煙、飲酒等行為對健康傷害程度達致嚴重傷害，“吸食毒品”，“吸煙(非電子煙)”、“吸電子煙”、“經常飲酒”分別為88.10%、71.30%、67.20%、62.30%。超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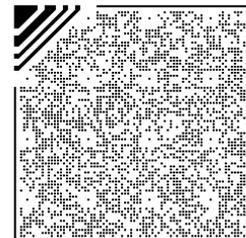
八成受訪者對藥物濫用帶來的危害表示“清楚”和“相當清楚”。

為進一步推進預防藥物濫用及相關工作，經由總體平均數進行觀察，在學青少年對藥物濫用及其影響皆有高度的認知性，經由方差分析，高小生這一群組對藥物濫用其影響的認知平均數都相對其他群組低分，持續提升及細化年紀較輕的學生對藥物濫用危害的認知將有助於降低藥物濫用危險。

藥物濫用行為不被社會接納，藥物濫用者因而成為不受歡迎的群體，因此在預防工作中幫助在學青少年戒毒的同時，也要協助他們找回社會溫暖，避免在學青少年因懼怕被社會或家庭排擠而逃避戒除藥癮。若出現藥物濫用行為，在學青少年考慮透露藥物濫用行為的對象中，以“父母或家人”(21.36%)佔比最高，“朋友”(18.32%)次之，“學校社工”(11.94%)位居第三。從中可以看出家庭與朋輩是在學青少年最信任的對象，但須關注，總體學生中逾三成以上(30.45%)的在學青少年“不會考慮跟別人說”，且越高年級的學生越拒絕向別人透露藥物濫用行為，反之年紀越小，則越願意透露此行為。

通過在學青少年對戒毒者幫助調查亦可看出除專業人士以外，“家庭輔導及支援”將有助於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戒毒，在學青少年認為對戒毒者幫助最有效的前三種模式分別為：“醫療輔助/檢查”(21.72%)、“家庭輔導及支援”(18.91%)及“個人輔導”(16.24%)。說明鼓勵在學青少年戒斷藥癮方面亦可從父母及朋友協助相關工作。

總體調查顯示，在學青少年願意接受禁毒資訊的途徑依次為“曾經吸毒人士”(16.10%)、“社工”(13.67%)、“醫生及醫護人員”(13.60%)。不同年紀的在學青少年偏好傳遞禁毒對象各有不同，高年級偏好由“曾經吸毒人士”、“醫生及醫護人員”及“社工”作為傳遞禁毒對象，年紀較小的在學青少年則偏愛“父母”、“老師”及“醫生及醫護人員”作為傳遞禁毒對象。預防藥物濫用宣傳途徑中，不同年級的



在學青少年最喜歡獲取禁毒資訊方式相差不多，在學青少年獲取禁毒資訊方式前三種模式依序為“講座/課堂活動”(24.86%)，“電影短片/話劇”(19.48%)、“禁毒活動”(17.20%)。未來特區政府在藥物濫用預防工作中，除了引導在學青少年持續健康活動，結合其喜歡的對象及活動模式，將有助於深化在學青少年對藥物濫用的認知及影響力。

第三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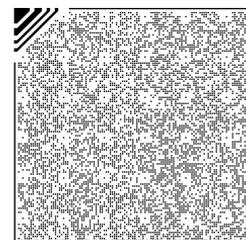
影響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因素分析

釐清有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與沒有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之間的差異性，研究採用獨立樣本t檢定用於比較兩樣本的平均數是否有顯著差異。研究依據不同的對象，個別分析高小生、初中生、高中生及大學生藥物濫用的相關因素。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與壓力情緒有很高的關聯，題型設計上，一是，結合家庭管教態度了解家庭管理與在學青少年的藥物濫用是否存在關係。其次，研究通過一年以來的變化(包含家庭變化、校園生活變化、學習變化等因素)試圖分析高風險家庭及相關因素對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影響性分析。第三，藥物濫用與其行為相關，研究通過一年來環境變化等因素分析作為行為的樣態分析。相關研究內容皆反映，藥物濫用與生理、心理因素相關。研究將結合以上題型，分析有藥物濫用與沒有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之間的差異性。

第一節 家庭關係影響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影響分析

一、家庭管教對在學青少年影響

本次研究顯示，藥物濫用與家庭管教、家庭功能存在相關性，通過家庭管教行為，梳理家庭管教與藥物濫用是否存在差異。研究題組設計以管教頻率作為設計：沒有(1分)、很少(2分)、偶爾(3分)、經常(4分)、總是(5分)。題組設計包括時間管理、網絡管理、人際關係管



理、交友情況、身體健康、作業及成績進行調查，比較“曾經藥物濫用”與“未曾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家庭管教，查找兩者是否存在潛在關係。

進一步對高中生進行檢視，表1-3-1顯示相同題型中，“曾經藥物濫用”的高中生在其父母關心作息時間頻率顯著低於“未曾藥物濫用”的高中生。

表1-3-1：“關心作息時間”頻率

檢視變相	藥物濫用	個數	平均數	t 值	P
關心作息時間	曾經藥物濫用	39	2.75	-3.324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2,871	3.43	-2.48	

二、疫情下家庭變化對在學青少年影響

(一) 疫情變化對高小及初中生生活變化之影響

經歷疫情變化，研究試圖剖析疫情期間家庭變化對高小生及初中生藥物濫用是否存在關係。題組設計包括：“父母離婚或分居”、“家人或照顧者有一方失業”、“家人或照顧者不在家的時間變多”、“家人或照顧者的負面情緒增加”、“家人或照顧者明顯有酗酒的情況”、“青少年曾向家人或照顧者實施暴力”、“開始離家出走”等。表1-3-2通過分析“曾經藥物濫用”與“未曾藥物濫用”的組別進行比較分析，發現過去一年來的家庭變化對在學青少年的藥物濫用存在顯著差異。

家庭生活變化調查是自疫情發生以來的各項變化進行調查，生活變化調查中的題型設計：有(1分)，沒有(2分)。本題研究的分析方法採用獨立樣本t檢定，該研究法用於比較兩個樣本的平均數是否有顯著差異並進行分析。平均數越高者代表該群組的生活受到的影響性較低，平均數偏低的群組則代表受到影響性較高。表1-3-2反映疫情發生以來

“曾經藥物濫用”的高小生及初中生與“未曾藥物濫用”的高小生及初中生在過去一年中的生活變化。在以下題型的變相發生頻率檢定中二者呈現高度顯著差異性：“父母離婚或分居”、“家人或照顧者不在家的時間變多”、“家人或照顧者明顯有酗酒的情況”、“青少年曾向家人或照顧者實施暴力”以及“開始離家出走”。數據顯示“曾經藥物濫用”的高小生及初中生對以上變相發生頻率顯著高於“未曾藥物濫用”的高小生及初中生。

表1-3-2：疫情發生以來高小及初中生藥物濫用行為與家庭生活變化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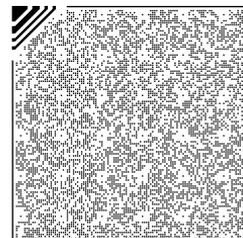
檢視變相	藥物濫用	個數	平均數	t 值	P
父母離婚或分居	曾經藥物濫用	38	1.71	-3.151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5,303	1.88	-2.258	
家人或照顧者不在家的時間變多	曾經藥物濫用	38	1.79	-3.329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5,303	1.86	-2.686	
家人或照顧者明顯有酗酒的情況	曾經藥物濫用	38	1.74	-5.933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5,303	1.95	-2.944	
青少年曾向家人或照顧者實施暴力	曾經藥物濫用	38	1.76	-6.463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5,303	1.96	-2.868	
開始離家出走	曾經藥物濫用	38	1.74	-6.927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5,303	1.85	-2.751	

分析採用獨立樣本t檢定檢驗：有(1分)、沒有(2分)，平均數越低，代表該群組有此行為的平均人數越多。

(二) 高中生疫情發展以來家庭生活變化

家庭生活變化調查是以疫情發生以來，生活變化調查中的題型設計：有(1分)，沒有(2分)，分析採用獨立樣本t檢定用於比較兩樣本的平均數是否有顯著差異。平均數越高者代表該群組的生活受到影響性較低，平均數偏低的群組則代表受到影響性較高。

表1-3-3顯示，“曾經藥物濫用”的高中生與“未曾藥物濫用”的高中生過去一年的家庭生活變化在以下變相中呈現顯著差異：“父母離婚



或分居”、“家人或照顧者有一方失業”、“家人或照顧者不在家的時間變多”、“家人或照顧者明顯有酗酒的情況”、“家人或照顧者曾實行暴力”、“家人或照顧者曾做出語言攻擊”、“青少年曾向家人或照顧者實施暴力”、“青少年曾向家人或照顧者做出語言攻擊”、“家裡吵架頻率明顯增加”、“和家人關係變得疏離”、“開始離家出走”、“家庭衝突次數增加”。“曾經藥物濫用”的高中生對上述變相的發生頻率顯著高於“未曾藥物濫用”的高中生。從變相上來檢視，推測藥物濫用與家庭不和睦、家庭暴力都存在高度相關關係，家庭暴力與在學青少年對家人的暴力行為加劇藥物濫用使用的可能性。研究顯示，高中生過去一年的生活變化都對“曾經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存在較大影響性，說明與家人關係的變化是影響高中生藥物濫用的可能性因素。

表1-3-3：疫情發生以來高中生藥物濫用行為與家庭生活變化調查

檢視變相	藥物濫用	個數	平均數	t 值	P
父母離婚或分居	曾經藥物濫用	39	1.61	-4.467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2,871	1.87	-3.104	
家人或照顧者有一方失業	曾經藥物濫用	39	1.61	-3.061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2,871	1.81	-2.441	
家人或照顧者不在家的時間變多	曾經藥物濫用	39	1.56	-3.359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2,871	1.79	-2.753	
家人或照顧者明顯有酗酒的情況	曾經藥物濫用	39	1.56	-2.814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2,871	1.95	-2.52	
家人或照顧者曾實行暴力	曾經藥物濫用	39	1.61	-10.357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2,871	1.93	-4.683	
家人或照顧者曾做出語言攻擊	曾經藥物濫用	39	1.50	-7.435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2,871	1.51	-3.89	
青少年曾向家人或照顧者實施暴力	曾經藥物濫用	39	1.56	-4.68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2,871	1.97	-3.659	

檢視變相	藥物濫用	個數	平均數	t 值	P
青少年曾向家人或照顧者做出語言攻擊	曾經藥物濫用	39	1.47	-12.684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2,871	1.86	-4.881	
家裡吵架頻率明顯增加	曾經藥物濫用	39	1.50	-6.451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2,871	1.81	-4.546	
和家人關係變得疏離	曾經藥物濫用	39	1.47	-4.731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2,871	1.86	-3.689	
開始離家出走	曾經藥物濫用	39	1.56	-6.476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2,871	1.97	-4.554	
家庭衝突次數增加	曾經藥物濫用	39	1.50	-12.684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2,871	1.86	-4.8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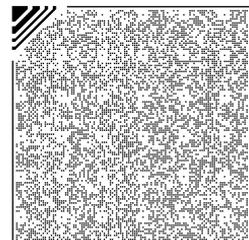
分析採用獨立樣本t檢定檢驗：有(1分)、沒有(2分)，平均數越低，代表該群組有此行為的平均人數越多。

通過上述分析，研究推測家人關係出現問題是影響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的主要原因之一，有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與沒有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與家人的關係的變化對其心理變化可能造成影響，其中包括父母關係變化、家人酗酒等都可能使在學青少年容易出現行為偏差等問題。

第二節 涉及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更受校園生活變化影響

一、過去一年高小生及初中生校園生活變化

表1-3-4，通過過去一年以來高小生及初中生之校園生活變化調查，分析“曾經藥物濫用”的高小生及初中生和“未曾藥物濫用”的高小生及初中生校園生活差異性。校園生活變化調查中題型設計：有(1



分)，沒有(2分)。本題型採用獨立樣本t檢定，比較兩個樣本的平均數是否有顯著差異，進而得出結果分析。

經調查顯示，如表1-3-4呈現，有藥物濫用的高小生及初中生在：“成績排名明顯退步”、“同學或其他人邀請吸毒”，“煽動其他人打架”、“向朋友實行暴力”、“向朋友做出語言攻擊”、“虐待動物”、“破壞公物”、“收到網絡威嚇電郵以及威脅”、“朋友曾向你做出語言攻擊”、“朋友曾向你實行暴力”、“物品在學校遭受破壞”、“離家出走”、“開始逃學”及“行為不端被送去訓導處”等眾多行為上呈現顯著性差異，且“曾經藥物濫用”的高小生及初中生對上述變相的發生頻率顯著高於“未曾藥物濫用”，說明“曾經藥物濫用”的高小生及初中生更受校園生活變化的影響。從相關因素分析來看，涉及藥物濫用的高小生及初中生出現在校園中違法行為、校園欺凌及被欺凌者的情況與藥物濫用有一定的關聯性。

表1-3-4：高小生及初中生過去一年校園生活變化調查

檢視變相	藥物濫用	個數	平均數	t 值	P
成績排名明顯退步	曾經藥物濫用	38	1.64	-3.518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5,303	1.69	-3.357	
同學或其他人邀請吸毒	曾經藥物濫用	38	1.42	-11.388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5,303	1.98	-3.002	
煽動其他人打架	曾經藥物濫用	38	1.44	-8.727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5,303	1.97	-3.641	
向朋友實行暴力	曾經藥物濫用	38	1.56	-8.946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5,303	1.97	-4.031	
向朋友做出語言攻擊	曾經藥物濫用	38	1.50	-4.991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5,303	1.90	-3.361	
虐待動物	曾經藥物濫用	38	1.67	-15.276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5,303	1.98	-3.7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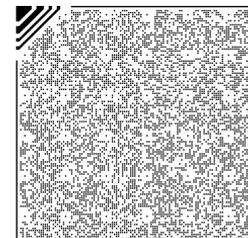
檢視變相	藥物濫用	個數	平均數	t 值	P
破壞公物	曾經藥物濫用	38	1.47	-9.356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5,303	1.98	-3.316	
收到網絡威嚇電郵以及威脅	曾經藥物濫用	38	1.58	-6.388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5,303	1.98	-2.7	
朋友曾向你做出語言攻擊	曾經藥物濫用	38	1.42	-3.229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5,303	1.85	-2.698	
朋友曾向你實行暴力	曾經藥物濫用	38	1.50	-4.633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5,303	1.95	-2.79	
物品在學校遭受破壞	曾經藥物濫用	38	1.61	-3.007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5,303	1.96	-2.051	
離家出走	曾經藥物濫用	38	1.58	-8.689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5,303	1.98	-3.077	
開始逃學	曾經藥物濫用	38	1.56	-10.762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5,303	1.97	-3.177	
行為不端被送去訓導處	曾經藥物濫用	38	1.56	-5.054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5,303	1.97	-2.912	

分析採用獨立樣本t檢定檢驗：有(1分)、沒有(2分)，平均數越低，代表該群組有此行為的平均人數越多。

二、過去一年高中生校園生活變化

根據表1-3-5校園生活變化調查中題型設計：有(1分)，沒有(2分)。本題型採用獨立樣本t檢定，進而比較“曾經藥物濫用”與“未曾藥物濫用”在學青少年兩組群組的平均數是否有顯著差異。

如表1-3-5呈現，“曾經藥物濫用”與“未曾藥物濫用”的高中生在校園、人際關係以及行為都呈現顯著差異性。“曾經藥物濫用”的高中生在過去一年中曾經遭遇以下變化包括：“同學或其他人邀請吸毒”，“煽動其他人打架”、“向朋友實行暴力”、“向朋友做出語言攻擊”、“虐待動物”、“破壞公物”、“收到網絡威嚇電郵以及威脅”、“朋友曾



向你做出語言攻擊”、“朋友曾向你實行暴力”、“物品在學校遭受破壞”、“離家出走”、“開始逃學”及“行為不端被送去訓導處”等眾多行為上與“未曾藥物濫用”的高中生呈現顯著差異性，且“曾經藥物濫用”的高中生對上述變相的發生頻率顯著高於“未曾藥物濫用”的高中生。經由相關因素分析探討，涉及藥物濫用的高中生出現在校園中的違法行為，校園欺凌及被欺凌者的情況與藥物濫用有一定的關聯性。

表1-3-5：高中生行為過去一年與校園生活變化調查

檢視變相	藥物濫用	個數	平均數	t 值	P
同學或其他人邀請吸毒	曾經藥物濫用	39	1.42	-25.135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2,871	1.98	-6.813	
煽動其他人打架	曾經藥物濫用	39	1.44	-16.715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2,871	1.97	-6.216	
向朋友實行暴力	曾經藥物濫用	39	1.56	-14.344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2,871	1.97	-4.956	
向朋友做出語言攻擊	曾經藥物濫用	39	1.50	-7.87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2,871	1.90	-4.725	
虐待動物	曾經藥物濫用	39	1.67	-14.024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2,871	1.98	-3.984	
破壞公物	曾經藥物濫用	39	1.47	-22.626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2,871	1.98	-6.07	
收到網絡威嚇電郵以及威脅	曾經藥物濫用	39	1.58	-15.303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2,871	1.98	-4.742	
朋友曾向你做出語言攻擊	曾經藥物濫用	39	1.42	-7.178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2,871	1.58	-5.179	
朋友曾向你實行暴力	曾經藥物濫用	39	1.50	-11.71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2,871	1.95	-5.293	
物品在學校遭受破壞	曾經藥物濫用	39	1.61	-9.563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2,871	1.96	-4.172	

檢視變相	藥物濫用	個數	平均數	t 值	P
離家出走	曾經藥物濫用	39	1.58	-15.057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2,871	1.98	-4.733	
開始逃學	曾經藥物濫用	39	1.56	-14.536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2,871	1.97	-4.965	
行為不端被送去訓導處	曾經藥物濫用	39	1.56	-12.548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2,871	1.97	-4.8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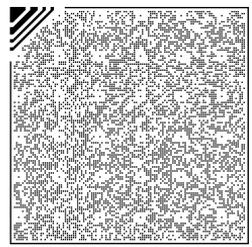
分析採用獨立樣本t檢定檢驗：有(1分)、沒有(2分)，平均數越低，代表該群組有此行為的平均人數越多。

綜上所述，“曾經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因人際關係及外在環境變遷，會經歷生理、心理和社交方面的轉變，亦要面對各種矛盾。經由“曾經藥物濫用”與“未曾藥物濫用”進行對照，顯示兩個群組的非高等教育青少年在諸多行為上呈現高度差異。藥物濫用者的暴力行為及違法行為更為顯著，因此防止校園暴力與防範非法藥物存在相關聯性。

三、疫情發生以來大學生的生活變化

表1-3-6反映過去一年大學生行為與家庭生活變化調查。大學生的生活變化題組主要包括家庭關係、消費支出、人際關係及相關環境變化進行設計。採用獨立樣本t檢定，比較“曾經藥物濫用”與“未曾藥物濫用”分析兩組群組的平均數是否存在顯著差異經由對比顯示，題組內容如下：

1. 家庭變化：“父母離婚或分居”、“父母其中有一方失業”；
2. 人際關係：“和男友或女友分手”、“與家人或親友的衝突增加”、“朋友或親友去世”、“被暴力對待(包含語言及行為暴力)”；
3. 行為變化：“負面情緒增加”、“自己染上吸煙或飲酒”、“自己涉及



販毒或者吸毒”、“逃學的次數及時數增加”；

4. 消費行為變化：“金錢花費變大”及“向他人借錢”的次數增加；
5. 親友行為變化：“朋友或親友依靠煙或酒解愁”、“朋友或親友涉及販毒或者吸毒”。

“曾經藥物濫用”相對“未曾藥物濫用”的大學生過去一年生活變化，在“自己染上吸煙或飲酒”、“自己涉及販毒或者吸毒”、“朋友或親友依靠煙或酒解愁”與“朋友或親友涉及販毒或者吸毒”呈現顯著差異，且“曾經藥物濫用”的大學生對上述變相的發生頻率顯著高於“未曾藥物濫用”的大學生。

表1-3-6：過去一年大學生行為與家庭生活變化調查

檢視變相	藥物濫用	個數	平均數	t 值	P
自己染上吸煙或飲酒	曾經藥物濫用	10	1.444	-5.781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821	1.934	-2.784	
自己涉及販毒或者吸毒	曾經藥物濫用	10	1.889	-6.534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821	1.999	-0.988	
朋友或親友依靠煙或酒解愁	曾經藥物濫用	10	1.333	-4.596	0.001
	未曾藥物濫用	821	1.864	-3.178	
朋友或親友涉及販毒或者吸毒	曾經藥物濫用	10	1.546	-11.14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821	1.556	-2.468	

生活變化調查的題型設計：有(1分)、沒有(2分)，平均數越低，代表該群組有此行為的平均人數越多。

四、年齡低的曾經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容易“對生命感到無意義”

通過在學青少年對周邊事務的感知程度，分析有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與沒有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之間差異，對事物感知的頻率設

計採用五點量表：沒有(1分)、很少(2分)、偶爾(3分)、經常(4分)、總是(5分)。平均數越高代表該群組的負面情緒越高。題組設計包括：“沒有辦法控制發生在自己身上的事情”、“失眠的狀況增加”、“覺得自己是一個魯莽的人”、“如果有人很嘮叨，會故意跟他作對”、“如果別人先攻擊，會選擇反擊”、“有時候感到坐立不安，心神不寧”、“有時感到疲倦或厭煩”、“有時候感到孤單或無聊”、“感到憂鬱及沮喪”、“有時候會有受到壓迫的感覺”、“可能會因為好奇心，而不小心違法”、“會故意破壞自己不喜歡的校園規範”、“感到生命沒有意義”、“懷疑過自己的價值”及“擔憂別人將自己評比為失敗者”。檢視“曾經藥物濫用”與“未曾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差異性如下：

(一)曾經藥物濫用的高小生及初中生相對容易“感到生命沒有意義”

經由t檢定分析，如表1-3-7呈現，高小生及初中生對事物認知及感受頻率調查顯示在“感到生命沒有意義”這項認知中，“曾經藥物濫用”的高小生及初中生平均數顯著高於“未曾藥物濫用”的高小生及初中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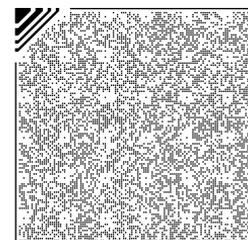
表1-3-7：高小生及初中生對事物認知及感受頻率調查

檢視變相	藥物濫用	個數	平均數	t 值	P
感到生命沒有意義	曾經藥物濫用	38	2.92	-8.946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5,303	2.11	-4.031	

分析採用獨立樣本t檢定檢驗：沒有(1分)、很少(2分)、偶爾(3分)、經常(4分)、總是(5分)，平均數越高，代表該群組思維方式較為負面。

(二)曾經藥物濫用的高中生相對會對“感到生命沒有意義”且較可能違法

經由t檢定分析，如表1-3-8呈現，高中生對事物認知及感受頻率



調查顯示，“曾經藥物濫用”的高中生在“會故意破壞自己不喜歡的校園規範”、“感到生命沒有意義”、“可能會因為好奇心，而不小心違法”的發生頻率顯著高於“未曾藥物濫用”的高中生。

表1-3-8：高中生對事物認知及感受頻率調查

檢視變相	藥物濫用	個數	平均數	t 值	P
會故意破壞自己不喜歡的校園規範	曾經藥物濫用	39	2.61	6.874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2,871	1.53	3.81	
感到生命沒有意義	曾經藥物濫用	39	2.92	3.726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2,871	2.11	2.721	
可能會因為好奇心，而不小心違法	曾經藥物濫用	39	2.81	9.336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2,871	1.46	4.384	

分析採用獨立樣本t檢定檢驗：沒有(1分)、很少(2分)、偶爾(3分)、經常(4分)、總是(5分)，平均數越高，代表該群組有此思維方式較為負面。

(三)曾經藥物濫用的大學生相對“可能會因為好奇心，而不小心違法”

經由t檢定分析，如表1-3-9呈現，對事物認知及感受頻率調查顯示，“曾經藥物濫用”的大學生在“可能會因為好奇心，而不小心違法”的發生頻率顯著高於“未曾藥物濫用”的大學生。

表1-3-9：大學生對事物認知及感受頻率調查

檢視變相	藥物濫用	個數	平均數	t 值	P
可能會因為好奇心，而不小心違法	曾經藥物濫用	10	2.111	3.169	0.000
	未曾藥物濫用	821	1.346	1.962	

分析採用獨立樣本t檢定檢驗：沒有(1分)、很少(2分)、偶爾(3分)、經常(4分)、總是(5分)，平均數越高，代表該群組有此思維方式較為負面。

經由上述問題檢視，是否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對生命態度與自殺意念之間的相關性。經由分析，有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更容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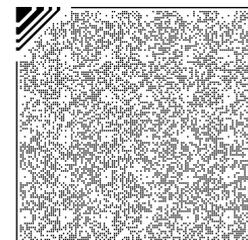
喪失生活的意義，因此行為也較容易因不喜歡某些規範或者因為好奇心而鑄成大錯。相關文獻也發現對事物感到茫然、沒有目標、缺乏對生命自主意識的在學青少年是藥物濫用的高危險群。好奇心強、認知能力和控制能力差與在學青少年違法、藥物濫用有關聯，因此持續關注在學青少年的行為，對其健康心理引導也是防範藥物濫用的重點方向。

第三節 在學青少年壓力來源首要 為學習壓力

本研究主要目的在了解不同背景變項間的在學青少年之生活壓力事件，針對在學青少年可能存在的潛在壓力類別，以了解壓力對在學青少年的影響性。由於本次調查對象跨越高小生、初中生、高中生及大學生，壓力題型設計上，題組類別相對初中版本，高中生版本的題組中增加“兼職壓力”及“升學壓力”；大學生版本相對高中生版本又增加了“就業壓力”及“感情(愛情)壓力”。釐清“曾經藥物濫用”與“未曾藥物濫用”壓力是否存在差異。研究通過多重回應交叉表得到以下發現：

一、初中及高小生的壓力主要為學校給予的學習壓力

總體而言，如表1-3-10呈現，初中及高小生的壓力調查主要為“學校給予的學習壓力”(41.08%)、“家人給予的學習壓力”(21.91%)及“學校人際關係壓力”(19.34%)。進一步劃分“曾經藥物濫用”與“未曾藥物濫用”兩組進行檢視，兩組學生的主要壓力一次排序同樣為“學校給予的學習壓力”、“家人給予的學習壓力”及“學校人際關係壓力”。但是需



要注意的是“曾經藥物濫用”相對“未曾藥物濫用”的群組對“家庭經濟壓力”的壓力值感受度相對較高。

表1-3-10：初中及高小生生活壓力調查(多選題)

初中及高小生生活壓力 ^a	曾經藥物濫用	未曾藥物濫用	總計
	次數 / 百分比 (%)	次數 / 百分比 (%)	次數 / 百分比 (%)
家人給予的學習壓力	13(21.31)	1,953(21.91)	1,966(21.91)
學校給予的學習壓力	24(39.34)	3,663(41.09)	3,687(41.08)
家庭關係壓力	6(9.84)	958(10.75)	964(10.74)
學校人際關係壓力	11(18.03)	1,725(19.35)	1,736(19.34)
家庭經濟壓力	7(11.48)	615(6.90)	622(6.93)

百分比及總計是以應答者為基礎。
a在值1處表格化的二分法群組。

二、升學是高中生首要壓力

表1-3-11所示，高中生的生活壓力調查顯示其壓力來源與學習壓力相關，“升學壓力”是高中生首要壓力來源(26.96%)，“學校給予的學習壓力”(24.89%)。而“學校人際關係壓力”(15.43%)同樣為高中生主要壓力來源。相互對比“曾經藥物濫用”及“未曾藥物濫用”，“曾經藥物濫用”的高中生壓力前三項為“學校給予的學習壓力”(19.39%)、“升學壓力”(16.33%)、“家人給予的學習壓力”(14.29%)及“家庭經濟壓力”(14.29%)。“未曾藥物濫用”的高中生壓力首要為“升學壓力”(27.11%)、“學校給予的學習壓力”(24.97%)及“學校人際關係壓力”(15.46%)。需重視的是在經濟壓力方面，“曾經藥物濫用”的學生在對經濟壓力(“家庭經濟壓力”及“兼職壓力”)感受度更高。

表1-3-11：高中生生活壓力調查(多選題)

高中生生活壓力 ^a	曾經藥物濫用	未曾藥物濫用	總計
	次數 / 百分比 (%)	次數 / 百分比 (%)	次數 / 百分比 (%)
家人給予的學習壓力	14(14.29)	833(12.26)	847(12.28)
學校給予的學習壓力	19(19.39)	1,697(24.97)	1,716(24.89)
家庭關係壓力	12(12.24)	593(8.72)	605(8.77)
學校人際關係壓力	13(13.27)	1,051(15.46)	1,064(15.43)
家庭經濟壓力	14(14.29)	583(8.58)	597(8.66)
兼職壓力	10(10.20)	197(2.90)	207(3.00)
升學壓力	16(16.33)	1,843(27.11)	1,859(26.96)

百分比及總計是以應答者為基礎。
a在值1處表格化的二分法群組。

三、升學及就業為大學生主要壓力

表1-3-12所示大學生生活壓力調查。從總體佔比進行檢視，在學大學生的壓力主要來源依序為“升學壓力”(27.47%)、“學校給予的學習壓力”(20.50%)、“家人給予的學習壓力”(14.35%)。“曾經藥物濫用”的大學生壓力主要來源為“學校人際關係壓力”(16.39%)、“感情(愛情)壓力”(13.11%)、“就業壓力”(13.11%)及“家人給予的學習壓力”(13.11%)佔比相等，第三為“升學壓力”(11.48%)。“未曾藥物濫用”的大學生壓力主要來源為“升學壓力”(28.06%)、“學校給予的學習壓力”(21.02%)及“家人給予的學習壓力”(14.40%)。與高中生、初中生及高小生調查結果相反，“曾經藥物濫用”的大學生相對“未曾藥物濫用”的大學生對“家庭經濟壓力”的壓力值感受度相對較低，反而在就業方面(“兼職壓力”和“就業壓力”)，“曾經藥物濫用”的大學生對此感受度相對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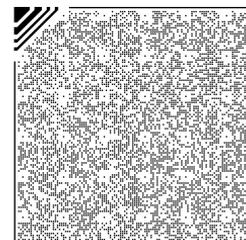


表1-3-12：大學生生活壓力調查

大學生生活壓力 ^a	曾經藥物濫用	未曾藥物濫用	總計
	次數 / 百分比 (%)	次數 / 百分比 (%)	次數 / 百分比 (%)
升學壓力	7(11.48)	458(28.06)	465(27.47)
學校給予的學習壓力	4(6.56)	343(21.02)	347(20.50)
家人給予的學習壓力	8(13.11)	235(14.40)	243(14.35)
家庭經濟壓力	4(6.56)	227(13.91)	231(13.64)
感情(愛情)壓力	8(13.11)	152(9.31)	160(9.45)
兼職壓力	6(9.84)	134(8.21)	140(8.27)
就業壓力	8(13.11)	34(2.08)	42(2.48)
學校人際關係壓力	10(16.39)	29(1.78)	39(2.30)
家庭關係壓力	6(9.84)	20(1.23)	26(1.54)
總計	61(100.00)	1,632(100.00)	1,693(100.00)

百分比及總計是以應答者為基礎。
a在值1處表格化的二分法群組。

學習壓力為不同年級在學青少年的主要壓力來源，儘管家庭經濟壓力佔比相對其他壓力題型排名較為靠後，但在“曾經藥物濫用”的高小生、初中生及高中生當中，經濟壓力似乎相對較高，可以推論小部分的在學青少年可能因為家庭經濟弱勢或者家庭功能效能不彰，導致部分在學青少年因經濟壓力而較容易誤入歧途。

第四節 小結

理解在學青少年為何藥物濫用需要了解危險因子，通過梳理不同年級在學青少年的壓力狀態、家庭關係、朋輩關係及社會環境等因素進行研究。有別於以往研究模式，本次研究通過分析有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與沒有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之間差異，經由t檢定分析，對“曾經藥物濫用”及“未曾藥物濫用”兩個族群進行比較研究，希望通過

兩個不同族群差異性分析釐清相關因子與藥物濫用行為的潛在關係。

高中生處於構建正確價值觀的關鍵階段，此時家人對其關心態度最為重要。檢視“曾經藥物濫用”及“未曾藥物濫用”者，我們可以發現“關心作息時間”在高中生身上呈現差異性，但在大學生、初中生及高小生身上則不存在顯著差異。

家人關係及家庭功能變化將可能影響在學青少年行為偏差的機率，研究針對疫情之下的家庭變化進行調查。調查反映“曾經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過去一年來經歷家庭關係疏離、家庭暴力、家人酗酒等行為的平均數高於“未曾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可見家庭變化對在學青少年影響甚深。疫情發生後，在學青少年的校園生活發生變化，“曾經藥物濫用”的學生有經歷“校園欺凌”、“離家出走”、“開始逃學”的平均數也顯著高於“未曾藥物濫用”在學青少年。

經由比較，“曾經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與歷經暴力及衝突事件的概率相關性較高，從家庭關係疏離、行為暴力及違規行為分析中，顯示暴力加害者或受害者與藥物濫用有一定關聯性。家庭生活過去一年變化對大學生同樣存在影響性，對比顯示，“曾經藥物濫用”的大學生相對“未曾藥物濫用”的大學生存在顯著差異的行為及變化：大學生過去一年家庭生活在“自己染上吸煙或飲酒”、“自己涉及販毒或者吸毒”、“朋友或親友依靠煙或酒解愁”與“朋友或親友涉及販毒或者吸毒”此類親友或自己涉及不良行為或非法藥物方面發生的變化。從因素上進行分析，親友濫用煙、酒、藥物或販賣藥物對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概率存在影響性。

通過在學青少年對周邊事務的感知程度，高小生及初中生對事物認知及感受頻率調查顯示，在“感到生命沒有意義”這項認知中，“曾經藥物濫用”的高小生及初中生顯著高於“未曾藥物濫用”的學生。“曾經藥物濫用”的高中生對於“會故意破壞自己不喜歡的校園規範”、“感



到生命沒有意義”、“可能會因為好奇心，而不小心違法”的認知程度更為負面，顯著高於“未曾藥物濫用”的高中生。通過壓力類別進行檢視，在學青少年的壓力主要皆為學習壓力，客觀來看每一個學齡的在學青少年有學習壓力是普遍的現象，但仍應關心青少年壓力管理及紓壓方式。需要重視的是，“曾經藥物濫用”學生的經濟壓力似乎相對較高，推論小部分的在學青少年可能因為家庭經濟弱勢或者家庭功能效能不彰，因經濟壓力而較容易誤入歧途。

第四章

藥物濫用與家庭因素結構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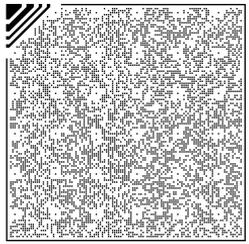
研究使用相關分析探討曾經藥物濫用者和未曾藥物濫用者之間差異。本章內容主要經由社會結構因素分析進行調查，探討藥物濫用者的行為與在學青少年與家人及朋輩關係，了解藥物濫用與社會環境是否存在相關因素。研究主要通過獨立樣本t檢定，經由父母親存在與否的變相進行分析，藥物濫用與否應與家庭關係的結構關係存在某些關聯性，以下研究將通過在學青少年家庭調查進一步剖析其相關性。檢定三種以上群組平均數差異採用方差分析(ANOVA)進行分析，結合分析不同的變相與藥物濫用的潛在因素：家庭、同伴、社交圈子、學校的學習環境，結合社會因素結構分析進行梳理。

第一節 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與家庭結構分析

一、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與家庭情況調查

(一)家庭結構調查

表1-4-1顯示賭博行為、吸煙、飲酒方差分析。通過對各種行為的感受程度，分析不同家庭結構與在學青少年行為感受是否存在差異性。感受程度採取五個等級的選項，依序為非常不好(1分)、有點不好(2分)、普通(3分)、還好(4分)、非常好(5分)作為評分。個別族群平均數越高則代表對於在學青少年在負面行為上的認知能力越低，反之，平均數越低則顯示對該行為的負面認知相對較高。不同家庭結構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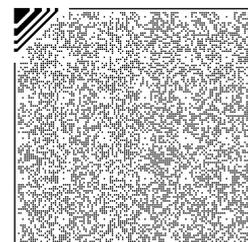
檢視其差異度，說明如下：

1. 在學青少年對“去賭場賭博”的認知平均數為1.81分，介於“非常不好”至“有點不好”之間。雙親家庭對“去賭場賭博”的好感度最低；“其他家庭”對“去賭場賭博”的好感度高於其他家庭結構。比較得出，“其他家庭”對“去賭場賭博”好感度顯著高於與“雙親家庭”及“單親家庭”；另外，“隔代家庭”及“單親家庭”對“去賭場賭博”好感度均顯著高於“雙親家庭”；
2. 在學青少年對“吸煙(非電子煙)”的認知平均數為1.62分，介於“非常不好”至“有點不好”之間。“雙親家庭”對“吸煙(非電子煙)”的好感度最低；“其他家庭”對其好感度最高。經由方差分析比較：“單親家庭”、“隔代家庭”、“繼親家庭”與“其他家庭”對其行為的好感度均顯著高於“雙親家庭”；
3. 在學青少年對“吸電子煙”的認知平均數為1.65分，介於“非常不好”至“有點不好”之間。“雙親家庭”對吸電子煙好感度最低，“其他家庭”對其好感度最高，經由方差分析比較“單親家庭”、“繼親家庭”及“其他家庭”對其行為好感度均顯著高於“雙親家庭”；
4. 在學青少年對“偶爾喝一兩杯酒”的認知平均數為2.71分，介於“有點不好”至“普通”之間。“雙親家庭”對“偶爾喝一兩杯酒”的好感度最低，“其他家庭”對“偶爾喝一兩杯酒”的好感度最高。經方差分析，“繼親家庭”與“其他家庭”對其行為好感度均顯著高於“雙親家庭”；
5. 在學青少年對“總是飲酒”的認知平均數為1.85分，介於“非常不好”至“有點不好”之間。“單親家庭”、“繼親家庭”與“其他家庭”對其行為的好感度均顯著高於“雙親家庭”。經由賭博行為及吸煙、飲酒變異數進行方差分析及比較，“雙親家庭”與其他類別的家庭結

構存在顯著差異。除“偶爾飲酒”行為外，在學青少年對“去賭場賭博”、“吸煙”(非電子煙)、“吸電子煙”、“總是喝啤酒或其他含酒精類飲品”行為都具負面感受(總計平均數皆低於2分，介於“非常不好”至“有點不好”之間)，說明在學青少年對其行為具正確的認知價值觀。

表1-4-1：賭博行為及吸煙、飲酒方差分析

檢視變相	家庭結構	個數	群組平均數	F 值	P	事後比較
去賭場賭博	(1) 雙親家庭	7,457	1.59	12.855	0.000	(2)>(1) (3)>(1) (5)>(1) (5)>(2)
	(2) 單親家庭	1,161	1.63			
	(3) 隔代家庭	121	1.96			
	(4) 繼親家庭	223	1.72			
	(5) 其他家庭	82	2.18			
	總計	9,044	1.81			
吸煙 (非電子煙)	(1) 雙親家庭	7,457	1.36	23.103	0.000	(2)>(1) (3)>(1) (4)>(1) (5)>(1)
	(2) 單親家庭	1,161	1.50			
	(3) 隔代家庭	121	1.68			
	(4) 繼親家庭	223	1.61			
	(5) 其他家庭	82	1.95			
	總計	9,044	1.62			
吸電子煙	(1) 雙親家庭	7,457	1.40	21.078	0.000	(2)>(1) (4)>(1) (5)>(1)
	(2) 單親家庭	1,161	1.54			
	(3) 隔代家庭	121	1.67			
	(4) 繼親家庭	223	1.66			
	(5) 其他家庭	82	1.96			
	總計	9,044	1.65			



檢視變相	家庭結構	個數	群組平均數	F 值	P	事後比較
偶爾喝一兩杯酒	(1) 雙親家庭	7,457	2.46	10.655	0.000	(4)>(1) (5)>(1)
	(2) 單親家庭	1,161	2.60			
	(3) 隔代家庭	121	2.68			
	(4) 繼親家庭	223	2.89			
	(5) 其他家庭	82	2.90			
	總計	9,044	2.71			
總是喝啤酒或其他含酒精類飲品	(1) 雙親家庭	7,457	1.59	18.566	0.000	(2)>(1) (4)>(1) (5)>(1)
	(2) 單親家庭	1,161	1.75			
	(3) 隔代家庭	121	1.86			
	(4) 繼親家庭	223	1.90			
	(5) 其他家庭	82	2.13			
	總計	9,044	1.85			

分析採用獨立樣本t檢定檢驗：非常不好(1分)、有點不好(2分)、普通(3分)、還好(4分)、非常好(5分)，平均數越高表示對其認同度越高，反之亦然。另外，“其他家庭”包括：父親與其女朋友同居或母親與其男朋友同居。

二、家庭結構對在學青少年吸煙影響

家庭結構與家庭關係對在學青少年人格及行為養成相關，認知及相關因素也是造成在學青少年偏差行為的重要成因。經由方差分析檢視，見表1-4-2，其說明不同家庭結構對在學青少年吸煙的健康觀念的存在顯著差異。

1. 在學青少年對“非電子煙傷害程度”的認知平均數為3.65分，介於“一般傷害”至“嚴重傷害”之間。方差分析顯示“雙親家庭”對其行為認知顯著高於“單親家庭”；
2. 在學青少年對“電子煙傷害程度”的認知平均數為3.60分，介於“一般傷害”至“嚴重傷害”之間。方差分析顯示“雙親家庭”對其行為認知顯著高於“單親家庭”及“其他家庭”。

表1-4-2：澳門在學青少年的家庭結構對吸煙及其他行為認知比較

檢視變相	家庭結構	個數	平均數	F 值	P	事後比較
非電子煙 傷害程度	(1) 雙親家庭	7,457	3.72	6.919	0.000	(1)>(2)
	(2) 單親家庭	1,161	3.62			
	(3) 隔代家庭	121	3.77			
	(4) 繼親家庭	223	3.69			
	(5) 其他家庭	82	3.44			
	總計	9,044	3.65			
電子煙傷 害程度	(1) 雙親家庭	7,457	3.69	7.864	0.000	(1)>(2) (1)>(5)
	(2) 單親家庭	1,161	3.59			
	(3) 隔代家庭	121	3.72			
	(4) 繼親家庭	223	3.63			
	(5) 其他家庭	82	3.35			
	總計	9,044	3.60			

沒有傷害(1分)、輕微傷害(2分)、一般傷害(3分)、嚴重傷害(4分)，平均數越高代表隊其認知的傷害性越高。另外，“其他家庭”包括：父親與其女朋友同居或母親與其男朋友同居。

三、家庭結構影響青少年對藥物濫用存在影響

表1-4-3顯示家庭結構對“曾經藥物濫用”與“未曾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存在顯著差異。家庭結構不是必然直接影響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的行為，但家庭結構較為複雜可能潛在影響在學青少年價值觀，感受程度採取五個等級的選項，依序為：非常不好(1分)、有點不好(2分)、普通(3分)、還好(4分)、非常好(5分)作為評分，平均數越高則代表在學青少年對於藥物濫用的認知行為上能力越低。不同家庭結構對於非法藥物的接受度都低於2分，但在個別家庭結構中仍存在顯著差異。通過方差分析進行檢視，家庭結構調查中，“雙親家庭”對“吸食毒品”的接受度最低，其次是“單親家庭”，須關注“其他家庭”對非法藥物的接受程度相對其他組別間的平均值高。經事後比較，“隔代家庭”及“其他家庭”對非法藥物的接受程度顯著高於“雙親家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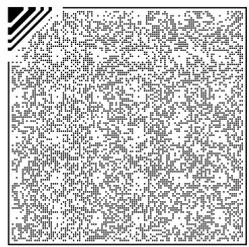


表1-4-3：在學青少年的家庭結構對藥物濫用感受的方差分析

檢視變相	家庭結構	個數	群組平均數	F 值	P	事後比較
吸食毒品	(1) 雙親家庭	7,457	1.09	31.421	0.000	(3)>(1) (5)>(1)
	(2) 單親家庭	1,161	1.10			
	(3) 隔代家庭	121	1.36			
	(4) 繼親家庭	223	1.11			
	(5) 其他家庭	82	1.67			
	總計	9,044	1.26			

“其他家庭”包括：父親與其女朋友同居或母親與其男朋友同居。

表1-4-4家庭結構與在學青少年的分析顯示“其他家庭”結構藥物濫用佔比最高(10.98%)；“隔代家庭”次之(3.60%)，“繼親家庭”位居第三(1.41%)。

表1-4-4：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百分比及家庭結構關係

家庭結構	曾經藥物濫用	百分比 (%)	未曾藥物濫用	百分比 (%)	總數
雙親家庭	61	0.82	7,402	99.18	7,463
單親家庭	10	0.85	1,165	99.15	1,175
隔代家庭	4	3.60	107	96.40	111
繼親家庭	3	1.41	210	98.59	213
其他家庭	9	10.98	73	89.02	82

“其他家庭”包括：父親與其女朋友同居或母親與其男朋友同居

四、家庭結構對在學青少年的行為認知影響性

表1-4-5為在學青少年的不良行為感受方差分析，綜合來看，在學青少年普遍對反對暴力、偷竊、逃學、離家出走、破壞公物等不良行為。經由方差分析及比較，“雙親家庭”對暴力行為、偷竊、逃家及離家出走、破壞公物行為的認同度顯著低於“隔代家庭”及“其他家庭”。題組行為的感受程度，非常不好(1分)、有點不好(2分)、普通(3分)、

還好(4分)、非常好(5分)。本題設計皆為負面行為題型，該群組的平均數越高則代表該群組對其行為、負面想法及情緒控制力越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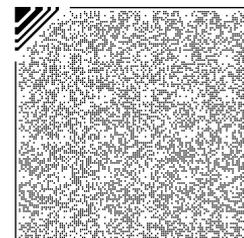
綜合檢視下方變相，反映當在學青少年的家庭結構越複雜，在學青少年對不良行為的認同度越高。“雙親家庭”與“隔代家庭”、“繼親家庭”及“其他家庭”類型在不同議題上存在顯著差異性。

檢視以下議題，各組平均數皆低於2分，說明在學青少年對其行為皆為負面觀感(介於“非常不好”至“有點不好”之間)，調查顯示“使用武器、暴力或脅迫手段向別人勒索”、“惡意打傷別人”、“偷竊”、“逃學”及“破壞公物”這些不良行為中，“雙親家庭”與“單親家庭”及“繼親家庭”不存在顯著差異；相較之下，“雙親家庭”對此行為的認同度顯著低於“隔代家庭”及“其他家庭”結構。

須重視的是相對所有的家庭結構“其他家庭”的在學青少年對“離家出走”的平均感受度超過2分，達到2.04分(介於“有點不好”至“普通”之間)。“離家出走”此變相中，“雙親家庭”對此行為的認同度顯著低於“隔代家庭”、“繼親家庭”及“其他家庭”類型，由此說明不同家庭結構對在學青少年的感受度存在差異性。

表1-4-5：在學青少年的不良行為感受方差分析

檢視變相	家庭結構	個數	群組平均數	F 值	P	事後比較
使用武器、暴力或脅迫手段向別人勒索	(1) 雙親家庭	7,457	1.15	27.689	0.000	(3)>(1) (5)>(1)
	(2) 單親家庭	1,161	1.18			
	(3) 隔代家庭	121	1.38			
	(4) 繼親家庭	223	1.19			
	(5) 其他家庭	82	1.81			
	總計	9,044	1.34			



檢視變相	家庭結構	個數	群組平均數	F 值	P	事後比較
惡意打傷別人	(1) 雙親家庭	7,457	1.51	22.810	0.000	(3)>(1) (5)>(1)
	(2) 單親家庭	1,161	1.17			
	(3) 隔代家庭	121	1.42			
	(4) 繼親家庭	223	1.17			
	(5) 其他家庭	82	1.69			
	總計	9,044	1.39			
偷竊	(1) 雙親家庭	7,457	1.15	22.395	0.000	(3)>(1) (5)>(1)
	(2) 單親家庭	1,161	1.18			
	(3) 隔代家庭	121	1.42			
	(4) 繼親家庭	223	1.23			
	(5) 其他家庭	82	1.65			
	總計	9,044	1.32			
逃學	(1) 雙親家庭	7,457	1.36	18.685	0.000	(3)>(1) (5)>(1)
	(2) 單親家庭	1,161	1.45			
	(3) 隔代家庭	121	1.70			
	(4) 繼親家庭	223	1.50			
	(5) 其他家庭	82	1.96			
	總計	9,044	1.59			
離家出走	(1) 雙親家庭	7,457	1.45	20.559	0.000	(3)>(1) (4)>(1) (5)>(1)
	(2) 單親家庭	1,161	1.55			
	(3) 隔代家庭	121	1.81			
	(4) 繼親家庭	223	1.67			
	(5) 其他家庭	82	2.04			
	總計	9,044	1.70			
破壞公物	(1) 雙親家庭	7,457	1.24	19.604	0.000	(3)>(1) (5)>(1)
	(2) 單親家庭	1,161	1.25			
	(3) 隔代家庭	121	1.57			
	(4) 繼親家庭	223	1.23			
	(5) 其他家庭	82	1.77			
	總計	9,044	1.41			

第二節 青少年藥物濫用與人際關係分析

一、家庭成員吸煙(包括電子煙)對在學青少年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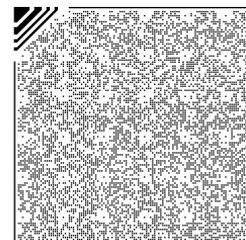
探究表1-4-6家庭成員吸煙(非電子煙及電子煙)是否對在學青少年造成影響，研究調查發現，在學青少年吸煙人數中，有吸煙的受訪者中接近六成家庭成員(59.95%)吸煙，家庭成員中又以男性吸煙的百分比最高，以“父親/養父/繼父”吸煙佔比較高(29.85%)。其次為“祖父(爺爺)”、“母親/養母/繼母”及“外祖父(公公)”，佔比各為8.66%、7.20%及7.18%。

表1-4-6：家庭成員中是否有人吸非電子煙及電子煙(多選題)

家庭成員吸煙(非電子煙及電子煙)	人次	百分比(%)
沒有人吸食	4,401	40.05
父親/養父/繼父	3,280	29.85
祖父(爺爺)	952	8.66
母親/養母/繼母	791	7.20
外祖父(公公)	789	7.18
兄弟姊妹	302	2.75
祖母(嬤嬤)	109	0.99
外祖母(婆婆)	100	0.91
其他(其他同住家人)	265	2.41

二、家庭成員飲酒對在學青少年影響

根據表1-4-7，在學青少年的家庭成員中有六成三(63.04%)有飲酒習慣。“父親/養父/繼父”飲酒佔比為30.44%，“母親/養母/繼母”飲酒佔



比12.13%，第三為“祖父(爺爺)”(6.71%)從調查來看，父母飲酒習慣相較其他家庭成員來得更高。

表1-4-7：家庭成員中飲酒習慣(多選題)

家庭成員飲酒習慣	人次	百分比 (%)
沒有人飲用酒精飲品	4,482	36.96
父親 / 養父 / 繼父	3,691	30.44
母親 / 養母 / 繼母	1,471	12.13
祖父(爺爺)	814	6.71
祖母(嬤嬤)	236	1.95
外祖父(公公)	675	5.57
外祖母(婆婆)	205	1.69
兄弟姐妹	411	3.39
其他(其他同住家人)	142	1.17

三、家庭結構對在學青少年的影響性

(一)分析親友吸毒對在學青少年的影響性

為進一步梳理在學青少年的家庭狀況及在學青少年是否受到影響，針對9,044位在學青少年進行親友吸毒調查。表1-4-8表示在學青少年與周邊親友吸毒交叉列表反映，共有175名在學青少年“周圍有親友吸毒”，“周圍有親友吸毒且自己曾經吸食過毒品”其佔比為12.00%(21人)；“周圍有親友吸毒而自己沒有吸食過毒品”佔比88.00%(154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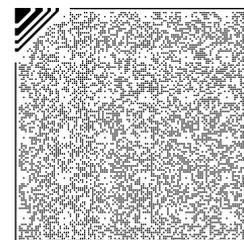
表1-4-8在學青少年與周圍親友吸毒交叉列表

在學青少年	周圍是否有親友吸毒				總計
	有親友濫用毒品		沒有親友濫用毒品		
	次數	百分比 (%)	次數	百分比 (%)	
曾經藥物濫用	21	12.00	66	0.74	87
未曾藥物濫用	154	88.00	8,803	99.26	8,957
總計	175	100.00	8,869	100.00	9,044

(二)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與共同藥物濫用對象的關係

當在學青少年在尋求強化其社會連接與社會認同時，朋輩所扮演的角色非常重要，通過與誰一起藥物濫用大致能了解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及交友狀況。社會結構複雜，在學青少年又希望尋求認同，朋輩間的共同行動可能會影響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行為。本題設計採取多選題型，結合多重回應次數交叉表進行分析，表1-4-9交叉分析顯示，在學青少年共同藥物濫用的對象多元且複雜，也說明在人際交往過程中，周圍的人都可能是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的共同對象之一。因應不同年級的學生，藥物濫用的對象也略有不同，總體分析，在學青少年共同藥物濫用的對象主要為“朋友”(27.49%)，“朋友的朋友”(18.13%)，第三為“自己單獨吸食”(17.54%)。細分不同年級學生的共同藥物濫用對象如下：

1. 大學生的共同藥物濫用對象：“朋友”(50.00%)、“朋友的朋友”(22.22%)、“同學”與“自己單獨吸食”的佔比相同(11.11%)；
2. 高中生的共同藥物濫用對象：“朋友”(24.44%)、“朋友的朋友”(17.78%)、“自己單獨吸食”(17.78%)以及“同學”(15.56%)；
3. 初中生的共同藥物濫用對象：“朋友”(22.92%)、“朋友的朋友”(18.75%)、“同學”(18.75%)、“自己單獨吸食”(16.67%)；
4. 高小生的共同藥物濫用對象：“朋友”(33.33%)、“自己單獨吸



食”(26.67%)、“朋友的朋友”、“同學”及“家人”吸食佔比相同(13.33%)。

藥物濫用是自我觀念及人際關係發展過程中需要重視的問題，除身邊親友外，陌生人例如網友儼然成為高中生及初中生共同藥物濫用的對象之一，除持續關注在學青少年人際交往問題外，網絡交友問題同樣需要重視。

表1-4-9：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次數與其共同藥物濫用對象

共同藥物濫用對象 ^a	大學生		高中生		初中生		高小生		總計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朋友	9	50.00	22	24.44	11	22.92	5	33.33	47	27.49
朋友的朋友	4	22.22	16	17.78	9	18.75	2	13.33	31	18.13
同學	2	11.11	14	15.56	9	18.75	2	13.33	27	15.79
家人	1	5.56	11	12.22	7	14.58	2	13.33	21	12.28
網友	0	0.00	11	12.22	4	8.33	0	0.00	15	8.77
自己單獨吸食	2	11.11	16	17.78	8	16.67	4	26.67	30	17.54

百分比及總計是以應答者為基礎。

a在值1處表格化的二分法群組。

第三節 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 其他相關因素分析

一、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與家庭經濟結構

釐清家庭經濟環境中，父母或者家人是否因家裡經濟問題吵架與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之關聯性，表1-4-10研究進行交叉比對發現“曾經

藥物濫用”在學青少年中“父母或者家人因家裡經濟問題而吵架”的佔比為9.39%（“經常”及“總是”吵架）。

表1-4-10：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與父母親家人因經濟問題吵架的頻率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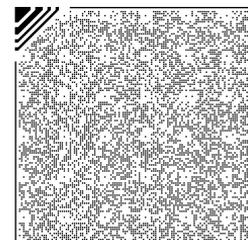
檢視變相	頻率	曾經藥物濫用		不曾藥物濫用		總計
		人數	百分比 (%)	人數	百分比 (%)	
父母或者家人因家裡經濟問題而吵架	沒有	23	0.70	3,271	99.30	3,294
	幾乎不會	20	0.78	2,539	99.22	2,559
	有時候	21	0.82	2,551	99.18	2,572
	經常	7	1.70	404	98.30	411
	總是	16	7.69	192	92.31	208

從家庭經濟狀況來看，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狀況可能與家庭經濟環境存在相關性，經由方差分析檢視不同經濟條件的家庭背景與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存在顯著差異。表1-4-11為父母或者家人會不會最近因家裡經濟問題而吵架。經分析在學青少年的家庭因家裡經濟問題而吵架平均數介於“幾乎不會”至“有時候”之間。經由獨立樣本t檢定進一步檢視其差異，調查顯示“曾經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在其“父母或者家人因家裡經濟問題而吵架”的發生頻率顯著高於“未曾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

表1-4-11：藥物濫用與家庭經濟狀況關係分析

檢視變相	選項	個數	平均數	t 值	P
父母或者家人因家裡經濟問題而吵架	曾經藥物濫用	87	2.40	3.190	0.001
	未曾藥物濫用	8,957	2.22	1.779	

設定沒有(1分)、幾乎不會(2分)、有時候(3分)、經常(4分)、總是(5分)



二、家庭經濟結構與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分析

表1-4-12為在學青少年進行藥物濫用及其家庭經濟類型分析。調查顯示“貧窮”的家庭中，2.89%的在學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經濟狀況“富裕”家庭者約有10.50%的在學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

表1-4-12：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與其家庭經濟類型分析

家庭經濟類型	曾經藥物濫用		未曾藥物濫用		總計
	人數	百分比 (%)	人數	百分比 (%)	
貧窮	20	2.89	672	97.11	692
普通	30	0.50	5,997	99.50	6,027
中上水平	18	0.84	2,126	99.16	2,144
富裕	19	10.50	162	89.50	181

表1-4-13反映在學青少年其家庭經濟結構與其個人對藥物濫用健康認知之比較。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的認知中“吸食毒品”（3.65分）對身體的傷害性最高，其次為“經常飲酒”（3.38分）、“吸煙(非電子煙)”（3.50分）、“吸電子煙”（3.40分）、“偶爾飲酒”（2.52分）。

平均數越高則代表傷害性越大。在學青少年認為“吸食毒品”、“經常飲酒”、“吸煙(非電子煙)”、“吸電子煙”的傷害性程度介於“一般傷害”至“嚴重傷害”之間，認為“偶爾飲酒”對身體傷害介於“輕微傷害”至“一般傷害”之間。

通過檢視，不同經濟背景的在學青少年家庭對藥物濫用的認知存在顯著差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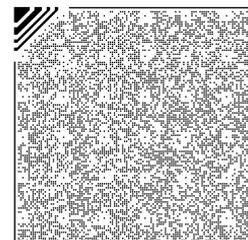
1. “吸煙(非電子煙)”及“吸電子煙”、“經常飲酒”及“吸食毒品”認知比較顯示，“普通”及“中上水平”家庭的在學青少年對這四項行為

對身體造成傷害的認知程度顯著高於“貧窮”家庭及“富裕”家庭，即“普通”及“中上水平”家庭比“貧窮”及“富裕”家庭更能認知到“吸煙(非電子煙)”、“吸電子煙”、“經常飲酒”及“吸食毒品”會對身體造成傷害；

2. “偶爾飲酒(啤酒或其他含酒精類飲品)”認知比較顯示，“普通”及“中上水平”家庭的在學青少年對其對身體造成傷害的認知程度顯著高於“貧窮”家庭。

表1-4-13：在學青少年其家庭經濟結構與個人對藥物濫用健康認知方差分析

檢視變相	家庭經濟狀況	個數	平均數	F 值	P	事後比較
吸煙 (非電子煙)	(1) 貧窮	692	3.22	29.883	0.000	(3)>(1) (2)>(1) (1)>(4) (2)>(4) (3)>(4)
	(2) 普通	6,027	3.52			
	(3) 中上水平	2,144	3.54			
	(4) 富裕	181	3.09			
	總計	9,044	3.50			
吸電子煙	(1) 貧窮	692	3.11	26.468	0.000	(3)>(1) (2)>(1) (1)>(4) (2)>(4) (3)>(4)
	(2) 普通	6,027	3.43			
	(3) 中上水平	2,144	3.46			
	(4) 富裕	181	3.03			
	總計	9,044	3.40			
偶爾飲酒 (啤酒或其他含酒精類 飲品)	(1) 貧窮	692	2.35	6.641	0.000	(3)>(1) (2)>(1)
	(2) 普通	6,027	2.54			
	(3) 中上水平	2,144	2.53			
	(4) 富裕	181	2.51			
	總計	9,044	2.52			



檢視變相	家庭經濟狀況	個數	平均數	F 值	P	事後比較
經常飲酒 (啤酒或其他含酒精類飲品)	(1) 貧窮	692	3.08	33.141	0.000	(3)>(1) (2)>(1) (2)>(4) (3)>(4)
	(2) 普通	6,027	3.43			
	(3) 中上水平	2,144	3.39			
	(4) 富裕	181	2.98			
	總計	9,044	3.38			
吸食毒品	(1) 貧窮	692	3.38	35.141	0.000	(3)>(1) (3)>(1) (4)>(1) (2)>(4) (3)>(4)
	(2) 普通	6,027	3.69			
	(3) 中上水平	2,144	3.69			
	(4) 富裕	181	3.11			
	總計	9,044	3.65			

沒有傷害(1分)、輕微傷害(2分)、一般傷害(3分)、嚴重傷害(4分)、不清楚(0分)

第四節 小結

此部分採用獨立樣本t檢定、方差分析及交叉分析，探討“曾經藥物濫用”的在學青少年的行為與在學青少年與家人及朋輩關係，了解藥物濫用與社會環境是否存在相關因素。

在學青少年的家庭經濟結構與對藥物濫用的認知調查研究反映，家庭結構不是必然直接影響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的行為，但家庭結構複雜情況將潛在影響在學青少年的價值觀。調查反映，在學青少年家庭結構複雜因素是影響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的可能性因素之一。“其他家庭”包括父親或母親與其男朋友或女朋友關係，也包括父母親分別再婚，而另組家庭者，經由調查顯示，“其他家庭”的家庭結構對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的認同程度相對其他家庭結構較高。

經由研究發現，家庭經濟狀況與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存在差異。調查顯示在“貧窮”的家庭中，佔比2.89%的在學青少年曾經藥物濫

用，經濟狀況“富裕”家庭者約有10.50%的在學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釐清家庭經濟條件與藥物濫用認知是否存在差異，研究進一步通過方差分析進行差異分析，分析顯示，家庭“富裕”的受訪學生在“吸食毒品”的認知能力相對“貧窮”、“普通”及“中上水平”的家庭者較弱。

經由交叉分析在學青少年的共同藥物濫用對象，大致上能了解在學青少年的藥物濫用及交友狀況，結果發現不同年級的學生其共同藥物濫用的對象也略有不同。總體分析，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的主要對象為“朋友”(27.49%)、“朋友的朋友”(18.13%)，其中也不乏有些在學青少年“自己單獨吸食”(17.54%)。

在學青少年吸毒的原因遠比我們想像中複雜。經進一步分析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透過交叉比對研究發現，在學青少年中曾經有藥物濫用經驗者，其“父母或者家人因家裡經濟問題而吵架”的頻率越高，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的概率也相對較高。從不同群體差異性來看，需要注意在學青少年交友及其偏差行為與家庭結構或情況相關，避免在學青少年因煽動或好奇而產生藥物濫用的念頭和其他偏差行為，了解在學青少年的需求並提供協助，將有助於降低其不良行為發生率。

在學青少年對去賭場賭博、吸煙及經常飲酒行為的負面感受度較高。經由不同家庭結構比較，仍可以發現家庭結構與在學青少年偏差行為有關。經由家庭結構進行分析，我們可以發現家庭結構和藥物濫用雖不存在正相關，但經由不同的家庭結構進行比較，當家庭結構越複雜，其對藥物濫用的接受度也相對較高。

綜合觀察，不同家庭在藥物濫用上尤其在吸煙行為上則呈現差異，但對於飲酒這個行為則不存在差異性，說明當家長有吸煙飲酒的習慣，沒有顧忌地在在學青少年面前進行，在學青少年也會逐漸模仿，或者對於該物質的接受度也相對較高。

經由比較不同家庭結構，比較在學青少年對偏差行為認同度，觀



察家庭結構與在學青少年行為，經比較分析研究發現，“在學青少年的不良行為感受”這一題組上，“雙親家庭”對不良行為認同程度顯著低於“隔代家庭”、“繼親家庭”及“其他家庭”。研究顯示當家庭結構越複雜，在學青少年對不良行為的認同度越高。

第二部分

2023年澳門高關懷青少年 藥物濫用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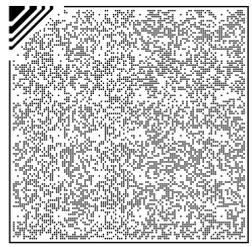
導論

本部分探討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發生原因和影響其藥物濫用因素，為相關因素提供必要參考。從相關文獻來看，由於“高危險群”(high risk)身受家庭、學校、社會及周邊環境等影響，容易因低自尊、低成就，進而做出逃學、暴力打架等行為，再逐步延伸出藥物濫用及犯罪行為。為避免受訪青少年自己貼上或被其他人貼上“高危險群”標籤，研究團隊與專家學者探討時決議採用“高關懷家庭青少年”(簡稱“高關懷青少年”)作為論述。

一、問卷設計

是次研究設計使用“封閉式結構問卷”。問卷設計題型介紹如下：

1. 背景資料(包括高關懷青少年的家庭結構、家庭父母背景及職位、居住品質、性別、年齡等背景)；
2. 高關懷青少年壓力；



3. 高關懷青少年心態變化；
4. 高關懷青少年對藥物認識及接觸藥物濫用情況；
5. 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原因；
6. 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戒除原因；
7. 高關懷青少年喜歡獲取禁毒資訊方式。

二、問卷說明

本次研究的母群背景同質性高(“高關懷青少年”), 本次受訪青少年主要是社會服務機構輔導的青少年, 受訪對象多元而且都是需要被關懷的青少年: 對象包括失學學子、想要尋求壓力情緒管理的青少年、或是在家庭處境或生活中較複雜的青少年。本次調查的高關懷青少年主要落在11歲至30歲。因背景同質性高, 因此採用簡單隨機抽樣, 由社工解釋問卷並陪同受訪者完成有效問卷。

三、問卷發放時間及對象

本次研究問卷發放期間2023年5月1日至2023年6月2日。本次研究問卷發放機構分別為社工局戒毒康復處、澳門基督教新生命團契-SY部落、澳門基督教新生命團契-薈穗社、聖公會北區青年服務隊、聖公會氹仔青年服務隊、澳門街坊會聯合總會社區青年服務隊、澳門基督教青年會-有機青年、澳門基督教青年會石排灣社區青少年工作隊、挪亞青年成長發展中心及澳門戒毒康復協會(ARTM)-外展部。本次調查主要由上述服務機構工作人員陪同受訪高關懷青少年一同進行調查, 高關懷青少年若對題型認識不清, 皆可由上述工作人員協助高關懷青少年釐清問卷題型。

四、研究設計

(一) 調查樣本有限，難以大規模調查

本次調查的高關懷青少年其背景、生活及家庭背景都和先前的在學青少年有所差異，難以大規模取樣。本次研究主要向機構發放問卷，本次回收後可分析的數量共有132份有效問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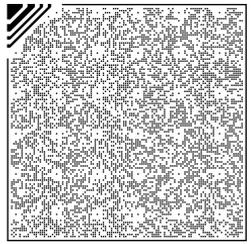
(二) 研究時間有限

問卷發放方式主要針對2023年5月1日至2023年6月2日曾到機構尋求服務的青少年作為發放對象，問卷發放對象採用吻合年齡層的對象作為目標。

1. 性別調查存在差距：經調查研究發現男女抽樣數存在差距，男性受訪者相較女性多。
2. 受訪高關懷青少年年齡存在差距：經調查發現本次研究對象多落在二十歲以下，年齡比例不均。

五、比較形式說明

探索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原因及問題，研究僅能基於同類型進行比較研究。因2023年的研究題型相對2018年研究有較大的調整，研究僅針對能夠比較的題型進行比較及說明。



第一章 高關懷青少年背景及藥物濫用情況

本章節採用敘述性統計分析，主要介紹高關懷青少年之背景與藥物濫用基本情況。第一節介紹高關懷青少年基本背景；第二節介紹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調查結果。

第一節 高關懷青少年背景

表2-1-1為高關懷青少年性別調查，本次調查共132名高關懷青少年，男性佔比相較女性多，“男性”佔總體高關懷青少年的63.64%，“女性”佔總體高關懷青少年的36.36%。

表2-1-1：高關懷青少年性別

性別	人數	百分比 (%)
男性	84	63.64
女性	48	36.36
總計	132	100.00

表2-1-2為高關懷青少年出生地，81.06%的高關懷青少年在“中國澳門”出生，12.12%的受訪者在“中國內地”出生，有5.30%受訪者在“中國香港”出生，有1.52%的高關懷青少年在“其他(中國台灣)”出生。

表2-1-2：高關懷青少年出生地

出生地	人數	百分比 (%)
中國澳門	107	81.06
中國內地	16	12.12
中國香港	7	5.30
其他(中國台灣)	2	1.52
總計	132	100.00

表2-1-3：高關懷青少年原生家庭(出生和成長的家庭)結構分析，其中有62.12%的高關懷青少年屬於“雙親家庭”，有28.03%的受訪者屬於“單親家庭”；6.82%的受訪者為“繼親家庭”，還有3.03%的受訪者為“隔代家庭”。

表2-1-3：高關懷青少年原生家庭(出生和成長的家庭)結構

家庭類型	人數	百分比 (%)
雙親家庭	82	62.12
單親家庭	37	28.03
繼親家庭	9	6.82
隔代家庭	4	3.03
總計	132	100.00

根據表2-1-4說明，78.79%的高關懷青少年居住在“澳門半島”；11.36%的高關懷青少年居住在“氹仔”，6.06%的高關懷青少年居住在“路環”，另有2.27%的高關懷青少年居住在“珠海市”；1.52%的高關懷青少年居住在中山市等“廣東省(除珠海的其他地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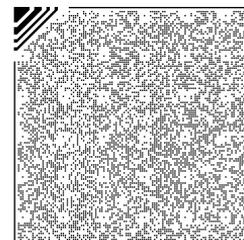


表2-1-4：高關懷青少年常住居住地區

居住地區	人數	百分比 (%)
澳門半島	104	78.79
氹仔	15	11.36
路環	8	6.06
珠海市	3	2.27
廣東省(除珠海的其他地區)	2	1.52
總計	132	100.00

表2-1-5為高關懷青少年的原生家庭(出生和成長的家庭)的經濟狀況調查：62.88%的高關懷青少年認為自己處於“普通”經濟條件的家庭；18.18%的高關懷青少年認為自身處於“中上水平”經濟條件的家庭；15.15%的高關懷青少年處於“貧窮”經濟條件的家庭；3.79%的高關懷青少年處於“富裕”經濟條件的家庭。

表2-1-5：高關懷青少年原生家庭(出生和成長的家庭)經濟狀況類型

狀況	人數	百分比 (%)
普通	83	62.88
中上水平	24	18.18
貧窮	20	15.15
富裕	5	3.79
總計	132	100.00

財務問題是家庭壓力和緊張的根源，對這種情況感到擔憂的高關懷青少年來說也是如此。表2-1-6調查顯示，32.58%的高關懷青少年均表示父母或者家人“沒有”因家裡經濟問題而吵架；同樣有32.58%的高關懷青少年均表示“有時候”父母或者家人會因家裡經濟問題吵架。另外有21.97%的高關懷青少年表示父母或者家人“幾乎不會”因為家裡經濟問題吵架；需要關注，12.88%的高關懷青少年表示父母或者家人最

近因家裡經濟問題“經常”或“總是”吵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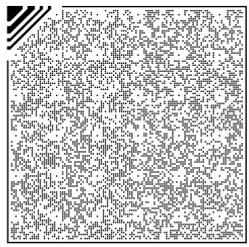
表2-1-6：父母或者家人最近因家裡經濟問題而吵架的頻率

頻率	次數	百分比 (%)
沒有	43	32.58
有時候	43	32.58
幾乎不會	29	21.97
經常	9	6.82
總是	8	6.06
總計	132	100.00

從表2-1-7為高關懷青少年目前的零用錢或工作薪資。35.61%的高關懷青少年表示目前的零用錢或工作薪資為“普通”水平，有23.48%的高關懷青少年表示“足夠”，35.61%的高關懷青少年表示“不夠”或“非常不夠”，5.30%的高關懷青少年表示“非常足夠”。

表2-1-7：高關懷青少年目前的零用錢或工作薪資(全職或兼職)

選項	人數	百分比 (%)
普通	47	35.61
足夠	31	23.48
不夠	25	18.94
非常不夠	22	16.67
非常足夠	7	5.30
總計	132	100.00



第二節 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情況

一、吸煙及飲酒情況調查

(一)吸煙頻率調查

表2-1-8反映了高關懷青少年曾經嘗試吸煙(非電子煙)調查，受訪的132名高關懷青少年中，25.76%的高關懷青少年“從沒吸過煙”，反之則有74.24%的高關懷青少年“曾經”吸煙(非電子煙)。經由頻率分析，高關懷青少年中“現在經常”吸煙(非電子煙)的佔比為28.79%。

表2-1-8：高關懷青少年曾經嘗試吸煙(非電子煙)百分比

吸煙調查	人數	百分比 (%)
現在經常	38	28.79
從沒吸過煙	34	25.76
間中，並不經常	25	18.94
以前經常	23	17.42
一、兩次	12	9.09
總計	132	100.00

表2-1-9反映，30.30%的高關懷青少年表示“從沒嘗試吸煙(電子煙)”，即反之有69.70%的高關懷青少年“曾經嘗試吸煙(電子煙)”。依據頻率調查顯示，“間中、並不經常”吸煙(電子煙)佔比為21.21%；曾經“一、兩次”吸煙(電子煙)佔比為18.18%；“以前經常”吸煙(電子煙)佔比16.67%；“現在經常”吸煙(電子煙)佔比13.64%。

表2-1-9：高關懷青少年“曾經嘗試吸煙(電子煙)”百分比

吸煙調查	人數	百分比 (%)
從沒吸過電子煙	40	30.30
間中、並不經常	28	21.21
一、兩次	24	18.18
以前經常	22	16.67
現在經常	18	13.64
總計	132	100.00

(二) 飲酒頻率調查

表2-1-10顯示“曾經飲過酒精飲品”的高關懷青少年佔總體的78.79%；“沒有飲過酒精飲品”的佔比為21.21%。

表2-1-10：高關懷青少年曾經飲過酒精飲品人數及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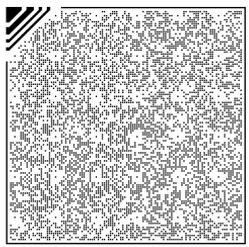
選項	人數	百分比 (%)
曾經飲過酒精飲品	104	78.79
沒有飲過酒精飲品	28	21.21
總計	132	100.00

(三) 賭博活動情況調查

表2-1-11顯示高關懷青少年曾經參與賭博活動的人數，“未參與賭博”佔比為71.21%(94人)；“曾經參與賭博”佔總體高關懷青少年的28.79%(38人)。

表2-1-11：高關懷青少年曾經參與賭博活動人數及百分比

選項	人數	百分比 (%)
未參與賭博	94	71.21
曾經參與賭博	38	28.79
總計	132	100.00



二、總體藥物濫用情況

表2-1-12反映“未曾藥物濫用”的佔比為90.15%；“曾經藥物濫用”的佔比為9.85%。

表2-1-12：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人數及百分比

選項	人數	百分比 (%)
未曾藥物濫用	119	90.15
曾經藥物濫用	13	9.85
總計	132	100.00

表2-1-13顯示高關懷青少年第一次藥物濫用的年齡介於“16至18歲”這階段的佔比最多(30.77%)；其次為“13至15歲”(23.08%)；其餘為“10歲以下”、“10至12歲”及“20至22歲”(各佔15.38%)。顯示健康教育及預防藥物濫用的課程需要持續向下扎根。

表2-1-13：高關懷青少年第一次藥物濫用年齡

年齡	人數	百分比 (%)
16 至 18 歲	4	30.77
13 至 15 歲	3	23.08
10 至 12 歲	2	15.38
20 至 22 歲	2	15.38
10 歲以下	2	15.38
總計	13	100.00

從表2-1-14顯示高關懷青少年第一次藥物濫用的地區在“中國澳門”佔比為53.85%；在“廣東省珠海市”及“中國以外地區(英國、美國)”吸食各佔15.38%；在“中國香港”及“廣東省(除珠海的其他地區)”各佔7.69%。

表2-1-14：高關懷青少年第一次藥物濫用地區

地區	人數	百分比 (%)
中國澳門	7	53.85
廣東省珠海市	2	15.38
中國以外地區(英國、美國)	2	15.38
中國香港	1	7.69
廣東省(除珠海的其他地區)	1	7.69
總計	13	100.00

表2-1-15是高關懷青少年第一次藥物濫用場所，調查顯示各有30.77%的高關懷青少年在“街上”或“娛樂場所”吸食，在“家裡”和“學校”吸食藥物也各佔15.38%，在“私人俱樂部”吸食佔比7.69%。

表2-1-15：高關懷青少年第一次藥物濫用場所

地區	人數	百分比 (%)
街上	4	30.77
娛樂場所(K場/Disco/酒吧等等)	4	30.77
家裡	2	15.38
學校	2	15.38
其他(私人俱樂部)	1	7.69
總計	13	100.00

表2-1-16反映高關懷青少年獲取非法藥物途徑主要來自“校外朋友”(37.50%)、“校內朋友”(12.50%)、“男/女朋友”(12.50%)。下表說明，多數高關懷青少年獲取非法藥物途徑與周邊的朋友相關，關心高關懷青少年的交友狀況將能協助高關懷青少年在人際關係中減少因朋輩壓力而接觸到非法藥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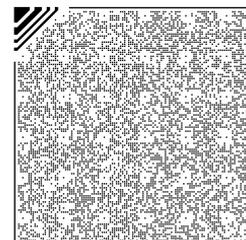


表2-1-16：高關懷青少年獲取非法藥物途徑(多選題)

獲取非法藥物途徑	人數	百分比 (%)
校外朋友	6	37.50
校內朋友	2	12.50
男 / 女朋友	2	12.50
夫 / 妻或同居伴侶	1	6.25
拆家	1	6.25
打電話購買	1	6.25
使用網購或網路下單	1	6.25
其他(家人)	1	6.25
其他(醫生開的處方藥物)	1	6.25
總計	16	100.00

表2-1-17反映三成五(35.29%)的高關懷青少年表示購買非法藥物的資金來源為“他人贈予”，其次為“零用錢”(23.53%)、“工作薪資”(17.65%)。

表2-1-17：高關懷青少年購買非法藥物的資金來源(多選題)

資金來源	人次	百分比 (%)
其他(他人贈予)	6	35.29
零用錢	4	23.53
工作薪資	3	17.65
用身體換取物質報酬	2	11.76
偷竊	1	5.88
勒索或詐欺同學或他人	1	5.88
總計	17	100.00

表2-1-18顯示高關懷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的物質類別。132名的受訪青少年中有13位高關懷青少年曾經有藥物濫用經驗，濫用的物質佔比最高前幾名分別為第一名“草(大麻)”，佔比6.82%；第二名為“冰毒

(甲基苯丙胺)”、“K粉/K仔(氯胺酮)”以及“丸仔”，各佔3.79%；第三名為“可卡因(古柯鹼)”、“咳藥水(可待因)”、“開心水(新型混合毒品)”和“搖頭丸”，各佔3.03%。

表2-1-18：高關懷青少年曾經吸食以下各類物質情況

藥物類型	高關懷青少年	
	人次(有效樣本)	百分比(%)
草(大麻)	9(132)	6.82
冰毒(甲基苯丙胺)	5(132)	3.79
K粉/K仔(氯胺酮)	5(132)	3.79
丸仔	5(132)	3.79
咳藥水(可待因)	4(132)	3.03
搖頭丸	4(132)	3.03
可卡因(古柯鹼)	4(132)	3.03
開心水(新型混合毒品)	4(132)	3.03
白粉(海洛因)	2(132)	1.52
其他	2(132)	1.52

表2-1-19反映高關懷青少年過去一年吸食各類物質情況。高關懷青少年過去一年吸食各類物質的頻率中除“草(大麻)”(4.55%)和“其他”物質(0.76%)，“白粉(海洛因)”、“咳藥水(可待因)”、“冰毒(甲基苯丙胺)”、“搖頭丸”、“可卡因(古柯鹼)”、“K粉/K仔(氯胺酮)”、“開心水(新型混合毒品)”及“丸仔”各類物質各佔2.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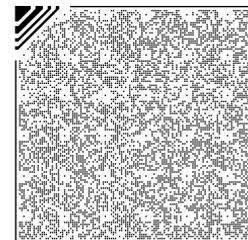


表2-1-19：比較高關懷青少年過去一年吸食以下各類物質情況調查

藥物類型	高關懷青少年	
	人次(有效樣本)	百分比(%)
草(大麻)	6(132)	4.55
白粉(海洛因)	3(132)	2.27
咳藥水(可待因)	3(132)	2.27
冰毒(甲基苯丙胺)	3(132)	2.27
搖頭丸	3(132)	2.27
可卡因(古柯鹼)	3(132)	2.27
K粉/K仔(氯胺酮)	3(132)	2.27
開心水(新型混合毒品)	3(132)	2.27
丸仔	3(132)	2.27
其他	1(132)	0.76

第三節 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教育與預防

本次調查針對社工局目前提供青少年的禁毒教育項目，探討高關懷青少年偏好的禁毒宣傳方式，分析藥物濫用的高關懷青少年治療所處的現況分析。

表2-1-20顯示高關懷青少年喜歡獲取禁毒資訊的方式，前三項依序為“講座/課堂活動”(20.49%)，“禁毒活動”(18.06%)，“電影短片/話劇”(16.67%)。高關懷青少年偏好線下資訊的傳遞方式。

表2-1-20：高關懷青少年喜歡獲取禁毒資訊的方式(多選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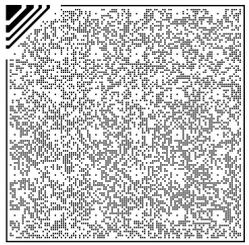
獲取禁毒資訊方式	高關懷青少年
	人次 / 百分比 (%)
講座 / 課堂活動	59(20.49)
禁毒活動	52(18.06)

獲取禁毒資訊方式	高關懷青少年
	人次 / 百分比 (%)
電影短片 / 話劇	48(16.67)
手機 app/ 網上遊戲	46(15.97)
禁毒體驗互動活動	38(13.19)
參觀禁毒相關機構	36(12.50)
短影音 (註明)	9(3.13)
總計	288(100.00)

表2-1-21反映高關懷青少年願意接受禁毒資訊的傳遞對象的具體情況。結果顯示，高關懷青少年偏好“社工”(23.02%)、“曾經吸毒人士”(17.18%)、“醫生及醫護人員”(11.34%)此類專業人士與親身經歷者作為禁毒資訊的傳遞對象。

表2-1-21：高關懷青少年願意接受禁毒資訊的傳遞對象(多選題)

喜歡誰傳遞禁毒資訊	高關懷青少年
	人次 / 百分比 (%)
社工	67(23.02)
曾經吸毒人士	50(17.18)
醫生及醫護人員	33(11.34)
老師	32(11.00)
政府人員	26(8.93)
父母	24(8.25)
電視 / 電影明星或者流行歌手及有名的運動員	23(7.90)
朋友 / 同學	18(6.19)
其他親人 (例如兄弟姐妹 / 長輩)	15(5.15)
其他 (請註明)	3(1.03)
總計	291(100.00)



第四節 小結

本章節採用敘述性統計分析，主要介紹高關懷青少年的背景與藥物濫用基本情況。經由頻率分析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情況。非電子煙調查顯示，74.24%的高關懷青少年曾經吸煙(非電子煙)。經由頻率分析，高關懷青少年中“現在經常”吸煙(非電子煙)的佔比為28.79%。有69.70%高關懷青少年曾經吸煙(電子煙)，“現在經常”吸煙(電子煙)佔比13.64%。“曾經飲過酒精飲品”的高關懷青少年佔總體的78.79%，說明高關懷青少年飲酒佔比高於吸煙行為。

“曾經藥物濫用”的高關懷青少年佔比為9.85%，其中第一次藥物濫用的年齡介於“16至18歲”這階段之間的佔比最多(30.77%)；其次為“13至15歲”(23.08%)，顯示健康教育及預防藥物濫用的課程需要持續向下扎根。調查顯示高關懷青少年第一次藥物濫用的地區遍及本澳、大灣區甚至海外地區。通過高關懷青少年吸食地點進行觀察，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地點包括“街上”、“娛樂場所”、“家裡”等。經由獲取非法藥物途徑及共同藥物濫用的同伴來看，人際關係與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存在一定連結性，人際關係影響高關懷少年藥物濫用行為，此結果說明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與周邊環境、家人及交友行為存在相關性，高關懷青少年的行為及人際關係交往對其行為養成很重要，建議未來可作為藥物濫用防治機制介入計劃參考。未來，藥物濫用問題需要以更宏觀、國際化及跨區域的治理視野來看待。

“社工”、“曾經吸毒人士”、“醫生及醫護人員”是高關懷青少年願意接受禁毒資訊的傳遞對象。高關懷青少年喜歡獲取禁毒資訊的具體方式，前三項依序為“講座/課堂活動”(20.49%)，“禁毒活動”(18.06%)，“電影短片/話劇”(16.67%)。

第二章

比較 2018 年與 2023 年 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研究

本章節以2018年與2023年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進行比較研究，本次受訪的高關懷青少年均為社會服務機構的服務對象，使調查對象更具針對性。經由比較分析，曾經吸煙(非電子煙)和吸電子煙的高關懷青少年比例相較2018年調查高，但飲酒及藥物濫用的情況皆有下滑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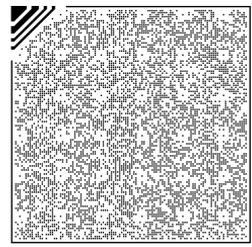
第一節 比較高關懷青少年吸煙及飲用酒精飲品

表2-2-1顯示，在2018年與2023年的藥物濫用調查研究中，曾經吸煙(非電子煙)的高關懷青少年比例相對2018年高，須持續關注“高關懷青少年”的吸煙(非電子煙)問題。

表2-2-1：比較2018年與2023年曾經吸煙(非電子煙)頻率

頻率	2018 年	2023 年	差異 (%)
	百分比 (%)	百分比 (%)	
從沒吸過煙	45.61	25.76	-19.85
一、兩次	11.11	9.09	-2.02
間中，並不經常	13.45	18.94	5.49
經常	29.82	46.21	16.39
總計	100.00	100.00	0.00

表2-2-2顯示，在2018年與2023年的藥物濫用調查研究中，“從



沒吸過電子煙”的高關懷青少年佔比有減少趨勢，相較2018年減少28.52%。

表2-2-2：比較2018年與2023年曾經吸電子煙頻率程度

頻率	2018年	2023年	差異 (%)
	百分比 (%)	百分比 (%)	
從沒吸過煙	58.82	30.30	-28.52
一、兩次	20.29	18.18	-2.11
間中，並不經常	14.71	21.21	6.50
經常	6.18	30.31	24.13
總計	100.00	100.00	0.00

表2-2-3比較2018年與2023年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情況，顯示“曾經藥物濫用”的高關懷青少年相較2018年有減少的趨勢，整體藥物濫用的百分比略有下降，顯示特區政府在禁毒策略積極開展預防對高關懷青少年具有積極作用。

表2-2-3：比較2018年與2023年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情況

選項	2018年	2023年	差異 (%)
	百分比 (%)	百分比 (%)	
未曾藥物濫用	88.37	90.15	1.78
曾經藥物濫用	11.63	9.85	-1.78
總計	100.00	100.00	0.00

表2-2-4顯示，2018年報告指出該次調查的對象中“曾經飲用酒精飲品”的佔比為81.30%。本次受訪的高關懷青少年“曾經飲用酒精飲品”的佔比為78.79%，相對2018年飲酒問題已經有所下滑。

表2-2-4：高關懷青少年曾經飲過酒精飲品人數及百分比

選項	2018年	2023年	差異 (%)
	百分比 (%)	百分比 (%)	
曾經飲用酒精飲品	81.30	78.79	-2.51
未曾飲用酒精飲品	18.70	21.21	2.51
總計	100.00	100.0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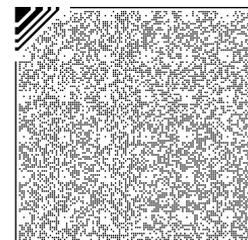
第二節 比較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

一、比較高關懷青少年第一次藥物濫用場所

根據表2-2-5，2023年調查顯示高關懷青少年第一次藥物濫用的場所以“娛樂場所”和“街上”佔比最高，各佔30.77%。由2018年與2023年第一次藥物濫用場所進行比較，明顯增加的場所為“街上”，而明顯減少的場所為“家裡”。

表2-2-5：比較2018年與2023年第一次藥物濫用場所(多選題)

場所	2018年	2023年	差異 (%)
	百分比 (%)	百分比 (%)	
街上	5.26	30.77	25.51
娛樂場所	31.58	30.77	-0.81
家裡	47.37	15.38	-31.99
學校	0.00	15.38	15.38
其他(請註明)	15.79	7.69	-8.10
總數	100.00	100.00	0.00



二、比較第一次藥物濫用同伴

表2-2-6顯示，與2018年調查進行比較，本次調查中高關懷青少年第一次藥物濫用的同伴更加多元。2023年研究顯示“朋友(包括校內及校外朋友)”(52.94%)是藥物濫用的主要同伴，其次為“家人/親戚”(17.65%)、第三為“同班同學”(11.77%)。

表2-2-6：比較2018年與2023年第一次藥物濫用的同伴

同伴	2018年	2023年	差異(%)
	百分比(%)	百分比(%)	
朋友(包括校內及校外朋友)	78.90	52.94	-25.96
家人/親戚	5.30	17.65	12.35
同班同學	0.00	11.77	11.77
夫/妻或同居伴侶	0.00	5.88	5.88
男/女朋友(親密關係)	10.50	5.88	-4.62
其他(朋友的朋友)	5.30	5.88	0.58
自己單獨吸食	2.60	0.00	-2.60
總計	100.00	100.00	0.00

三、比較第一次藥物濫用類別

表2-2-7顯示，2023年高關懷青少年第一次藥物濫用類別主要是“草(大麻)”(46.15%)、“白粉(海洛因)”(15.38%)與“咳藥水(可待因)”(15.38%)。比較2018年與2023年的藥物濫用調查報告，除了“K粉/K仔(氯胺酮)”、“冰毒(甲基苯丙胺)”以及“其他”物質以外，比例均有所增加。

表2-2-7：比較2018年與2023年第一次藥物濫用的類別(多選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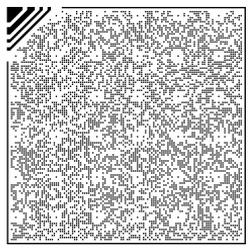
藥物濫用類別	2018年(有效樣本)	2023年(有效樣本)	差異(%)
	百分比(%)	百分比(%)	
草(大麻)	28.90(38)	46.15(13)	17.25
咳藥水(可待因)	--	15.38(13)	15.38
白粉(海洛因)	--	15.38(13)	15.38
搖頭丸	--	7.69(13)	7.69
丸仔(如安定、十字架、五仔、藍精靈等)	--	7.69(13)	7.69
開心水(新型混合毒品)	--	0.00(13)	--
可卡因(古柯鹼)	--	0.00(13)	--
K粉/K仔(氯胺酮)	28.90(38)	7.69(13)	-21.21
冰毒(甲基苯丙胺)	42.10(38)	7.69(13)	-34.41
其他(請註明)	23.70(38)	0.00(13)	-23.70

註：--表示沒有相關數據

第三節 小結

綜合調查結果，2023年高關懷青少年吸煙頻率略高於2018年實際情況。2023年高關懷青少年“一、兩次”吸煙、“間中”吸煙與“經常”吸煙的比率分別為9.09%、18.94%、46.21%，其中“經常”吸煙比例對比2018年提高16.39%，變化較為明顯。“沒吸過電子煙”的高關懷青少年佔比30.30%相較2018年減少28.52%，電子煙吸食頻率有明顯增長趨勢。

另外，此次藥物濫用調查研究中發現高關懷青少年飲酒人數有所下滑。2023年“未曾飲用酒精飲品”佔比為21.21%，相對2018年增加2.51%，但仍有超過七成八的高關懷青少年(78.79%)“曾經飲用酒精飲品”。



整體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比例略微下降，從2018年11.63%減至2023年9.85%。調查顯示，相較2018年與2023年曾有過藥物濫用經歷的高關懷青少年第一次藥物濫用的場所中，明顯增加的場所為“街上”，而明顯減少的場所為“家裡”。

比較2018年與2023年第一次藥物濫用的同伴中，“朋友(包括校內及校外朋友”(52.94%)佔比下降但仍位居首位，“家人/親戚”、“同班同學”以及“夫/妻或同居伴侶”佔比均有增加趨勢，分別佔比17.65%、11.77%、5.88%，人際關係是影響高關懷青少年潛在藥物濫用的潛在原因之一。

2023年第一次藥物濫用類別中，“草(大麻)”的佔比46.15%最高；其次是“咳藥水(可待因)”和“白粉(海洛因)”各佔15.38%；第三名為“搖頭丸”、“丸仔”、“K粉/K仔(氯胺酮)”以及“冰毒(甲基苯丙胺)”，各佔7.69%。與2018年相比，高關懷青少年吸食“草(大麻)”比率提高了17.25%。

第三章

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 情況及原因

本章節主要研究高關懷青少年對藥物濫用及非法行為相關影響的認知程度，並通過頻率及原因分析來梳理高關懷青少年整體的藥物濫用情況。

第一節 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與偏差行為 關係

一、高關懷青少年對藥物濫用及偏差行為認知量表

表2-3-1是高關懷青少年的行為調查量表分析。平均數越低感受度越差，藉由量表可以了解高關懷青少年對以下行為的認知態度。高關懷青少年對“偶爾喝一兩杯酒”的好感度最高(3.21分)，其認知程度介於“普通”至“還好”之間。高關懷青少年對“吸煙(非電子煙)”(2.75分)、“總是喝啤酒或其他含酒精類飲品”(2.68分)、“吸電子煙”(2.58分)、“離家出走”(2.02分)，認知介於“有點不好”至“普通”之間。

以下所有行為中，以“吸食毒品”的平均數最低，顯示高關懷青少年認為其行為最為負面。高關懷青少年對“逃學”(1.97分)、“去賭場賭博”(1.91分)、“破壞公物”(1.53分)、“使用武器、暴力或脅迫手段向別人勒索”(1.40分)、“惡意打傷別人”(1.40分)、“偷竊”(1.40分)及“吸食毒品”(1.28分)，認知介於“非常不好”至“有點不好”之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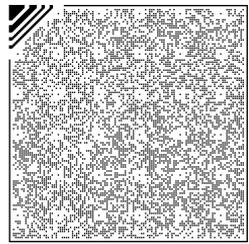


表2-3-1：高關懷青少年的行為調查量表分析

對行為態度調查	平均數	標準偏差
偶爾喝一兩杯酒 (啤酒或其他含酒精類飲品)	3.21	1.179
吸煙(非電子煙)	2.75	1.411
總是喝啤酒或其他含酒精類飲品	2.68	1.292
吸電子煙	2.58	1.349
離家出走	2.02	1.080
逃學	1.97	1.118
去賭場賭博	1.91	1.108
破壞公物	1.53	0.869
使用武器、暴力或脅迫手段向別人勒索	1.40	0.770
惡意打傷別人	1.40	0.809
偷竊	1.40	0.760
吸食毒品	1.28	0.702

分數設定非常不好(1分)、有點不好(2分)、普通(3分)、還好(4分)及非常好(5分)，其平均數越高代表其認同度越高，反之亦然。

二、高關懷青少年對不良行為認同程度與藥物濫用相關性分析

表2-3-2顯示高關懷青少年對不良行為認同程度的相關性分析。從高關懷青少年對於常見的不良行為的認同性與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作相關性分析，判斷高關懷青少年賭博、吸煙、喝酒、一些叛逆或違法行為有多大程度會影響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

以下分析若呈現出顯著性(結果右上角有*號，一個*號表示事件有95.00%可能發生，兩個*號表示事件有99.00%可能發生，三個*號表示事件有99.99%可能發生)則表示具有一定相關性，相關係數0.30以下為輕微相關，0.30~0.70為中等相關，0.70以上為高度相關，從下表結果顯示，高關懷青少年的叛逆行為與藥物濫用存在相關性。

(一) 叛逆行為與藥物濫用存在顯著關係

1. “去賭場賭博”與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的關係在0.05水平上顯著，呈輕微正相關關係，說明這對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造成輕微影響；
2. “使用武器、暴力或脅迫手段向別人勒索”、“惡意打傷別人”、“偷竊”、“逃學”、“離家出走”、“破壞公物”、“吸食毒品”與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的關係在0.01水平上顯著，呈輕微正相關關係，說明這些不良行為都對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造成輕微影響。

(二) 吸煙、喝酒與藥物濫用的關係不顯著

調查顯示“吸煙(非電子煙)”、“吸電子煙”、“偶爾喝一兩杯酒(啤酒或其他含酒精類飲品)”、“總是喝啤酒或其他含酒精類飲品”與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的關係並不顯著，說明這對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不造成影響。

綜上所述，“去賭場賭博”、一些暴力或違法行為如“使用武器或暴力向別人勒索”、“惡意打傷別人”、“偷竊”、“破壞公物”、“吸食毒品”以及一些叛逆行為如“逃學”、“離家出走”，對以上行為的認可性越高，高關懷青少年就更有可能會藥物濫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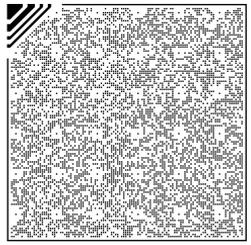


表2-3-2：高關懷青少年對不良行為認同程度的相關性分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相關係數	1												
顯著性(雙尾)	.												
相關係數	0.488**	1											
顯著性(雙尾)	0.000	.											
相關係數	0.454**	0.875**	1										
顯著性(雙尾)	0.000	0.000	.										
相關係數	0.447**	0.610**	0.600**	1									
顯著性(雙尾)	0.000	0.000	0.000	.									
相關係數	0.529**	0.651**	0.654**	0.751**	1								
顯著性(雙尾)	0.000	0.000	0.000	0.000	.								
相關係數	0.553**	0.269**	0.320**	0.217*	0.336**	1							
顯著性(雙尾)	0.000	0.002	0.000	0.013	0.000	.							
相關係數	0.518**	0.323**	0.311**	0.222*	0.357**	0.805**	1						
顯著性(雙尾)	0.000	0.000	0.000	0.010	0.000	0.000	.						
相關係數	0.551**	0.365**	0.376**	0.219*	0.388**	0.687**	0.816**	1					
顯著性(雙尾)	0.000	0.000	0.000	0.011	0.000	0.000	0.000	.					
相關係數	0.614**	0.493**	0.472**	0.480**	0.543**	0.502**	0.545**	0.616**	1				
顯著性(雙尾)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				
相關係數	0.448**	0.339**	0.352**	0.428**	0.394**	0.356**	0.409**	0.481**	0.664**	1			
顯著性(雙尾)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			
相關係數	0.455**	0.215*	0.272**	0.284**	0.328**	0.649**	0.716**	0.692**	0.535**	0.564**	1		
顯著性(雙尾)	0.000	0.013	0.002	0.001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		
相關係數	0.337**	0.195*	0.223*	0.103	0.192*	0.665**	0.714**	0.660**	0.419**	0.344**	0.643**	1	
顯著性(雙尾)	0.000	0.025	0.010	0.241	0.028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	
相關係數	0.211*	0.041	0.048	0.113	0.121	0.258**	0.372**	0.261**	0.260**	0.253**	0.326**	0.413**	1
顯著性(雙尾)	0.015	0.643	0.588	0.195	0.166	0.003	0.000	0.002	0.003	0.003	0.000	0.000	.

*註：*0.05水平上顯著，**0.01水平上顯著，***0.001水平上顯著

第二節 過去一年生活變化和高關懷青少年 藥物濫用相關性分析

表2-3-3顯示過去一年高關懷青少年生活遭遇的變化的相關性分析。下列分別從父母、親友伴侶以及自身三方面選取了十五個高關懷青少年可能在過去一年生活遭遇的變化作分析。父母方面包括：父母是否離婚或分居、其中一方是否失業；親友伴侶方面包括：是否和伴侶分手或離婚，是否與親友的衝突次數增加，親友是否涉及販毒或吸毒、親友是否依靠煙酒解愁、親友是否去世；自身方面包括：是否失業、金錢花費是否變大、向他人借錢次數是否增加、逃學或曠工的次數是否增加、負面情緒是否增加、是否染上吸煙或喝酒的陋習、是否涉及販毒或吸毒、是否遭受語言暴力或行為暴力對待。

結果顯示失業、親友或自己涉及販毒或者吸毒方面跟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呈現相關性。進一步分析如下：

一、自己、朋友或親友涉及販毒及失業對高關懷青少年產生影響

過去一年高關懷青少年生活遭遇變化的相關性分析，調查顯示，以下變化對高關懷青少年的藥物濫用行為呈現相關性：

1. “自己失業”與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的關係在0.05水平上顯著，呈輕微正相關關係，說明這對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造成輕微影響；
2. “朋友或親友涉及販毒或者吸毒”及“自己涉及販毒或吸毒”與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的關係在0.01水平上顯著，呈輕微正相關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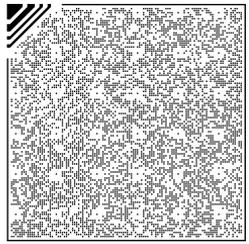
係，說明這對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造成輕微影響；

3. 其他如“父母離婚或分居”、“父母其中有一方失業”、“和男/女朋友分手或夫/妻離婚”、“金錢花費變大”、“向他人借錢的次數增加”、“與家人或親友的衝突增加”、“逃學或曠工的次數或時數增加”、“負面情緒增加”、“朋友或親友依靠煙或酒解愁”、“朋友或親友去世”、“自己染上吸煙或喝酒”、“被暴力對待(包含語言及行為暴力)”的變化則與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之間不具相關性。

表2-3-3：過去一年高關懷青少年生活遭遇的變化的相關性分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 父母離婚或分居	1															
(2) 父母其中有一方失業	0.191*	1														
(3) 自己失業	0.028	0.177*	1													
(4) 和男/女朋友分手或夫/妻離婚	0.043	0.186*	0.311**	1												
(5) 金錢花費變大	0.234**	0.188*	0.000	0.302**	1											
(6) 向他人借錢的次數增加	0.007	0.031	0.237**	0.000	0.176*	1										
(7) 與家人或親友的衝突增加	0.194*	0.079	0.006	0.000	0.044	0.299**	1									
(8) 逃學或曠工的次數或時數增加	0.091	0.101	0.124	0.220*	0.176*	0.091	0.424**	1								
(9) 負面情緒增加	0.300	0.250	0.157	0.011	0.044	0.091	0.000	0.260**	1							
(10) 朋友或親友涉及販毒或者吸毒	0.188*	0.197*	0.276**	0.399**	0.283**	0.001	0.000	0.003	0.087	1						
(11) 朋友或親友依靠煙或酒解愁	0.031	0.023	0.001	0.000	0.001	0.001	0.000	0.000	0.322	0.116	1					
(12) 朋友或親友去世	0.262**	0.205*	0.370**	0.358**	0.212*	0.148	0.424**	0.230**	0.401**	0.186	0.183*	1				
(13) 自己染上吸煙或喝酒	0.002	0.018	0.000	0.000	0.014	0.091	0.000	0.008	0.000	0.000	0.036	0.197*	1			
(14) 自己涉及販毒或者吸毒	0.210*	0.141	0.222*	0.463**	0.479**	0.236**	0.512**	0.260**	0.000	0.135	0.504**	0.023	0.176*	1		
(15) 被暴力對待(包含語言及行為暴力)	0.016	0.106	0.010	0.000	0.000	0.006	0.000	0.000	0.000	0.123	0.000	0.114	0.176*	0.176*	1	
(16) 是否吸食過毒品	0.063	0.039	0.051	0.009	-0.033	0.114	0.072	0.049	0.087	0.365**	0.082	0.114	0.043	0.385**	0.176*	1
	0.472	0.655	0.563	0.918	0.708	0.194	0.412	0.578	0.322	0.000	0.000	0.194	0.043	0.385**	0.176*	0.176*
	0.068	0.235**	0.194*	0.202*	0.271**	0.255**	0.441**	0.230**	0.401**	0.116	0.183*	0.197*	0.385**	0.176*	0.176*	0.176*
	0.437	0.007	0.026	0.020	0.002	0.003	0.000	0.008	0.000	0.186	0.036	0.197*	0.385**	0.176*	0.176*	0.176*
	0.125	0.015	0.180*	0.169	0.066	0.050	0.191*	0.214*	0.195*	0.317**	0.183*	0.504**	0.385**	0.176*	0.176*	0.176*
	0.154	0.867	0.039	0.053	0.451	0.572	0.028	0.014	0.025	0.000	0.036	0.197*	0.385**	0.176*	0.176*	0.176*
	0.138	0.150	0.234**	0.321**	0.271**	0.282**	0.370**	0.287**	0.241**	0.135	0.504**	0.023	0.385**	0.176*	0.176*	0.176*
	0.114	0.086	0.007	0.000	0.002	0.001	0.000	0.001	0.005	0.123	0.000	0.023	0.385**	0.176*	0.176*	0.176*
	0.241**	-0.028	0.337**	0.028	0.131	0.223*	0.172*	0.074	-0.012	0.365**	0.082	0.114	0.176*	0.176*	0.176*	0.176*
	0.005	0.749	0.000	0.747	0.134	0.010	0.048	0.402	0.888	0.000	0.350	0.194	0.043	0.385**	0.176*	0.176*
	0.129	0.033	0.288**	0.382**	0.370**	0.242**	0.400**	0.406**	0.281**	0.147	0.419**	0.230**	0.385**	0.176*	0.176*	0.176*
	0.141	0.703	0.001	0.000	0.000	0.005	0.000	0.000	0.001	0.093	0.000	0.008	0.000	0.044	0.044	0.044
	0.032	-0.030	0.183*	-0.063	-0.036	0.092	0.014	0.014	-0.046	0.236**	-0.011	-0.058	0.086	0.262**	0.103	0.103
	0.717	0.733	0.035	0.472	0.678	0.294	0.870	0.869	0.597	0.007	0.897	0.510	0.325	0.002	0.241	0.241

*註：*0.05水平上顯著，**0.01水平上顯著，***0.001水平上顯著



二、高關懷青少年對事物的認知及感受的頻率與藥物濫用的相關性分析

表2-3-4分別從十七個方面去調查高關懷青少年對事物的認知及感受的頻率，去分析高關懷青少年情緒問題或暴力行為與藥物濫用的相關性。研究依據各變相情況逐步說明。調查發現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很難通過認知頻率查找其相關性，經由歸納仍可發現高關懷青少年容易受外界因素影響，且可觀察其行為偏差。

三、高關懷青少年的偏差行為與藥物濫用相關性分析

高關懷青少年的偏差行為與藥物濫用相關性分析，研究採用“顯著”及“不顯著”兩個層面進行論述。調查顯示曾經有藥物濫用的高關懷青少年其行為容易受到外界事物影響，較易認同“曾多次參與破壞公共財物活動”、“曾經虐待動物”、“可能會因為好奇心，而不小心違法”、“如果有人很嘮叨，就會故意和他作對”、“會故意破壞不喜歡的法律規範”以及“沒有辦法控制發生在自己身上的事情”，這些方面都與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存在顯著關係。

(一)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行為和以下行為及心態的頻率呈現正相關，均達到顯著水準。

1. “沒有辦法控制發生在自己身上的事情”、“如果有人很嘮叨，就會故意和他作對”及“會故意破壞不喜歡的法律規範”三項與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的關係在0.05水平上顯著，呈輕微正相關關係，這對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造成輕微影響；

2. “曾經虐待動物”及“可能會因為好奇心，而不小心違法”與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的關係在0.01水平上顯著，呈輕微正相關關係，這對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造成輕微影響；
3. “曾多次參與破壞公共財物活動”與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的關係在0.01水平上顯著，呈中等正相關關係，這對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造成中等影響。

(二)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行為與以下行為不存在相關性

“覺得自己是一個魯莽的人”、“失眠的狀況增加”與“如果別人先攻擊，會選擇反擊”、“有時候感到坐立不安、心神不寧”、“有時候感到疲倦或厭煩”、“有時候感到孤單或無聊”、“感到憂鬱及沮喪”、“有時候會有受到壓迫的感覺”、“感到生命沒有意義”、“懷疑過自己的價值”、“擔憂別人將我評比為失敗者”與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的關係並不顯著，說明以上這些心理感受與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問題不存在直接相關性。

綜上所述，一些暴力行為，如“曾虐待動物”、“曾多次參與破壞公共財物活動”與高關懷青少年是否藥物濫用有顯著相關關係。此外，一些叛逆或負面情緒，如認同“可能會因為好奇心而不小心違法”、“會故意破壞不喜歡的法律規範”、“如果有人很嘮叨自己會故意跟他作對”、“沒有辦法控制發生在自己身上的事情”，高關懷青少年的這些認知及感受增加，也會使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的可能性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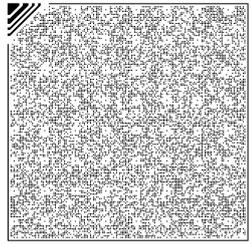


表2-3-4：青少年對事物的認知及感受的頻率的相關性分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相關係數	1																	
顯著性(雙尾)																		
相關係數	0.629**	1																
顯著性(雙尾)	0.000																	
相關係數	0.547**	0.533**	1															
顯著性(雙尾)	0.000	0.000																
相關係數	0.176*	0.206*	0.196*	1														
顯著性(雙尾)	0.043	0.018	0.025															
相關係數	0.163	0.132	0.156	0.708**	1													
顯著性(雙尾)	0.062	0.131	0.073	0.000														
相關係數	0.403**	0.294**	0.286**	0.242**	0.448**	1												
顯著性(雙尾)	0.000	0.001	0.001	0.005	0.000													
相關係數	0.222*	0.214*	0.317**	0.072	0.185*	0.550**	1											
顯著性(雙尾)	0.011	0.014	0.000	0.410	0.033	0.000												
相關係數	0.654**	0.693**	0.546**	0.254**	0.214*	0.397**	0.306**	1										
顯著性(雙尾)	0.000	0.000	0.000	0.003	0.014	0.000	0.000											
相關係數	0.575**	0.565**	0.547**	0.175*	0.098	0.401**	0.427**	0.684**	1									
顯著性(雙尾)	0.000	0.000	0.000	0.045	0.264	0.000	0.000	0.000										
相關係數	0.590**	0.609**	0.576**	0.182*	0.132	0.435**	0.417**	0.707**	0.748**	1								
顯著性(雙尾)	0.000	0.000	0.000	0.037	0.131	0.000	0.000	0.000	0.000									
相關係數	0.639**	0.641**	0.588**	0.224**	0.144	0.449**	0.250**	0.804**	0.704**	0.718**	1							
顯著性(雙尾)	0.000	0.000	0.000	0.010	0.099	0.000	0.004	0.000	0.000	0.000								
相關係數	0.627**	0.600**	0.493**	0.217*	0.121	0.397**	0.238**	0.761**	0.726**	0.718**	0.760**	1						
顯著性(雙尾)	0.000	0.000	0.000	0.013	0.168	0.000	0.006	0.000	0.000	0.000	0.000							
相關係數	0.194*	0.275**	0.151	0.288**	0.374**	0.359**	0.367**	0.361**	0.276**	0.326**	0.266**	0.347**	1					
顯著性(雙尾)	0.026	0.001	0.084	0.001	0.000	0.000	0.000	0.001	0.001	0.000	0.002	0.000						
相關係數	0.278**	0.279**	0.274**	0.428**	0.481**	0.345**	0.201*	0.314**	0.111	0.218*	0.278**	0.294**	0.610**	1				
顯著性(雙尾)	0.001	0.001	0.001	0.000	0.000	0.000	0.021	0.000	0.204	0.012	0.001	0.001	0.000					
相關係數	0.637**	0.683**	0.434**	0.254**	0.199*	0.293**	0.151	0.676**	0.506**	0.593**	0.614**	0.542**	0.210*	0.224**	1			
顯著性(雙尾)	0.000	0.000	0.000	0.003	0.022	0.001	0.084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15	0.010				
相關係數	0.589**	0.627**	0.490**	0.255**	0.156	0.373**	0.270**	0.718**	0.606**	0.658**	0.683**	0.706**	0.184*	0.226**	0.837**	1		
顯著性(雙尾)	0.000	0.000	0.000	0.003	0.075	0.000	0.002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35	0.009	0.000			
相關係數	0.657**	0.654**	0.519**	0.255**	0.182*	0.456**	0.299**	0.697**	0.596**	0.576**	0.634**	0.643**	0.201*	0.260**	0.677**	0.753**	1	
顯著性(雙尾)	0.000	0.000	0.000	0.003	0.037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21	0.003	0.000	0.000		
相關係數	0.187*	0.125	0.033	0.235**	0.309**	0.212*	0.125	0.132	0.048	0.089	0.081	0.108	0.226**	0.214*	0.127	0.107	0.133	1
顯著性(雙尾)	0.032	0.152	0.709	0.007	0.000	0.015	0.155	0.132	0.584	0.312	0.356	0.217	0.809	0.014	0.147	0.222	0.128	

*註：*0.05水平上顯著，**0.01水平上顯著，***0.001水平上顯著

第三節 小結

本章節目的在於探究高關懷青少年對藥物濫用認知、藥物濫用影響認知與藥物濫用的相關性及高關懷青少年近一年生活變化與藥物濫用相關性。

探討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與不良行為相關性。經由藥物濫用認知發現高關懷青少年對“偶爾喝一兩杯酒”的認知最低，認知“吸食毒品”對身體的傷害性最高。釐清藥物濫用與偏差行為相關性調查顯示，藥物濫用與“去賭場賭博”、“總是喝啤酒或其他含酒精類飲品”、“使用武器、暴力或脅迫手段向別人勒索”、“惡意打傷別人”、“偷竊”、“逃學”、“離家出走”、“破壞公物”這些行為存在正相關，因此若能及時糾正高關懷青少年不良行為則可能降低藥物濫用的可能性。

檢視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影響認知與藥物濫用的相關性，高關懷青少年對藥物濫用的一系列影響認知相關係數均高於0.8，“知道要拒絕食來路不明的藥物或食物”和“藥物濫用有成癮問題”、“知道藥物濫用成癮的症狀及影響”、“知道藥物濫用的嚴重性以及後遺症”、“知道成癮後一旦停止吸食，會產生戒斷症狀”、“知道濫藥行為，對個人身心的負面影響”及“知道販毒或吸毒都要負擔刑責”之間基本有很高的正面關聯度。

進一步檢視，高關懷青少年近一年生活變化與藥物濫用呈現相關性。研究發現高關懷青少年“是否曾經吸食過毒品”與“失學/失業”、“朋友或親友涉及販毒或者吸毒”以及“自己涉及販毒或者吸毒”呈現正相關性，其中和“自己涉及販毒或者吸毒”關聯性最大。檢視高關懷青少年對事物認知及感受的頻率與藥物濫用的相關性，發現藥物濫用與部分生活變化有明顯關聯，情緒問題是誘發高關懷青少年暴力行為的關鍵因素，在多項數據中有較高的顯著性與關聯性。“有時候感到坐立不



安，心神不寧”、“感到生命沒有意義”等負面認知都與上述暴力行為有一定關聯性。

第四章

高關懷青少年偏差行為 原因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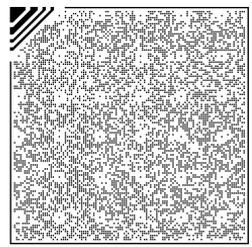
本章節分別對高關懷青少年吸煙、飲酒以及賭博等偏差行為進行研究，了解高關懷青少年的整體情況並對偏差行為背後的具體原因以及相關家庭因素進行深入探析。

第一節 高關懷青少年吸煙原因

表2-4-1顯示高關懷青少年吸煙(非電子煙)的原因，依序排列前三位分別為“為了放鬆或緩解緊張”(26.29%)；“家人或朋友吸煙”(17.13%)；“為了做自己舒服或興奮”(9.96%)。本表說明高關懷青少年吸煙原因多樣，主要與發洩自身心理壓力以及周圍人際關係相關。

表2-4-1：高關懷青少年吸煙(非電子煙)原因調查(多選題)

吸煙(非電子煙)原因 ^a	高關懷青少年
	個數 / 百分比 (%)
為了放鬆或緩解緊張	66(26.29)
家人或朋友吸煙	43(17.13)
為了做自己舒服或興奮	25(9.96)
無聊，沒有其他事情可以做	23(9.16)
因為上癮了，不得不吸	22(8.76)
想嘗試看看吸煙的感覺	20(7.97)
為了和朋友們玩得開心	17(6.77)
因為煙的味道很好	10(3.98)



吸煙(非電子煙)原因 ^a	高關懷青少年
	個數 / 百分比 (%)
因為吸煙看起來很酷	10(3.98)
不知道	8(3.19)
電視或電影裡的名人吸煙	6(2.39)
其他(請註明)	1(0.40)
總計	251(100.00)

^a在值1處表格化的二分法群組。

承接上題，下表2-4-2顯示高關懷青少年吸電子煙之原因調查。調查結果與吸煙(非電子煙)研究相似，依序排列為“為了放鬆或緩解緊張”(20.53%)；“因為電子煙的味道很好”(13.68%)；“想嘗試看看吸電子煙的感覺”(10.53%)。進一步檢視，存在部分高關懷青少年群體認為電子煙能夠“幫助戒掉普通煙”(8.42%)以及“因為有人不允許吸普通煙”(5.26%)而選擇吸電子煙，側面反映高關懷青少年對電子煙的上癮性與對人體的危害沒有清晰認知。

表2-4-2：高關懷青少年吸電子煙原因調查(多選題)

吸電子煙原因 ^a	高關懷青少年
	個數 / 百分比 (%)
為了放鬆或緩解緊張	39(20.53)
因為電子煙的味道很好	26(13.68)
想嘗試看看吸電子煙的感覺	20(10.53)
無聊，沒有其他事情可以做	19(10.00)
為了使自己舒服或興奮	17(8.95)
幫助戒掉普通煙	16(8.42)
為了和朋友們玩得開心	14(7.37)
因為有人不允許吸普通煙	10(5.26)
不知道	8(4.21)

吸電子煙原因 ^a	高關懷青少年
	個數 / 百分比 (%)
因為上癮了，不得不吸	6(3.16)
其他(請註明)	6(3.16)
無害，不會上癮	5(2.63)
因為吸電子煙看起來很酷	4(2.11)
總計	190(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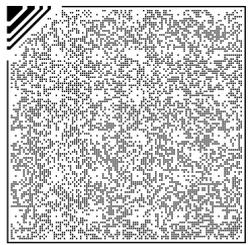
^a在值1處表格化的二分法群組。

表2-4-3反映高關懷青少年吸煙行為與家庭成員吸煙習慣的關聯性。研究調查發現，有近八成(79.68%)高關懷青少年的家庭成員有吸煙習慣。整體家庭以男性成員吸煙比例最高，包括“父親/養父/繼父”(36.36%)，“外祖父(公公)”(7.49%)以及“祖父(爺爺)”(6.42%)；而在所有家庭成員吸煙比例排序中，以父母的吸煙比例最高，分別佔36.36%以及15.51%。

表2-4-3：高關懷青少年家庭吸煙情況調查表(多選題)

家庭成員吸煙 ^a	高關懷青少年
	個數 / 百分比 (%)
父親 / 養父 / 繼父	68(36.36)
沒有	38(20.32)
母親 / 養母 / 繼母	29(15.51)
外祖父(公公)	14(7.49)
祖父(爺爺)	12(6.42)
兄弟姐妹	10(5.35)
外祖母(婆婆)	6(3.21)
其他(請註明)	5(2.67)
夫 / 妻或同居伴侶	3(1.60)
祖母(嫲嫲)	2(1.07)
總計	187(100.00)

^a在值1處表格化的二分法群組。



第二節 高關懷青少年飲用酒精飲品原因

表2-4-4顯示高關懷青少年過去一年飲酒原因的頻率調查。高關懷青少年飲酒的主要原因分別為“能為聚會和慶祝活動助興”(2.12分)，“為了讓自己開心”(2.06分)以及“喜歡飲酒的感覺”(1.93分)。

表2-4-4：高關懷青少年過去一年飲酒頻率原因調查量表(多選題)

飲酒頻率	平均數	標準偏差
能為聚會和慶祝活動助興	2.12	1.262
為了讓自己開心	2.06	1.359
喜歡飲酒的感覺	1.93	1.298
以為可以忘記困難和煩惱	1.71	1.472
當緊張或沮喪時，認為飲酒能幫助緩解情緒	1.64	1.406
因為有趣	1.45	1.343
為了得到大家的喜愛和認可	1.13	1.223
不希望被當作不合群	0.81	1.123
無聊	0.39	0.982

題型設定“沒有”(0分)、“很少”(1分)、“偶爾”(2分)、“經常”(3分)、“總是”(4分)，其平均數越高代表飲酒的頻率越高，反之亦然。

表2-4-5顯示高關懷青少年的家庭成員飲酒情況。七成六(75.98%)的高關懷青少年家庭成員有飲酒習慣。進一步檢視，家庭飲酒習慣與家庭吸煙情況調查相似，以男性家庭成員“父親/養父/繼父”(29.41%)，“外祖父(公公)”(6.86%)，“祖父(爺爺)”(5.88%)為主要飲酒群體。而整體調查結果中，以父母的飲酒比例最高，分別佔據29.41%以及17.16%。

表2-4-5：家庭成員飲酒習慣調查量表(多選題)

家庭飲酒習慣 ^a	高關懷青少年
	個數 / 百分比 (%)
父親 / 養父 / 繼父	60(29.41)
沒有	49(24.02)
母親 / 養母 / 繼母	35(17.16)
外祖父 (公公)	14(6.86)
兄弟姐妹	14(6.86)
祖父 (爺爺)	12(5.88)
外祖母 (婆婆)	8(3.92)
祖母 (嫲嫲)	6(2.94)
夫 / 妻或同居伴侶	4(1.96)
其他 (請註明)	2(0.98)
總計	204(100.00)

^a在值1處表格化的二分法群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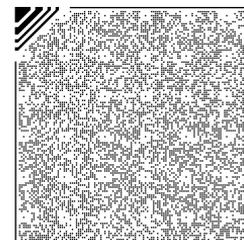
第三節 高關懷青少年去賭博情況

表2-4-6顯示高關懷青少年過去一年參與賭博活動的具體人數。總體調查人數共132人，其中“未參與賭博”人數為94人，佔比71.21%；“曾經參與賭博”人數為38人，佔比28.79%。

表2-4-6：高關懷青少年過去一年參與賭博活動情況調查量表

選項	次數	百分比 (%)
未參與賭博	94	71.21
曾經參與賭博	38	28.79
總計	132	100.00

表2-4-7反映高關懷青少年過去一年曾經參與賭博活動的具體類別。經由分析，過去一年高關懷青少年對“麻雀”最為熱衷，佔比



43.55%；其次為“啤牌(例如21點、地主、大Dee)”以及“賭波(例如足球、籃球)”，各佔19.35%。

表2-4-7：高關懷青少年過去一年曾經參與的賭博活動(多選題)

賭博種類 ^a	高關懷青少年
	個數 / 百分比 (%)
麻雀	27(43.55)
啤牌(例如 21 點、地主、大 Dee)	12(19.35)
賭波(例如足球、籃球)	12(19.35)
六合彩	6(9.68)
其他(請註明)	5(8.06)
總計	62(100.00)

^a在值1處表格化的二分法群組。

表2-4-8檢視高關懷青少年參與賭博原因調查，選項前三名依次排序分別為“消磨時間”(23.66%)，“娛樂”(18.28%)，“解悶解愁”(17.20%)。同時不可忽視極少部分高關懷青少年參與賭博是“為錢，如購買毒品”(4.30%)。

表2-4-8：高關懷青少年參與賭博活動原因調查(多選題)

參與賭博的原因 ^a	高關懷青少年
	個數 / 百分比 (%)
消磨時間	22(23.66)
娛樂	17(18.28)
解悶解愁	16(17.20)
尋求刺激	14(15.05)
社交活動	14(15.05)
為錢，如購買毒品	4(4.30)
考眼光	4(4.30)
其他(請註明)	2(2.15)
總計	93(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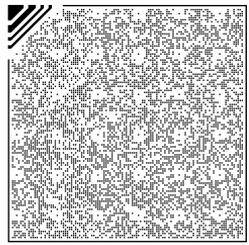
^a在值1處表格化的二分法群組。

第四節 小結

本章節對高關懷青少年偏差行為，包括吸煙、飲酒、賭博等活動之原因進行檢視分析。總體而言，高關懷青少年對飲酒以及吸煙行為的認可明顯高於賭博、吸毒、破壞公物等不良行為。經由原因分析，高關懷青少年吸煙的主要原因是為了紓壓以及融入朋友圈；飲酒行為則與烘托氣氛以及喜愛飲酒相關。結果反映，高關懷青少年基於社交活動需要以及情緒需求對於上述兩項不良行為的認同程度較高。

進一步檢視，大多數高關懷青少年家庭構成中有極高的飲酒、吸煙比例。家庭因素存在潛移默化間模糊高關懷青少年對上述偏差行為認知，繼而模仿家庭成員不良習慣的可能性，反映家長的行為與高關懷青少年吸煙、飲酒習慣之間具有一定關聯性。

最後，本章節對高關懷青少年賭博情況進行具體解釋，近三成(28.79%)高關懷青少年在過去一年有“曾經參與賭博”，綜合觀察，高關懷青少年熱衷於“麻雀”、“啤牌”以及“賭波”此類公眾熱門賭博種類，而參與賭博的主要因為“消磨時間”、“娛樂”以及“解悶解愁”。此結果側面反映高關懷青少年對於空餘時間的安排能力偏弱且傾向於追尋刺激、快速的娛樂活動，應適時引導高關懷青少年妥善利用閒暇時間。



第五章

高關懷青少年尋求戒除藥癮服務情況

第一節 高關懷青少年尋求戒除藥癮相關服務之情況

一、高關懷青少年尋求戒除藥癮

表2-5-1顯示高關懷青少年個人或親友向相關機構或人員“尋求戒除藥癮相關服務”的具體情況。曾經尋求過相關幫助的群體共計20人，佔比15.15%，反之則佔比84.85%。

表2-5-1：高關懷青少年個人或親友向相關機構或人員尋求戒除藥癮相關服務

尋求戒除藥癮相關服務	次數	百分比 (%)
沒有	112	84.85
有	20	15.15
總計	132	100.00

表2-5-2顯示高關懷青少年個人或親友尋求戒除藥癮服務協助對象的偏好，結果反映家人和專業人士更受認可。前三項依序排列為“朋友”和“父母”（各佔17.39%），“兄弟姐妹”和“學校社工/輔導員”（各佔13.04%），“醫療人員”和“男/女朋友”（各佔8.70%）。

表2-5-2：高關懷青少年個人或親友尋求戒除藥癮服務偏好的協助對象(多選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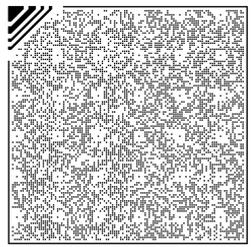
戒毒幫助支持者 ^a	人次 / 百分比 (%)
朋友	8(17.39)
父母	8(17.39)
兄弟姐妹	6(13.04)
學校社工 / 輔導員	6(13.04)
醫療人員	4(8.70)
男 / 女朋友	4(8.70)
同學	3(6.52)
學校老師	3(6.52)
校外機構社工 / 輔導員	2(4.35)
夫 / 妻或同居伴侶	2(4.35)
總計	46(100.00)

^a在值1處表格化的二分法群組。

表2-5-3顯示高關懷青少年個人或親友尋求戒除藥癮服務原因探析。“心裡產生壓力”位居首位，佔比15.00%。其次是“健康受到影響”，“害怕被拘捕”以及“朋友鼓勵你尋求治療”，各佔12.50%，第三是“外表發生改變”以及“家人鼓勵你尋求治療”，各佔10.00%。

表2-5-3：高關懷青少年個人或親友尋求戒除藥癮服務原因(多選題)

尋求戒除藥癮服務的情況 ^a	人次 / 百分比 (%)
心裡產生壓力	6(15.00)
健康受到影響	5(12.50)
害怕被拘捕	5(12.50)
朋友鼓勵你尋求治療	5(12.50)
外表發生改變	4(10.00)
家人鼓勵你尋求治療	4(10.00)
學業受到影響	3(7.50)
擔心財務問題	3(7.50)



尋求戒除藥癮服務的情況 ^a	人次 / 百分比 (%)
自己沒辦法戒除 (註明)	3(7.50)
師長鼓勵你尋求治療	1(2.50)
醫療人員鼓勵你尋求治療	1(2.50)
總計	40(100.00)

^a在值1處表格化的二分法群組。

第二節 高關懷青少年沒有尋求戒除藥癮服務的原因分析

表2-5-4顯示高關懷青少年個人或親友沒有尋求戒除藥癮服務的原因。在曾經藥物濫用的高關懷青少年群體中，佔據前三位的是“因為是犯罪行為，不想讓其他人發現”(7.60%)，“怕家人及周邊的人失望”(5.85%)以及“不認為自己吸食的物質是毒品”(5.26%)。真正“享受吸毒的樂趣”(0.58%)的佔比少，沒有尋求幫助的主要原因圍繞對非法藥物的錯誤認知以及害怕向他人暴露自己藥物濫用事實兩大因素。

表2-5-4：高關懷青少年個人或親友沒有尋求戒除藥癮服務的原因(多選題)

沒有尋求戒除藥癮服務原因 ^a	人次 / 百分比 (%)
自己沒有吸毒，不需要尋求戒除藥癮服務	100(58.48)
因為是犯罪行為，不想讓其他人發現	13(7.60)
怕家人及周邊的人失望	10(5.85)
不認為自己吸食的物質是毒品	9(5.26)
覺得羞恥	8(4.68)
不想讓人知道，怕影響名聲	8(4.68)
到目前為止身體沒有出現不適狀況	7(4.09)
自己可以控制毒品成癮問題	6(3.51)
周圍吸食的人都未尋求治療	5(2.92)

沒有尋求戒除藥癮服務原因 ^a	人次 / 百分比 (%)
不知道去哪裡尋求幫助	4(2.34)
享受吸毒的樂趣	1(0.58)
總計	171(100.00)

a在值1處表格化的二分法群組。

表2-5-5顯示高關懷青少年個人或親友會尋求戒除藥癮服務的原因主要與身體因素相關，分別為“健康受到影響”(25.00%)，“害怕被拘捕”(20.00%)，“心裡產生壓力”(15.00%)和“影響到生活作息”(15.00%)。

表2-5-5：高關懷青少年個人或親友會尋求戒除藥癮服務原因分析(多選題)

會尋求戒除藥癮服務	人次 / 百分比 (%)
健康受到影響	5(25.00)
害怕被拘捕	4(20.00)
心裡產生壓力	3(15.00)
影響到生活作息	3(15.00)
學業受到影響	1(5.00)
外表發生改變	1(5.00)
家人鼓勵你尋求治療	2(10.00)
朋友鼓勵你尋求治療	1(5.00)
總計	20(100.00)

表2-5-6顯示高關懷青少年個人或親友曾經嘗試停止藥物濫用情況。“沒有嘗試停止吸食毒品”的人數佔比57.14%，反之則佔比42.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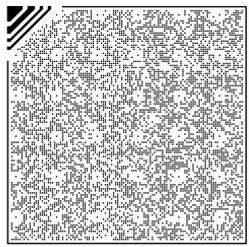


表2-5-6：高關懷青少年個人或親友曾經嘗試停止藥物濫用情況

選項	次數	百分比 (%)
沒有嘗試停止吸食毒品	4	57.14
嘗試停止吸食毒品	3	42.86
總計	7	100.00

表2-5-7顯示高關懷青少年個人或親友沒有停止藥物濫用的具體原因分別為“到目前為止身體沒有出現不適狀況”(62.50%)，“自己可以控制，覺得不會上癮”(25.00%)以及“吸毒不是犯罪行為”(12.50%)。

表2-5-7：高關懷青少年個人或親友沒有停止藥物濫用原因(多選題)

沒有停止藥物濫用之原因 ^a	人次 / 百分比 (%)
到目前為止身體沒有出現不適狀況	5(62.50)
自己可以控制，覺得不會上癮	2(25.00)
吸毒不是犯罪行為	1(12.50)
周圍的人還在吸食	0(0.00)
享受吸毒樂趣	0(0.00)
不知道如何停止吸毒或尋求幫助	0(0.00)
自己意志力不足	0(0.00)
停止吸食可能被孤立	0(0.00)
總計	8(100.00)

^a在值1處表格化的二分法群組。

第三節 小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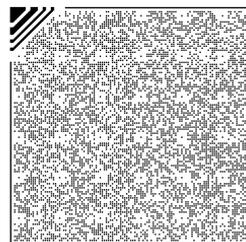
本章節採用描述性統計及多重響應頻率分析，了解“曾經藥物濫用”的高關懷青少年個人或親友的戒除藥癮情況，共分為兩部分。

第一部分主要了解高關懷青少年尋求戒除藥癮相關服務的具體情

況。經由分析，132位受訪青少年中有20名個人或親友曾經向有關機關及人員尋求過幫助。研究認為除專業戒除藥癮服務以外，具有血緣關係的親人及友人所提供的支持對戒除藥癮者而言同樣重要。

高關懷青少年尋求戒除藥癮服務之原因分析顯示，高關懷青少年尋求治療的主要原因在於社會、心理壓力，藥物濫用所帶來的健康問題以及朋友勸告；而沒有尋求戒除藥癮服務的原因則在於對非法藥物的無知以及畏懼社會、親人的批判和歧視。該調查反映：其一，健康的人際關係以及家庭關係對高關懷青少年起到正向的引導作用。其二，藥物濫用者的社會負面形象導致高關懷青少年對公共戒除藥癮服務敬而遠之。說明戒除藥癮工作可從其家人及親友入手，同時應對戒除藥癮工作的隱私保護性加強宣傳，鼓勵高關懷青少年走出戒除藥癮的第一步。

第二部分對高關懷青少年戒除藥物濫用之情況進行調查。分析發現，有超過一半(57.14%)的高關懷青少年沒有嘗試停止藥物濫用，主要原因在於他們“到目前為止身體沒有出現不適狀況”，“自己可以控制，覺得不會上癮”、“吸毒不是犯罪行為”。上述說明，高關懷青少年因尚未出現成癮狀態和對非法藥物的錯誤認知而沒有停止藥物濫用行為，建議加強禁毒宣傳，協助高關懷青少年建立正確的非非法藥物認知。



第三部分

2023年澳門在學青少年及 高關懷青少年比較分析

這一部分主要是根據“在學青少年”與“高關懷青少年”進行比較分析，了解不同青少年群體藥物濫用總體情況、禁毒教育預防措施偏好、宣傳途徑偏好以及壓力來源四個部分的真實情況並提出針對性建議。此外，通過歷年藥物濫用數據與本次研究進行比較分析，探討青少年藥物濫用的趨勢及變化並根據其中變化加以分析及論述。

第一章

在學青少年及高關懷青少年比較分析

第一節 總體藥物濫用情況

表3-1-1反映了“在學青少年”和“高關懷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人數與佔比的對比差異。經由數據分析，“在學青少年”9,044人中“曾經藥物濫用”人數佔比為0.96%，“高關懷青少年”132人中“曾經藥物濫用”人數佔比為9.85%。

表3-1-1：比較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人數及佔比

選項	在學青少年		高關懷青少年	
	人數	百分比 (%)	人數	百分比 (%)
曾經藥物濫用	87	0.96	13	9.85
未曾藥物濫用	8,957	99.04	119	90.15
總計	9,044	100.00	132	100.00

表3-1-2是比較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情況調查，藥物濫用調查顯示，“高關懷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佔比高於“在學青少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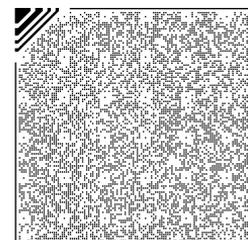
表3-1-2：比較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人數差異

在學青少年		高關懷青少年		差異
人數 (有效樣本)	百分比 (%)	人數 (有效樣本)	百分比 (%)	百分比 (%)
87(9,044)	0.96	13(132)	9.85	8.89

表3-1-3顯示對比“在學青少年”及“高關懷青少年”曾經吸食各類物質情況。“在學青少年”吸食種類依次排序為“草(大麻)”(0.54%)、“白粉(海洛因)”(0.45%)、“咳藥水(可待因)”及“冰毒(甲基苯丙胺)”(各佔0.43%)；“高關懷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頻率中最多分別為“草(大麻)”，佔比6.82%；第二名為“冰毒(甲基苯丙胺)”、“K粉/K仔(氯胺酮)”以及“丸仔”，各佔3.79%；第三名為“可卡因(古柯鹼)”、“咳藥水(可待因)”、“開心水(新型混合毒品)”和“搖頭丸”，各佔3.03%。

表3-1-3：比較青少年曾經濫用物質類別(多選題)

藥物類型	在學青少年		高關懷青少年	
	人次 (有效樣本)	百分比 (%)	人次 (有效樣本)	百分比 (%)
草(大麻)	49(9,044)	0.54	9(132)	6.82
白粉(海洛因)	41(9,044)	0.45	2(132)	1.52



藥物類型	在學青少年		高關懷青少年	
	人次 (有效樣本)	百分比 (%)	人次 (有效樣本)	百分比 (%)
咳藥水(可待因)	39(9,044)	0.43	4(132)	3.03
冰毒(甲基苯丙胺)	39(9,044)	0.43	5(132)	3.79
搖頭丸	38(9,044)	0.42	4(132)	3.03
可卡因(古柯鹼)	38(9,044)	0.42	4(132)	3.03
K粉/K仔(氯胺酮)	37(9,044)	0.41	5(132)	3.79
開心水(新型混合毒品)	37(9,044)	0.41	4(132)	3.03
丸仔	37(9,044)	0.41	5(132)	3.79
其他	27(9,044)	0.30	2(132)	1.52

表3-1-4反映“在學青少年”及“高關懷青少年”過去一年吸食各類物質情況調查。“在學青少年”主要吸食“草(大麻)”(0.48%)、“咳藥水(可待因)”(0.42%)、“搖頭丸”(0.41%)；高關懷青少年過去一年吸食各類物質的頻率中除“草(大麻)”(4.55%)及“其他”物質(0.76%)，“白粉(海洛因)”、“咳藥水(可待因)”、“冰毒(甲基苯丙胺)”、“搖頭丸”、“可卡因(古柯鹼)”、“K粉/K仔(氯胺酮)”、“開心水(新型混合毒品)”及“丸仔”各類吸食頻率各佔2.27%。

表3-1-4：比較青少年過去一年濫用物質類別(多選題)

藥物類型	在學青少年		高關懷青少年	
	人次 (有效樣本)	百分比 (%)	人次 (有效樣本)	百分比 (%)
草(大麻)	43(9,044)	0.48	6(132)	4.55
白粉(海洛因)	35(9,044)	0.39	3(132)	2.27
咳藥水(可待因)	38(9,044)	0.42	3(132)	2.27
冰毒(甲基苯丙胺)	35(9,044)	0.39	3(132)	2.27
搖頭丸	37(9,044)	0.41	3(132)	2.27
可卡因(古柯鹼)	33(9,044)	0.36	3(132)	2.27

藥物類型	在學青少年		高關懷青少年	
	人次 (有效樣本)	百分比 (%)	人次 (有效樣本)	百分比 (%)
K 粉 /K 仔 (氯胺酮)	33(9,044)	0.36	3(132)	2.27
開心水 (新型混合毒品)	31(9,044)	0.34	3(132)	2.27
丸仔	30(9,044)	0.33	3(132)	2.27
其他	31(9,044)	0.34	1(132)	0.76

表3-1-5顯示藥物濫用性別差異調查結果，數據顯示在學青少年中曾經藥物濫用的男性佔比為1.20%，女性佔比0.74%；高關懷青少年中曾經藥物濫用的男性佔比為9.52%，女性佔比10.42%。

表3-1-5：比較不同性別曾經藥物濫用的青少年

性別	在學青少年		高關懷青少年	
	人數	百分比 (%)	人數	百分比 (%)
男性	52(4,323)	1.20	8(84)	9.52
女性	35(4,721)	0.74	5(48)	10.42

表3-1-6反映青少年購買非法藥物途徑來源的比較數據。結果顯示“在學青少年”購買非法藥物途徑依序為：“朋友”(24.73%)、“朋友的朋友”(15.38%)、“家人”(10.99%)及“打電話購買”(10.99%)；“高關懷青少年”購買非法藥物途徑中“朋友”(50.00%)為核心來源，其次為“男/女朋友”(12.50%)。綜合觀察，青少年獲取非法藥物的渠道與身邊人際關係有密切聯繫，須關注青少年親密關係網絡預防青少年誤入歧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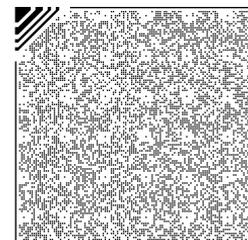


表3-1-6：比較青少年購買非法藥物途徑來源(多選題)

獲取非法藥物途徑	在學青少年	高關懷青少年
	人次 / 百分比 (%)	人次 / 百分比 (%)
朋友	45(24.73)	8(50.00)
朋友的朋友	28(15.38)	0(0.00)
家人	20(10.99)	1(6.25)
打電話購買	20(10.99)	1(6.25)
同學	19(10.44)	0(0.00)
拆家	17(9.34)	1(6.25)
使用網購或網路下單	17(9.34)	1(6.25)
跨境購買	16(8.79)	0(0.00)
男 / 女朋友	0(0.00)	2(12.50)
夫 / 妻或同居伴侶	0(0.00)	1(6.25)
其他(醫生開的處方藥物)	0(0.00)	1(6.25)
總計	182(100.00)	16(100.00)

表3-1-7是對比“在學青少年”與“高關懷青少年”購買非法藥物資金來源。下表顯示，“在學青少年”資金主要源自“零用錢”(28.89%)、“賭博”(23.70%)、“偷竊”(18.52%)；“高關懷青少年”中有三成五(35.29%)表示非法藥物為“他人贈予”，而其餘資金來源為“零用錢”(23.53%)、“兼職”(17.65%)。

表3-1-7：比較青少年購買非法藥物資金來源(多選題)

資金來源	在學青少年	高關懷青少年
	人次 / 百分比 (%)	人次 / 百分比 (%)
零用錢	39(28.89)	4(23.53)
賭博	32(23.70)	0(0.00)
偷竊	25(18.52)	1(5.88)
兼職	20(14.81)	3(17.65)
勒索或詐欺同學或他人	19(14.07)	1(5.88)

資金來源	在學青少年	高關懷青少年
	人次 / 百分比 (%)	人次 / 百分比 (%)
用身體換取物質報酬	0(0.00)	2(11.76)
其他(他人贈予)	0(0.00)	6(35.29)
總計	135(100.00)	17(100.00)

第二節 青少年藥物濫用教育與預防

在青少年藥物濫用教育與預防方面，表3-1-8顯示“在學青少年”和“高關懷青少年”調查結果趨近，普遍認為“個人輔導”、“家庭輔導及支援”及“醫療輔助/檢查”對藥物濫用的青少年及其家人的幫助最為明顯。其中，“在學青少年”認同“醫療輔助/檢查”服務效果最佳，佔21.72%；“高關懷青少年”則認為“個人輔導”的服務效果最佳，佔19.41%。

表3-1-8：比較青少年認為對戒毒者或他的家人幫助最大的服務形式(多選題)

協助形式	在學青少年	高關懷青少年
	人次 / 百分比 (%)	人次 / 百分比 (%)
個人輔導	4,637(16.24)	73(19.41)
家庭輔導及支援	5,398(18.91)	61(16.22)
學業輔導	2,281(7.99)	28(7.45)
醫療輔助 / 檢查	6,201(21.72)	72(19.15)
培訓	2,771(9.71)	32(8.51)
活動	3,376(11.83)	41(10.90)
深宵外展支援服務	1,725(6.04)	27(7.18)
生涯發展規劃	2,156(7.55)	34(9.04)
其他(請註明)	0(0.00)	8(2.13)
總計	28,545(100.00)	376(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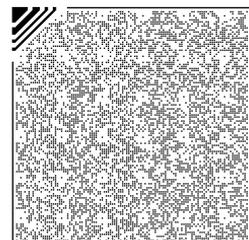


表3-1-9為探討青少年沒有暫停藥物濫用之原因。“在學青少年”表示“享受吸毒樂趣”(26.29%)是主要原因，其次為“自己可以控制，覺得不會上癮”(20.00%)及“周圍的人還在吸食”(13.71%)。“高關懷青少年”沒有停止藥物濫用的主因為“到目前為止身體沒有出現不適狀況”(62.50%)，“自己可以控制，覺得不會上癮”(25.00%)與“吸毒不是犯罪行為”(12.50%)。

表3-1-9：比較青少年沒有暫停藥物濫用的原因(多選題)

沒有暫停藥物濫用之原因	在學青少年	高關懷青少年
	人次 / 百分比 (%)	人次 / 百分比 (%)
吸毒不是犯罪行為	23(13.14)	1(12.50)
周圍的人還在吸食	24(13.71)	0(0.00)
享受吸毒樂趣	46(26.29)	0(0.00)
自己可以控制，覺得不會上癮	35(20.00)	2(25.00)
不知道如何停止吸毒或尋求幫助	15(8.57)	0(0.00)
自己意志力不足	23(13.14)	0(0.00)
停止吸食可能被孤立	9(5.14)	0(0.00)
到目前為止身體沒有出現不適狀況	0(0.00)	5(62.50)
總計	175(100.00)	8(100.00)

表3-1-10探討青少年個人或他的親友尋求戒除藥癮服務情況。“在學青少年”以“健康受到影響”(22.32%)、“心裡產生壓力”(15.16%)、“影響到生活作息”(11.79%)為尋求戒毒幫助的核心原因。“高關懷青少年”尋求戒除藥癮服務首要原因為“心裡產生壓力”(15.00%)。其次分別為“健康受到影響”、“害怕被拘捕”以及“朋友鼓勵你尋求治療”，各佔12.50%，“外表發生改變”及“家人鼓勵你尋求治療”位居第三，各佔10.00%。

表3-1-10：比較青少年個人或他的親友尋求戒除藥癮服務的情況(多選題)

尋求戒除藥癮服務的情況	在學青少年	高關懷青少年
	人次 / 百分比 (%)	人次 / 百分比 (%)
健康受到影響	106(22.32)	5(12.50)
心裡產生壓力	72(15.16)	6(15.00)
害怕被拘捕	40(8.42)	5(12.50)
學業受到影響	51(10.74)	3(7.50)
擔心財務問題	--	3(7.50)
外表發生改變	48(10.11)	4(10.00)
影響到生活作息	56(11.79)	--
朋友鼓勵你尋求治療	40(8.42)	5(12.50)
家人鼓勵你尋求治療	44(9.26)	4(10.00)
師長鼓勵你尋求治療	--	1(2.50)
醫療人員鼓勵你尋求治療	--	1(2.50)
自己沒辦法戒除(註明)	--	3(7.50)
擔心上癮, 不容易戒除(註明)	18(3.79)	--
總計	475(100.00)	40(100.00)

第三節 預防藥物濫用宣傳途徑

表3-1-11是比較青少年喜歡獲取禁毒資訊方式。調查顯示, “在學青少年”以及“高關懷青少年”群體偏好的獲取禁毒資訊類型前三項高度一致, 分別為“講座/課堂活動”(24.86%/20.49%)、“禁毒活動”(17.20%/18.06%)、“電影短片/話劇”(19.48%/16.67%), 說明不同類別青少年能夠接受的宣傳渠道類型相似, 偏好線下獲取的傳播模式, 但對線上資訊接受度依然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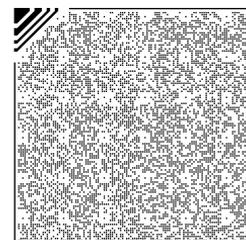


表3-1-11：比較青少年喜歡獲取禁毒資訊方式(多選題)

獲取禁毒資訊方式	在學青少年	高關懷青少年
	人次 / 百分比 (%)	人次 / 百分比 (%)
講座 / 課堂活動	5,429(24.86)	59(20.49)
禁毒活動	3,756(17.20)	52(18.06)
電影短片 / 話劇	4,254(19.48)	48(16.67)
手機 app/ 網上遊戲	3,405(15.59)	46(15.97)
參觀禁毒相關機構	2,475(11.34)	36(12.50)
禁毒體驗互動活動	2,516(11.52)	38(13.19)
短影音 (註明)	0(0.00)	9(3.13)
總計	21,835(100.00)	288(100.00)

表3-1-12比較青少年願意接受禁毒資訊的傳遞對象。數據顯示，“在學青少年”願意接受禁毒資訊的傳遞對象依序為“曾經吸毒人士”(16.10%)、“社工”(13.67%)、“醫生及醫護人員”(13.60%)；“高關懷青少年”願意接受禁毒資訊的傳遞對象則為“社工”(23.02%)、“曾經吸毒人士”(17.18%)、“醫生及醫護人員”(11.34%)。證明在資訊傳遞者層面，青少年群體對專業人士與有相關經歷人員的信任程度更高。

表3-1-12：比較青少年偏好傳遞禁毒對象(多選題)

喜歡誰傳遞禁毒資訊	在學青少年	高關懷青少年
	人次 / 百分比 (%)	人次 / 百分比 (%)
曾經吸毒人士	3,817(16.10)	50(17.18)
父母	2,508(10.58)	24(8.25)
其他親人 (例如兄弟姐妹 / 長輩)	1,229(5.18)	15(5.15)
老師	3,104(13.09)	32(11.00)
醫生及醫護人員	3,226(13.60)	33(11.34)
社工	3,241(13.67)	67(23.02)
政府人員	2,062(8.70)	26(8.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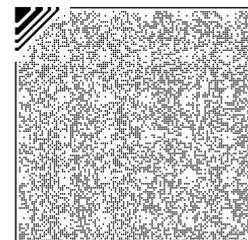
喜歡誰傳遞禁毒資訊	在學青少年	高關懷青少年
	人次 / 百分比 (%)	人次 / 百分比 (%)
電視 / 電影明星或者流行歌手及有名的運動員	2,198(9.27)	23(7.90)
朋友 / 同學	1,859(7.84)	18(6.19)
其他 (請註明)	470(1.98)	3(1.03)
總計	23,714(100.00)	291(100.00)

第四節 比較青少年壓力來源

表3-1-13探討青少年壓力來源調查。數據分析，“在學青少年”壓力源頭高度集中，主要來源“學業壓力”及“人際壓力”。“高關懷青少年”的壓力分佈相對分散，他們的壓力較為平均地分佈在學業、人際、家庭、工作四個部分之中，但主要壓力來源依然源於學業與人際關係。

表3-1-13：比較青少年壓力來源(多選題)

壓力來源		在學青少年	高關懷青少年
		人次 / 百分比 (%)	人次 / 百分比 (%)
學業壓力	家人給予的學習壓力	3,056(17.40)	43(11.75)
	學校給予的學習壓力	5,750(32.74)	65(17.76)
	升學壓力	2,324(13.23)	62(16.94)
人際壓力	學校人際關係壓力	2,839(16.16)	32(8.74)
	家庭關係壓力	1,595(9.08)	43(11.75)
	感情(愛情)壓力	160(0.91)	45(12.30)
家庭壓力	照顧家庭壓力	--	4(1.09)
	家庭經濟壓力	1,450(8.26)	27(7.38)



壓力來源		在學青少年	高關懷青少年
		人次 / 百分比 (%)	人次 / 百分比 (%)
工作壓力	就業壓力	42(0.24)	18(4.92)
	兼職壓力	347(1.98)	--
	工作壓力	--	22(6.01)
	其他(錢賺太少)	--	5(1.37)
總計		17,563(100.00)	366(100.00)

*註：--為相關調查年齡層尚未邁入承擔該選項壓力的年齡階段

表3-1-14是比較青少年紓壓模式。數據反映“在學青少年”紓壓途徑前三項分別為“睡覺”(20.55%)、“上網”(14.95%)、“打電動”(14.00%)。“高關懷青少年”紓壓模式中，“睡覺”(17.35%)佔據首位，其次是“吸煙喝酒”(12.24%)及“運動”(11.84%)。

表3-1-14：比較青少年紓壓模式(多選題)

青少年紓壓模式	在學青少年	高關懷青少年
	人次 / 百分比 (%)	人次 / 百分比 (%)
睡覺	6,421(20.55)	85(17.35)
運動	3,443(11.02)	58(11.84)
大吃大喝	2,665(8.53)	50(10.20)
尋求不合法的刺激	161(0.52)	4(0.82)
吸煙喝酒	339(1.08)	60(12.24)
唱歌	2,776(8.88)	46(9.39)
尋求朋友幫忙	2,862(9.16)	42(8.57)
尋求專業幫忙	352(1.13)	19(3.88)
參加戶外活動	1,331(4.26)	26(5.31)
上網	4,672(14.95)	45(9.18)
打電動	4,375(14.00)	44(8.98)
向家人傾訴	1,818(5.82)	10(2.04)
大叫、大哭(註明)	32(0.10)	1(0.20)
總計	31,247(100.00)	490(100.00)

第五節 小結

本章節主要通過比較了解青少年藥物濫用之情況，歸納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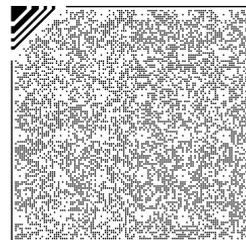
一、青少年藥物濫用總體情況：

“高關懷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佔比高於“在學青少年”，在濫用物質類別方面，草(大麻)的濫用率最高，而“冰毒(甲基苯丙胺)”也在“在學青少年”和“高關懷青少年”曾經濫用物質中位居前列。在男女比例方面，“高關懷青少年”與“在學青少年”的藥物濫用率，男性均高於女性。

綜合觀察，青少年取得非法藥物途徑主要來源皆為朋友，說明獲取非法藥物的渠道與身邊人際關係有密切聯繫，關注其交友情況將有助於降低藥物濫用問題，護航青少年健康成長。

二、青少年藥物濫用教育與預防：

- (一) “在學青少年”和“高關懷青少年”調查結果趨近，普遍認為“個人輔導”、“家庭輔導及支援”以及“醫療輔助/檢查”對藥物濫用的青少年及其家人能提供最大幫助。健康因素、心理壓力是藥物濫用的青少年會“尋求戒除藥癮服務”主要原因；
- (二) 青少年沒有暫停藥物濫用共同原因與認為自己可控制吸食相關。比較發現“在學青少年”沒有暫停藥物濫用主要與人際關係、認為自己可以控制藥癮相關；“高關懷青少年”主要與自我感覺良好及認知態度有關，包括“到目前為止身體沒有出現不適狀況”，“自己可以控制，覺得不會上癮”與“吸毒不是犯罪行為”；



- (三) 預防藥物濫用宣傳途徑比較：“在學青少年”以及“高關懷青少年”群體偏好的獲取禁毒資訊類型高度一致，分別為“講座/課堂活動”、“禁毒活動”、“電影短片/話劇”。另外，結果都顯示青少年總體更願意傾向專業人士與有濫藥經歷人員去傳遞禁毒資訊。

三、青少年壓力來源及紓壓模式調查：

- (一) “在學青少年”和“高關懷青少年”調查結果顯示“在學青少年”壓力源頭主要來自“學業壓力”及“人際壓力”。“高關懷青少年”壓力來源較為平均地分佈在學業、人際、家庭和工作方面，但多以學業壓力與人際壓力為主；
- (二) “睡覺”是青少年主要紓壓模式，“在學青少年”紓壓途徑前三項分別為“睡覺”、“上網”、“打電動”。“高關懷青少年”紓壓模式則為“睡覺”、“吸煙喝酒”及“運動”。

第二章

調查研究與歷年澳門青少年藥物濫用趨勢

本章節內容為2023年研究與歷年研究分析比較，通過比較分析掌握青少年藥物濫用趨勢變化，據以規劃防治策略及措施。

第一節 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歷年比較

各年份調查藥物根據當時情況而有所調整。2000/2002年、2006年主要調查藥物為“丸仔(如搖頭丸、藍精靈等精神藥物)”、“草(大麻)”、“白粉(海洛因)”；2010年新增“K粉/K仔(氯胺酮)”；2014年新增“搖頭丸”、“冰毒(甲基苯丙胺)”、“開心水(新型混合毒品)”和“其他”；2018年新增“可卡因(古柯鹼)”，2023年新增“咳藥水(可待因)”和“其他(笑氣、類大麻)”。

表3-2-1為在學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情況。研究顯示2000/2002年在學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為3.63%，2006年回落至2.26%，2010年為1.37%，2014年為2.48%，2018年為2.92%，至2023年下降至0.96%。

表3-2-1：在學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情況

藥物濫用情況	2000/2002年	2006年	2010年	2014年	2018年	2023年
	人數(有效樣本)/百分比(%)	人數(有效樣本)/百分比(%)	人數(有效樣本)/百分比(%)	人數(有效樣本)/百分比(%)	人數(有效樣本)/百分比(%)	人數(有效樣本)/百分比(%)
曾經藥物濫用	244(6,721)/3.63	93(4,117)/2.26	95(6,938)/1.37	232(9,353)/2.48	287(9,835)/2.92	87(9,044)/0.96
未曾藥物濫用	6,477(6,721)/96.37	4,024(4,117)/97.74	6,843(6,938)/98.63	9,121(9,353)/97.52	9,548(9,835)/97.08	8,957(9,044)/99.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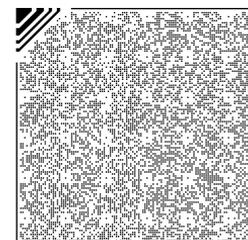


表3-2-2為在學青少年曾經濫用物質類別比較分析。2000/2002年至2010年間，最多人曾濫用的物質類別為“大麻或丸仔”，2000/2002年佔比為3.02%，2006年為1.81%，2010年1.14%；2014年最多人濫用的物質類別前三名為“草(大麻)”(1.15%)、“K粉/K仔(氯胺酮)”(0.77%)、“丸仔”(0.72%)；2018年最多人濫用的物質類別前三名為“草(大麻)”(1.48%)、“丸仔”(1.47%)、“開心水(新型混合毒品)”(1.35%)；2023年最多人濫用的物質類別前三名為“草(大麻)”(0.54%)、“白粉(海洛因)”(0.45%)、“咳藥水(可待因)”及“冰毒(甲基苯丙胺)”(各佔0.43%)。2023年調查項目中在學青少年總體藥物濫用比例呈現下滑趨勢，經比較，“草(大麻)”是在學青少年最主要濫用的物質。

表3-2-2：在學青少年曾經濫用物質類別(多選題)

藥物濫用類別	2000/2002年	2006年	2010年	2014年	2018年	2023年
	人次(有效樣本)/百分比(%)	人次(有效樣本)/百分比(%)	人次(有效樣本)/百分比(%)	人次(有效樣本)/百分比(%)	人次(有效樣本)/百分比(%)	人次(有效樣本)/百分比(%)
草(大麻)	--	--	--	113(9,320)/ 1.15	145(9,822)/ 1.48	49(9,044)/ 0.54
大麻或丸仔	95(3,146)/ 3.02	54(2,979)/ 1.81	79(6,947)/ 1.14	--	--	--
咳藥水(可待因)	--	--	--	--	--	39(9,044)/ 0.43
白粉(海洛因)	25(3,141)/ 0.80	17(2,979)/ 0.57	54(6,925)/ 0.78	54(9,337)/ 0.55	100(9,823)/ 1.02	41(9,044)/ 0.45
搖頭丸	--	--	--	57(9,341)/ 0.58	116(9,821)/ 1.18	38(9,044)/ 0.42
丸仔	--	--	--	66(9,340)/ 0.72	144(9,826)/ 1.47	37(9,044)/ 0.41
開心水(新型混合毒品)	--	--	--	47(9,313)/ 0.48	133(9,823)/ 1.35	37(9,044)/ 0.41
可卡因(古柯鹼)	--	--	--	--	116(9,824)/ 1.18	38(9,044)/ 0.42

澳門青少年藥物濫用情況
跟進調查 2023

藥物濫用類別	2000/2002年	2006年	2010年	2014年	2018年	2023年
	人次(有效樣本)/百分比(%)	人次(有效樣本)/百分比(%)	人次(有效樣本)/百分比(%)	人次(有效樣本)/百分比(%)	人次(有效樣本)/百分比(%)	人次(有效樣本)/百分比(%)
K粉/K仔(氯胺酮)	--	--	71(6,929)/1.02	76(9,345)/0.77	116(9,828)/1.18	37(9,044)/0.41
冰毒(甲基苯丙胺)	--	--	--	71(9,321)/0.67	129(9,824)/1.31	39(9,044)/0.43
其他(請註明)	--	--	--	67(5,347)/0.68	--	27(9,043)/0.30

*註1: --表示沒有該年的樣本數據

*註2: 丸仔包括安定、十字架、忽得、綠豆仔、五仔、藍精靈等

*註3: 2000/2002年至2006年調查藥物為“大麻或丸仔”、“白粉(海洛因)”，2010年新增“K粉/K仔(氯胺酮)”，2014年新增“搖頭丸”、“冰毒(甲基苯丙胺)”、“開心水(新型混合毒品)”和“其他”；2018年新增“可卡因(古柯鹼)”，2023年新增“咳藥水(可待因)”和“其他(笑氣、類大麻)”

表3-2-3為在學青少年吸煙、飲酒及使用電子煙總體比例比較。本次調查顯示在學青少年在嘗試吸煙和飲酒方面總體呈下降趨勢。2000年至2018年間嘗試過“吸煙(電子煙和非電子煙)”的在學青少年分別為24.39%(2000/2002年)、18.59%(2006年)、12.00%(2010年)、14.16%(2014年)及10.84%(2018年)。相較2018年研究，本次研究的在學青少年“吸煙(非電子煙)”及“吸電子煙”的比率皆呈現下降趨勢。從飲用酒精飲品的趨勢觀察，2000年至2023年間曾經“飲酒”的在學青少年分別為77.57%(2000/2002年)、71.46%(2006年)、64.51%(2010年)、56.14%(2014年)、52.48%(2018年)及51.99%(2023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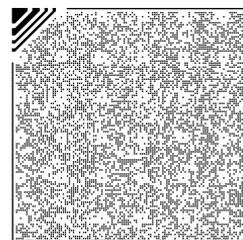


表3-2-3：在學青少年吸煙、飲酒及使用電子煙總體比例比較

物質濫用類別	2000/2002年	2006年	2010年	2014年	2018年	2023年
	人次(有效樣本)/百分比(%)	人次(有效樣本)/百分比(%)	人次(有效樣本)/百分比(%)	人次(有效樣本)/百分比(%)	人次(有效樣本)/百分比(%)	人次(有效樣本)/百分比(%)
吸煙(電子煙和非電子煙)	1,649(6,760)/24.39	780(4,196)/18.59	849(7,074)/12.00	1,320(9,322)/14.16	1,023(9,440)/10.84	--
吸煙(非電子煙)	--	--	--	--	837(9,665)/8.67	533(9,044)/5.89
吸電子煙	--	--	--	--	687(9,542)/7.20	516(9,044)/5.71*
飲酒	5,295(6,826)/77.57	3,067(4,292)/71.46	4,486(6,954)/64.51	5,233(9,322)/56.14	4,870(9,280)/52.48	4,702(9,044)/51.99

*註1：--表示沒有該年的樣本數據

*註2：2023年的吸電子煙題型為過去一年曾經吸食的人數

第二節 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歷年比較分析

表3-2-4為高關懷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情況，高關懷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的比例於2002年為18.26%，2006年為23.64%，2010年為20.80%，2014年為18.73%，2018年為11.63%，2023年為9.85%，顯示從2006年開始，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呈下降趨勢。

表3-2-4：高關懷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情況

藥物濫用情況	2002 年	2006 年	2010 年	2014 年	2018 年	2023 年
	人數 (有效樣本)/百分比 (%)					
未曾藥物濫用	94(115)/81.74	126(165)/76.36	198(250)/79.20	204(251)/81.27	304(344)/88.37	119(132)/90.15
曾經藥物濫用	21(115)/18.26	39(165)/23.64	52(250)/20.80	47(251)/18.73	40(344)/11.63	13(132)/9.85

*註：--表示沒有該年的樣本數據

表3-2-5顯示2002年高關懷青少年曾吸食的物質類別前三名分別為“K粉/K仔(氯胺酮)”(76.47%)、“草(大麻)”(58.82%)、“搖頭丸”(52.94%)；2006年高關懷青少年曾藥物濫用的物質類別前三名分別為“丸仔”(91.89%)、“搖頭丸”(67.57%)、“K粉/K仔(氯胺酮)”(64.86%)；2010年高關懷青少年曾藥物濫用的物質類別前三名分別為“K粉/K仔(氯胺酮)”(19.23%)、“冰毒(甲基苯丙胺)”(9.62%)、“搖頭丸”(5.77%)及“丸仔”(5.77%)；2014年高關懷青少年曾藥物濫用的物質類別前三名分別為“冰毒(甲基苯丙胺)”(23.40%)、“K粉/K仔(氯胺酮)”(19.15%)、“丸仔”(12.77%)及“可卡因(古柯鹼)”(12.77%)。2018年高關懷青少年曾藥物濫用的物質類別前三名分別為“草(大麻)”(22.50%)、“冰毒(甲基苯丙胺)”(15.00%)、“可卡因(古柯鹼)”(7.50%)及“K粉/K仔(氯胺酮)”(7.50%)；

2023年高關懷青少年曾吸食的物質類別前三名分別為“草(大麻)”，佔比69.23%；第二名為“冰毒(甲基苯丙胺)”、“K粉/K仔(氯胺酮)”以及“丸仔”，各佔38.46%；第三名為“可卡因(古柯鹼)”、“咳藥水(可待因)”、“開心水(新型混合毒品)”和“搖頭丸”，各佔30.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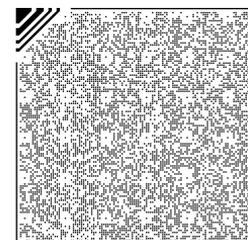


表3-2-5：曾經藥物濫用的高關懷青少年吸食物質類別(多選題)

藥物濫用 (吸毒)類別	2002年	2006年	2010年	2014年	2018年	2023年
	人次(有效 樣本)/百 分比(%)	人次(有效 樣本)/百 分比(%)	人次(有效 樣本)/百 分比(%)	人次(有效 樣本)/百 分比(%)	人次(有效 樣本)/百 分比(%)	人次(有效 樣本)/百 分比(%)
草(大麻)	10(17)/ 58.82	22(37)/ 59.46	1(52)/ 1.92	1(47)/ 2.13	9(40)/ 22.50	9(13)/ 69.23
咳藥水(可 待因)	2(17)/ 11.76	13(37)/ 35.14	0(52)/ 0.00	--	--	4(13)/ 30.77
白粉(海洛 因)	2(17)/ 11.76	4(37)/ 10.81	0(52)/ 0.00	--	--	2(13)/ 15.38
搖頭丸	9(17)/ 52.94	25(37)/ 67.57	3(52)/ 5.77	0(47)/ 0.00	0(40)/ 0.00	4(13)/ 30.77
丸仔	7(17)/ 41.18	34(37)/ 91.89	3(52)/ 5.77	6(47)/ 12.77	0(40)/ 0.00	5(13)/ 38.46
開心水(新 型混合毒品)	--	--	--	1(47)/ 2.13	0(40)/ 0.00	4(13)/ 30.77
可卡因(古 柯鹼)	--	--	2(52)/ 3.85	6(47)/ 12.77	3(40)/ 7.50	4(13)/ 30.77
K粉/K仔 (氯胺酮)	13(17)/ 76.47	24(37)/ 64.86	10(52)/ 19.23	9(47)/ 19.15	3(40)/ 7.50	5(13)/ 38.46
冰毒(甲基 苯丙胺)	3(17)/ 17.65	10(37)/ 27.03	5(52)/ 9.62	11(47)/ 23.40	6(40)/ 15.00	5(13)/ 38.46
天拿水/打 火機油	1(17)/ 5.88	4(37)/ 10.81	0(52)/ 0.00	--	--	--
其他(請註 明)	3(17)/ 17.65	3(37)/ 8.11	0(52)/ 0.00	--	--	2(13)/ 15.38

*註1: --表示沒有該年的樣本數據

*註2: 丸仔包括安定、十字架、忽得、綠豆仔、五仔、藍精靈等

表3-2-6為高關懷青少年“吸煙”、“飲酒”及“使用電子煙”總體比例比較。2002年嘗試過“吸煙(電子煙和非電子煙)”的高關懷青少年為66.09%，嘗試過“飲酒”的高關懷青少年為77.68%。2018年嘗試過“吸煙(非電子煙)”的高關懷青少年為54.39%，2023年上升至74.24%，增幅

上升接近兩成(19.85%)。而2018年嘗試過“電子煙”的高關懷青少年為41.18%，2023年上升至69.70%，增幅上升接近三成(28.52%)。2018年嘗試過“飲酒”的高關懷青少年為81.29%，2023年為78.79%，增幅下降2.50%。

表3-2-6：高關懷青少年吸煙、飲酒及使用電子煙總體比例比較(多選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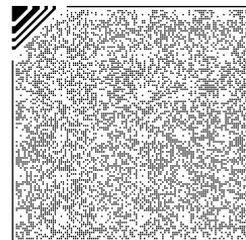
物質濫用類別	2002年	2006年	2010年	2014年	2018年	2023年
	人次(有效樣本)/百分比(%)	人次(有效樣本)/百分比(%)	人次(有效樣本)/百分比(%)	人次(有效樣本)/百分比(%)	人次(有效樣本)/百分比(%)	人次(有效樣本)/百分比(%)
吸煙(電子煙和非電子煙)	76(115)/66.09	--	--	--	--	--
吸煙(非電子煙)	--	--	--	--	156(342)/45.61	98(132)/74.24
電子煙	--	--	--	--	140(340)/41.18	92(132)/69.70
飲酒	87(112)/77.68	--	--	--	278(342)/81.29	104(132)/78.79

*註：--表示沒有該年的樣本數據

第三節 小結

一、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歷年比較分析：

從歷年趨勢來看在學青少年的藥物濫用率呈現逐年下降趨勢。研究顯示2000/2002年在學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為3.63%，2006年回落至2.26%，2010年為1.37%，2014年為2.48%，2018年為2.92%，至2023年下降至0.96%。“草(大麻)”是目前在學青少年最主要吸食的物質，須關注在學青少年濫用“咳藥水(可待因)”的現象。



本次研究的在學青少年“吸煙(非電子煙)”及“吸電子煙”的比率皆呈現下降趨勢。2023年在學青少年在嘗試吸煙率調查顯示吸非電子煙(5.89%)、電子煙(5.71%)。過往數據顯示，在學青少年吸煙率分別為24.39%(2000/2002年)、23.31%(2001年)、18.59%(2006年)、12.00%(2010年)、14.16%(2014年)及10.84%(2018年)。從趨勢來看，在學青少年在嘗試吸煙和飲酒方面總體呈下降趨勢。從飲用酒精飲品的趨勢觀察，2000年至2023年間曾經“飲酒”的在學青少年分別為77.57%(2000/2002年)、71.46%(2006年)、64.51%(2010年)、56.14%(2014年)、52.48%(2018年)及51.99%(2023年)。

二、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歷年比較分析：

高關懷青少年藥物濫用呈下降趨勢。吸食種類中，“草(大麻)”、“冰毒(甲基苯丙胺)”、“K粉/K仔(氯胺酮)”、“丸仔”、“可卡因(古柯鹼)”、“咳藥水(可待因)”、“開心水(新型混合毒品)”和“搖頭丸”，成為高關懷青少年濫用藥物的主要類別。

整體而言，高關懷青少年2023年吸煙總體比例較之2018年有增長趨勢；飲酒比率則相較2018年(81.29%)降低2.50%；而藥物濫用方面總體比例下降但吸食種類仍然繁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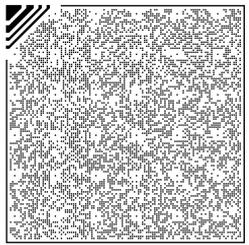
第四部分

總結

防範藥物濫用的教育及預防工作仍在路上，經調查發現在學青少年和高關懷青少年的總體藥物濫用的比例相較2018年比率降低；但高關懷青少年吸煙的比率較2018年的比率高。本章節依據調查結果，提出相關建議如下：

一、重視全球藥物濫用問題

草(大麻)濫用程度相較其他物質更高，此一調查結果與全球及地區發展相符合，說明濫用草(大麻)是全球關注的社會問題。《2023年世界毒品問題報告》指出：在全球範圍內，2021年15至16歲人群的草(大麻)使用年流行率為5.34%，而成年人為4.30%，全球濫用草(大麻)問題嚴重，研究指出在過去十年中，使用草(大麻)的人數增加了21.00%。² 此外，伴隨部分國家大麻合法化及類大麻糖果等刺激性非法藥物在全球盛行，如何讓青少年明白使用大麻的風險和危害，相關單位須進一步做好宣傳及教育工作，並提醒青少年旅遊須注意藥物濫用風險及帶回澳門可能面臨刑責等問題。另一方面，伴隨“供應平台創新”也加大執法難度，報告指出藥物濫用人士近年來轉向社交媒體平台購買藥物，特別是草(大麻)、咳藥水(可待因)和搖頭丸，新精神活性物質仍在通過暗網平台買賣，再加上“暗網交易”販賣模式的創新轉變使



得傳統執法模式受到影響。建議未來應持續加強禁毒資源共享，與社團、學校等團體合作開展形式多樣的禁毒活動。從總體趨勢及發展來看，澳門的青少年濫用藥物的比率相對其他國家或地區較低，這是特區政府與社會、社團、家庭共同防範的成果。

二、聯手築牢藥物濫用教育防線

調查顯示，第一次藥物濫用的同伴多為朋友，且非法藥物渠道來源也多為朋友提供，持續做好宣傳及防範教育工作，符合不同年齡層偏好接收資訊的形式，加強藥物濫用宣傳，重視青少年的人際關係尤其重要。《澳門青年政策(2021-2030)》倡導健康生活，提出加強跨部門合作，共同預防青少年藥物濫用、網絡犯罪、校園欺凌、色情、暴力、賭博等偏差及違法行為，推動相關宣傳與教育，提供輔導與支援。建議一是持續聯手教育、青年發展、司法、法務宣講、專業治療等相關機關建構跨平台，發揮禁毒委員會在藥物濫用防治及教育宣導的多元手段，共同發力；二是因應藥物濫用預防教育是防治工作第一防線，家庭、學校、社團、社會須要共同教育、共同防治，以減少因不健全家庭結構而產生的青少年犯罪；三是完善家庭-學校-社會預警網絡，學校的社工、輔導員、班主任可定期觀察青少年心理狀況及素質，通過專業的心理健康問題檢視青少年心理健康狀況，通過預防及轉介，持續優化其協作機制；四是建議社團可於課後開展高質量青少年課後及形式多樣的青年活動，廣泛開辦多樣化的體育、藝術活動，關心青少年心理素質，向社會提供心理健康諮詢；五是定期對校園社工、輔導員、社團進行專業的諮詢開發及培訓工作，使教師及社團社工在發現問題的初期能有效處理青少年煩惱及心理健康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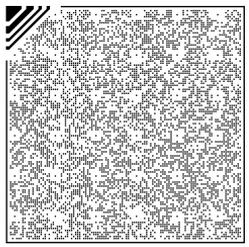
三、關懷澳門青少年藥物濫用問題的背後成因

近幾年有關當局積極處理藥物濫用的個案，增強家人對藥物濫用者的支持及信心。研究發現極少數青少年的周圍都有藥物濫用的個案，但即使發現周圍有親友藥物濫用也不一定會協助通報，青少年的親友沒有尋求戒除藥癮服務，主要是因為“羞恥”、“因為犯罪行為，不想讓其他人發現”及認為“自己可以控制毒品成癮問題”。有鑒於此，須持續重視青少年不願意接受戒除藥癮服務原因。建議通過教育及戒毒治療工作並行，持續優化當前行之有效的自願戒毒模式，並以“三減”政策(減低供應、減低需求、減低傷害)推動禁毒工作，持續優化防毒、戒毒、禁毒的社會服務，積極推動相關工作專業發展，持續開展各類系統培訓，提升前線人員戒除藥癮理論知識及輔導技巧，從多個方面出發，建立更完善防治機制，讓社會更健康和美好。

四、正視澳門青少年不良行為延伸出藥物濫用問題

青少年常見的偏差行為包括吸煙、喝酒、偷竊、逃學、離家出走、破壞公物等，倘若青少年在該時期遇到同樣偏差行為的朋友，也會提升青少年行為偏差概率，並更容易延伸到藥物濫用的情況。因此，社會需要重視青少年的偏差行為及交友狀況，防治工作越早實行，及時注意青少年的行為及逆向行為反應，將更能減低青少年出現偏差行為及藥物濫用的情況，對未來所投入的工作及資源將更有成效。

調查顯示家人及朋友支持是青少年戒除藥癮的關鍵。戒除藥癮工作需要強化家庭溝通及從家庭教育著手，近年有關當局積極處理藥物濫用的個案，通過專業社會服務結合家庭功能，積極推動防治教育宣



導、輔導工作，並結合社區相關資源及專業醫療、輔導機構，持續加大預防藥物濫用的宣傳力度，幫助青少年正視不良行為及藥物濫用問題。此外，青少年的生活範疇仍以學校為主，大多數的青少年在校園中的學習時間較長，建議校園強化對青少年心理健康重視，包含對青少年心理健康問題識別，加強與青少年溝通，重視朋輩影響。當面對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問題，建議學校須及時對需要關懷的青少年及偏差行為的學生進行相關預防工作。在發現青少年有藥物濫用情況，學校可結合輔導、醫療、師長組成輔導人員團隊適時給予在學青少年支持。對高關懷青少年，建議由政府機關結合社團持續強化建立以社區為中心之支持服務，促進藥物濫用者戒除藥癮，協助其重返家庭及社會，促使青少年早日恢復正常生活。

五、預防澳門青少年藥物濫用須從家庭做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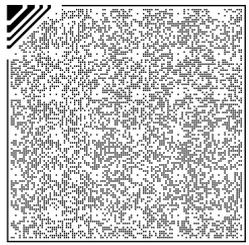
受錯誤紓壓觀念及朋輩影響，高關懷青少年解壓的方式主要為“睡覺”及“吸煙飲酒”，調查結果顯示高關懷青少年借助煙酒紓壓的比例高於在學青少年。

研究發現青少年家庭有成員吸煙、飲用酒精飲品，則青少年吸煙飲用酒精飲品的機率也會上升。青少年對飲酒、吸煙及藥物濫用都存在負面觀感，但對偶爾喝一杯酒的行為則較不為意，偶爾飲用酒精飲品的行為可能與父母的飲酒相關，由於父母的習慣也會形成青少年的學習榜樣，再加上受媒體營銷等影響，青少年對飲用酒精飲品的負面觀感較低。因此建議通過家庭職能，尤其是倡議父母樹立家庭中的良好形象，構建健康家庭，並推動父母觀察青少年成長中的變化，及時提供適切支援，減低青少年因人際關係、緩解壓力及聚會和慶祝活動助興或將偶爾飲酒視為對身體有益的錯誤觀念，將有利於降低青少年藥物濫用的概率。

六、關心澳門青少年壓力及紓壓方式

學習壓力是學生階段的正常現象，協助青少年調整心態，降低青少年藥物濫用率須持續建立正確的健康觀念，避免更多藥物濫用情況發生。在學青少年壓力源頭集中，以學業與人際關係為主，但澳門擁有較多元的升學渠道，可分擔部分學業壓力，而高關懷青少年壓力更為多元，說明高關懷青少年比在學青少年所面臨的生活問題更加繁雜，有更為複雜的人際關係和人際矛盾。建議一是引導青少年健康成長必須建立合作機制，提供家庭、學校教育與社會資源網絡聯繫與資源共享；二是須持續關注高關懷青少年的心理健康狀況與生活困境或變化，關注青少年壓力問題，也要充分考慮青少年的身心、個人背景和現實需要，將正確價值觀轉換為青少年需要；三是根據青少年身心成長規律，協助青少年通過健康方式紓解壓力，促進青少年身心健康；四是青少年時期與朋輩互動的影響力日增，父母影響力漸減，家庭應該適時引導青少年價值觀，可減少人際關係壓力帶來的負面影響；五是加強青少年對藥物濫用相關法律的認識，以及加強未成年人吸煙飲酒等相關法律的宣講。

研究發現，曾經藥物濫用的青少年容易感到焦慮、憂慮及個人情緒，出現暴力或破壞性的行為也越明顯。目前澳門已形成一項跨專業、跨團體的政府社福團體共同設立的“以愛同行’——關注青少年精神與身心健康工作小組”，建議參考其他國家或地區的經驗，成立“青少年心理健康諮詢評估系統”，經由青少年日常表現、經歷、家庭背景作出系統評估，通過預警監測系統的評估結果採取溝通及心理治療，促進青少年心理健康。與此同時，建議未來應逐步擴展對在外地升學或生活的澳門青少年在藥物濫用的情況，以更全面掌握澳門總體青少年的藥物濫用行為，以持續完善和優化相關工作。



七、積極發展青少年偏好的禁毒宣傳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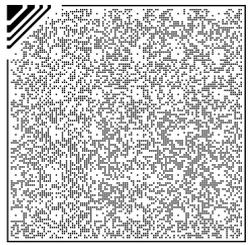
調查顯示存在年紀小的青少年進行藥物濫用，說明禁毒宣傳工作需向下扎根，以校園宣傳為基礎，再逐步探索青少年偏好的宣傳方式及對象，跟上時代的發展，通過了解時下青少年常用的娛樂方式及獲取資訊的途徑投放宣傳禁毒資訊，使在學青少年和高關懷青少年都能從小認知到非法藥物對身體的危害。現今科技發達，年紀小的青少年接觸網絡可能就會瀏覽到許多資訊，當中有些違法資訊可能會令青少年因好奇或被誤導而嘗試藥物濫用。

研究發現，在學青少年及高關懷青少年較為偏好的傳遞禁毒對象為曾經吸毒人士，說明比起慣常的宣傳方式，青少年更為喜歡親歷者講述其心路歷程，通過自身經歷去向青少年傳遞藥物濫用的危害。未來可聯合相關單位推行朋輩輔導員計劃，邀請戒毒康復者為青少年宣傳禁毒教育工作，通過戒毒康復者親身講述或將其故事拍成微電影，在校園及巴士上進行宣傳，都能使青少年對非法藥物的危害有更進一步的認識。

此外，在學青少年及高關懷青少年較為偏好的獲取禁毒資訊方式為禁毒活動、講座/課堂活動和電影短片/話劇這類互動性和娛樂性較高的活動。除了要加強以上禁毒活動的宣傳頻次，有部分高關懷青少年亦比較偏好通過短影音進行禁毒宣傳的方式，目前短影音已流行於各個年齡段，使用短影音進行宣傳除了可讓青少年了解到禁毒資訊，也能讓父母意識到青少年正處於需要被正確引導的階段以防止藥物濫用的發生，通過政府和家庭共同配合，更好地推廣青少年禁毒教育工作。

調查顯示，“朋友”是在學青少年和高關懷青少年獲取非法藥物的主要途徑，同時，青少年尋求戒除藥癮的原因中“朋友鼓勵你尋求治

療”也佔相當的比重，表示青少年容易受朋輩影響。現今科技發達，青少年亦偏向在網上交友，日益方便的通訊工具可增加朋輩間的相處時間，同時亦使青少年更多機會受吸毒朋輩的影響。故應加強青少年對非法藥物建立正確的認知，堅定反毒拒毒。



附件一

各國及地區發展經驗

聯合國報告指出年輕人仍比成年人使用非法藥物更多，使用程度也高於過去幾代人，大麻對公共衛生和安全、市場動態、商業利益和刑事司法對策產生了廣泛影響。³有鑒於藥物濫用危害，這幾年各國積極研究藥物濫用情況，經由各部門協作提升藥物濫用防範程度。是次研究希望通過各國及地區藥物濫用發展情況分析，進一步豐富本澳防治藥物濫用工作，結合鄰近地區的數據比較，採取有效對策防範青少年藥物濫用。

一、中國香港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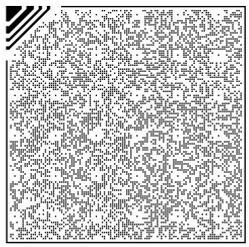
香港最新研究是香港保安局禁毒處2020/21年的研究報告。香港在學青少年情況調查調查對象包括：92所日間小學的25,317名學生，110所日間中學的56,441名學生及39所專上院校提供有關專上課程的31,599名學生。⁴香港2020/21年的調查發現，在所有涵蓋的學生中，曾藥物濫用、曾吸煙及曾飲酒的學生比例分別為2.50%、7.40%及47.50%。一年內曾藥物濫用、曾吸煙及曾飲酒的學生比例分別為1.00%、4.30%及32.80%。各教育程度組別學生中曾藥物濫用的比例分別為：高小學生1.50%、中學學生2.50%及專上學生3.30%。

“草(大麻)”、“咳水/咳丸(可待因)”及“可卡因(古柯鹼)”為香港在學青少年最常使用的非法物質。不同年級在學青少年中，香港高小學生最常吸食的物質中以“咳水/咳丸”(29.90%)、“草(大麻)”(16.80%)和“五仔”(14.40%)使用率最高，⁵香港中學學生最常吸食的三種非法藥物為“草(大麻)”(71.20%)、“咳水/咳丸(可待因)”(19.00%)和“可卡因(古柯鹼)”(16.30%)。專上學生使用率最高則為“草(大麻)”(90.60%)、“可卡因(古柯鹼)”(11.80%)和“搖頭丸”(11.00%)⁶。

二、中國台灣情況

台灣地區《2023年台灣地區物質使用調查》正在進行調查，通過2021年台灣青少年吸煙行為調查結果顯示，非電子煙的吸煙率在國中學生為2.20%；高中職學生為7.20%，電子煙的使用率2021年為3.90%⁷。依據衛生福利部調查顯示，2021年青少年健康行為調查顯示國中生(初中生)曾經飲酒率為49.70%，高中生為72.80%。⁸藥物濫用物質中，2021年通報藥物濫用物質中第二級毒品：安非他命、MDMA及草(大麻)施用人數為大宗；第三級毒品：k他命、FM2、硝甲西洋次之。⁹新興毒品已逐漸成為台灣青少年藥物濫用的趨勢。¹⁰

由於台灣地區物質使用普查情況正在進行，本次研究沿用“管制藥品濫用通報系統”《藥物濫用案件暨檢驗統計》數據，2021年台灣通報藥物濫用人數最多為高中(職)248人(50.30%)，國中(初中)159人(32.25%)次之。2021年的藥物濫用率相較2020年數據減少，其中以高中(職)減少20.30%為最多。2022年學生藥物濫用通報統計人數總計400宗，相較2021年493件減少18.90%。值得注意的是伴隨人流及商務往來正常化，2023年1至6月與2022年1至6月比較，台灣地區藥物濫用人數增加15.50%，國中(初中生)藥物濫用人數增加50.00%，高中(職)藥物濫



用人數增加4.50%，大專校院藥物濫用人數減少3.60%。¹¹

三、美國情況

美國國立衛生研究院指出美國12歲以上使用酒精的人數超過任何其他藥物或煙草產品。¹² 86%的美國青少年在校期間認識酗酒、吸煙或吸毒的人，美國毒品監管局(National Center for Drug Abuse Substances, NCDAS)發布報告指出，美國青少年藥物濫用是一個備受矚目的公共衛生問題，50%的青少年曾經濫用藥物一次，“過去一年”曾濫用非法藥物的青少年佔比約12.50%。¹³ 濫用藥物的物質中，以大麻使用率最高，調查顯示12.78%的12至17歲美國青少年表示曾吸食大麻。¹⁴

美國疾病控制及預防中心(Centers for Disease Control and Prevention, CDC)2021年的調查發現指出，¹⁵ 目前正在使用酒精、大麻或酗酒的學生人數有所下降，但仍有約三分之一的學生報告稱在過去30天內使用濫用某種藥物。¹⁶ 在美國青少年物質濫用比率的部分，依據密歇根大學的社會研究所每年都會進行，《監測未來》(Monitoring the Future)的調查研究，其主要目的在於對於美國青少年藥物濫用情況進行跟進調查，並探究年齡、長期趨勢以及朋輩對於藥物濫用相關態度的影響。調查人員收集了來自美國308所公立和私立學校的學生的31,438份調查。¹⁷ 2022年完成的調查具有全國代表性，約佔典型年份資料收集樣本量的75.00%。該調查分別以初二學生(八年級)、高一學生(十年級)及高三學生(十二年級)在學青少年為調研對象。調查發現，美國青少年在過去一年中最常報告使用酒精、尼古丁電子煙和大麻。在學青少年為統計顯示，高三學生的飲酒率為51.90%，高一學生(31.30%)次之，初二學生(15.20%)較低。過去一年吸非電子煙的佔比以高三學生(27.30%)佔比最高，其次為高一學生(20.50%)，初二學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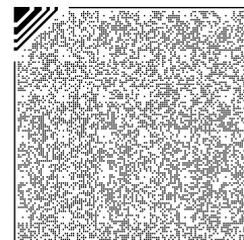
(12.00%)佔比較低。使用草(大麻)的佔比中，高三學生(30.70%)佔比最高，高一學生(19.50%)次之，初二學生(8.30%)較低。使用草(大麻)以外的非法藥物，高三學生(8.00%)佔比最高，高一學生(5.70%)次之，初二學生(4.90%)較低。

綜合多項數據顯示美國青少年藥物濫用率與年紀呈現正向關係。¹⁸ 需要關注一項趨勢是美國年輕人對非法藥物的使用穩定或下降，但近年來14至18歲年輕人因服藥過量死亡人數急劇上升，這是使用非法芬太尼、過動症藥物和阿片類藥物等處方藥的假藥所導致。

附件表1是近年來澳門、香港、台灣及美國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比較。由於各國及地區的題型不同，研究採用敘述性方式進行比較，依據上述文獻，台灣地區針對青少年題型，吸煙採用“使用率”，飲酒採用“曾經”，曾經藥物濫用非法藥物的比例則採用“通報率”作為依據。澳門及香港地區的題型設計包括“曾經”、“過去一年”。美國的題型是採用“過去一年”作為研究對象限於高三、高一及初二學生。雖然題型稍有差異，研究希望經由下表比較近年青少年藥物濫用情況。

附件表1：近年來中國澳門、中國香港、中國台灣、美國在學青少年藥物濫用比較

各地區/國家最新資料	中國澳門(2023)	中國香港(2020/21)	中國台灣(2021)	美國(2022)
曾經藥物濫用率	0.96%	2.50%	--	50.00%
吸煙率	5.89%	4.30%	國中學生： 2.20% 高中職學生： 7.20%	高三學生： 27.30% 高一學生： 20.50% 初二學生： 12.00%
過去一年吸電子煙率	5.71%	--	3.90%	--



各地區/國家最新資料	中國澳門(2023)	中國香港(2020/21)	中國台灣(2021)	美國(2022)
過去一年有飲酒	40.71%	32.80%	國中生： 49.70% 高中職學生： 72.80%	高三學生： 51.90% 高一學生： 31.30% 初二學生： 15.20%
最常使用的非法物質	草(大麻)、 咳藥水(可待因)	草(大麻)、 咳水/咳丸(可待因)、 可卡因(古柯鹼)	安非他命、 MDMA 及草(大麻)	12-17歲： 大麻(12.78%)

*註1：--表示沒有該項數據

*註2：台灣地區青少年藥物濫用率的計算方式採取“管制藥品濫用通報系統”

*註3：中國澳門的吸煙類型為曾經吸食的比例，吸電子煙類型為過去一年吸食的比例

經檢視附件表1，澳門、香港、台灣、美國四地在學青少年煙酒及藥物濫用五項數據比較中。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方面，美國青少年藥物濫用率高於其他地區，有50.00%的在學青少年曾有過藥物濫用經歷，澳門在學青少年曾經藥物濫用比例為0.96%，位居末位，香港位居第三為2.50%。

探討四地藥物濫用之類型中，草(大麻)為港澳台地區及美國最常使用的非法物質，且港澳地區的在學青少年最常使用的非法物質相近。就吸煙比率而言，美國各年齡層青少年吸煙佔比高於澳門、香港、台灣；另外，飲酒比率進行比較，澳門在學青少年飲酒比率則高於香港地區，低於台灣。

附件二 問卷樣本

一、澳門青少年藥物濫用情況跟進調查2022-高中版

同學：

你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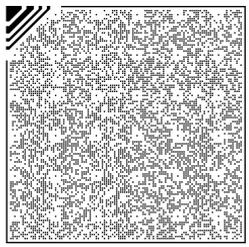
社會工作局、澳門發展策略研究中心與鮑思高青年服務網絡正在進行澳門青少年心理、行為以及健康問題研究。自2001年以來，本項調查研究已在澳門開展過5次，將涉及一些你的個人資料、家庭生活以及對藥物的態度與接觸等方面的內容。在此，我們向你承諾，你所填寫的所有資訊僅用於學術研究，絕對不對外透露，包括你的父母、老師、同學等。一旦數據整理完畢，我們將銷毀所有個人資料。

本次調查採用電子作答的方式進行，我們真誠地希望你能如實完整地回答問卷中的所有問題。本次問卷將佔用約30-35分鐘的時間，請仔細閱讀題目說明作答。

最後，非常感謝你的參與及配合！

社會工作局

2022年5月



1. 你的性別是：

- (1) 男
- (2) 女

2. 你的年級是：

- (1) 高中一年級
- (2) 高中二年級
- (3) 高中三年級

3. 你的出生地是：

- (1) 澳門
- (2) 中國內地，你在澳門住了____年
- (3) 香港，你在澳門住了____年
- (4) 其他____，你在澳門住了____年(請註明)

4. 親生父母狀況	尚在	已故	不清楚
a. 父親			
b. 母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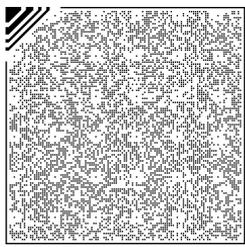
若選擇“已故”或“不清楚”，則第8題不用回答*

5-1 請問你的家庭結構屬於以下哪一種？

<input type="checkbox"/> 雙親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單親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隔代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繼親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請註明)
-------------------------------	-------------------------------	-------------------------------	-------------------------------	-----------------------------------

5-2 家中有那些家庭成員和您同住?(可多選)

- (1) 你自己住
- (2) 父親/養父/繼父
- (3) 母親/養母/繼母
- (4) 祖父(爺爺)
- (5) 祖母(嬤嬤)
- (6) 外祖父(公公)
- (7) 外祖母(婆婆)
- (8) 兄弟姐妹
- (9) 其他 (請註明)_____



5-3 請問你的主要照顧者是?(可多選)

<input type="checkbox"/> 父親 / 養父 / 繼父	<input type="checkbox"/> 母親 / 養母 / 繼母	<input type="checkbox"/> 祖父 (爺爺)	<input type="checkbox"/> 祖母 (嬤嬤)
<input type="checkbox"/> 外祖父 (公公)	<input type="checkbox"/> 外祖母 (婆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請註明)	

6. 你的常住居住地區：

- (1) 澳門半島
- (2) 氹仔
- (3) 路環
- (4) 珠海
- (5) 廣東省(除珠海的其他地區) _____ (請註明)
- (6) 其他 _____ (請註明)

以下是家庭及校園生活概況調查

7. 你認為你的家庭狀況屬於哪一種類型？

- (1) 貧窮 (2) 普通 (3) 中上水平 (4) 富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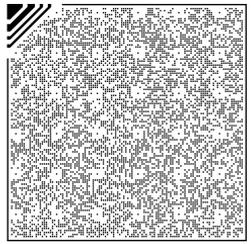
8-1. 父母工作 (包括全職、兼職等一切有收入的工作)	是	否
a. 目前你父親是否有工作		
b. 目前你母親是否有工作		

*父母職業類別：若父親沒有工作，請跳過8-2-a;若母親沒有工作，請跳過8-2-b；

若父母均沒有工作，請跳至9題。

8-2-a. 你父親從事的工作類型是：

- (1) 領導管理層人員(主管、經理、主任、商人等)
- (2) 專業人員(醫護人員、律師、工程師、教師、社工等)
- (3) 文員(秘書、出納員等)



- (4) 技術工人和半技術工人(如司機、裝修工人、地盤工人、水電技工等)
- (5) 博彩或服務行業普通工作人員(荷官、接待人員等)
- (6) 非技術工人(如小販、家傭、清潔工人)
- (7) 不知道
- (8) 其他_____ (請註明)

8-2-b. 你母親從事的工作類型是：

- (1) 領導管理層人員(主管、經理、主任、商人等)
- (2) 專業人員(醫護人員、律師、工程師、教師、社工等)
- (3) 文員(秘書、出納員等)
- (4) 技術工人和半技術工人(如司機、裝修工人、地盤工人、水電技工等)
- (5) 博彩或服務行業普通工作人員(荷官、接待人員等)
- (6) 非技術工人(如小販、家傭、清潔工人)
- (7) 不知道
- (8) 其他_____ (請註明)

9. 你父母或者家人會不會最近因家裡經濟問題而吵架？

- (1) 沒有
- (2) 幾乎不會
- (3) 有時候
- (4) 經常
- (5) 總是

10. 你住的地方有以下幾個情況？(可多選)

- (1) 家裡空間擁擠
- (2) 家裡或附近環境有異味
- (3) 家裡居住環境骯髒
- (4) 家裡經常有蟑螂或蚊蟲出沒
- (5) 沒有以上這些情況

11. 你是否在意老師們對你的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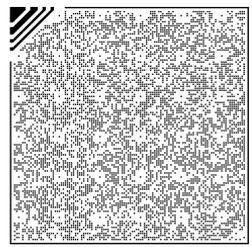
- (1) 非常不在意
- (2) 不在意
- (3) 在意
- (4) 非常在意
- (5) 不知道

12. 你是否能按時完成學校的作業？

- (1) 按時完成
- (2) 偶爾遲交
- (3) 遲交作業次數多
- (4) 從來不交作業

13. 你上一年期末成績在班上的排名約是？

- (1) 名列前茅(前5名)
- (2) 中上等
- (3) 中下等
- (4) 最後5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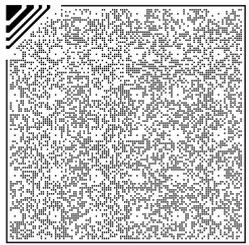
14. 父母或家人對你的生活或行為進行管理的頻率	沒有	很少	偶爾	經常	總是
管理你在外面活動的時間					
管理你玩電玩或網絡遊戲					
管理你看電視時間					
管理你使用手機的時間					
關心你的作業及成績					
關心你的作息時間					
關心你在學校的人際關係					
關心你的零用錢夠不夠用					
關心你的心情與想法					
關心你的交友情況					
關心你的身體健康					

疫情發生以來，生活變化調查，
以下問題請如實作答，感謝你的協助

15. 過去一年你的家庭是否遭逢以下變化	有	沒有
父母離婚或分居		
家人或照顧者有一方失業		
家人或照顧者不在家的時間變多		
家人或照顧者的負面情緒增加		
家人或照顧者明顯有酗酒的情況		
家人或照顧者曾實行暴力		
家人或照顧者曾做出語言攻擊		
曾向家人或照顧者實施暴力		
曾向家人或照顧者做出語言攻擊		
家裡吵架頻率明顯增加		
和家人關係變得疏離		
你開始離家出走		
家庭衝突次數增加		

16. 過去一年你個人是否遭受以下變化	有	沒有
成績排名明顯退步		
學習壓力變大		
同學或其他人邀請你吸毒		
煽動其他人打架		
向朋友實行暴力		
向朋友做出語言攻擊		
虐待動物		
破壞公物		
收到網絡黑函以及威脅		
朋友曾向你做出語言攻擊		
朋友曾向你實行暴力		
物品在學校遭受破壞		
離家出走		
開始逃學		
行為不端被送去訓導處		

17. 對事物認知及感受頻率調查	沒有	很少	偶爾	經常	總是
沒有辦法控制發生在自己身上的事情					
失眠的狀況增加					
覺得自己是一個魯莽的人					
如果有人很嘮叨，會故意跟他作對					
如果別人先攻擊，會選擇反擊					
有時候感到坐立不安，心神不寧					
有時感到疲倦或厭煩					
有時候感到孤單或無聊					
感到憂鬱及沮喪					
有時候會有受到壓迫的感覺					
可能會因為好奇心，而不小心違法					
會故意破壞自己不喜歡的校園規範					



17. 對事物認知及感受頻率調查	沒有	很少	偶爾	經常	總是
感到生命沒有意義					
懷疑過自己的價值					
擔憂別人將自己評比為失敗者					

18. 請問你的壓力來源，主要來自以下哪些層面?(可多選)

<input type="checkbox"/> 家人給予的學習壓力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給予的學習壓力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關係壓力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人際壓力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經濟壓力	<input type="checkbox"/> 兼職壓力
<input type="checkbox"/> 升學壓力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請註明)	

19. 面對壓力，你通常通過以下那些途徑紓壓?(可多選)

<input type="checkbox"/> 睡覺	<input type="checkbox"/> 運動	<input type="checkbox"/> 大吃大喝	<input type="checkbox"/> 尋求不合法的刺激
<input type="checkbox"/> 抽煙喝酒	<input type="checkbox"/> 唱歌	<input type="checkbox"/> 尋求朋友幫忙	<input type="checkbox"/> 尋求專業幫忙
<input type="checkbox"/> 參加戶外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上網	<input type="checkbox"/> 打電動	<input type="checkbox"/> 向家人傾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其他_____ (請註明)			

以下題型為個人行為問題調查，請協助作答

20. 以下那些行為敘述，你的感受是什麼？	非常不好	有點不好	普通	還好	非常好
去賭場賭博					
抽煙(非電子煙)					
抽電子煙					
偶爾喝一兩杯酒(啤酒或其他含酒精類飲品)					
總是喝啤酒或其他含酒精類飲品					
使用武器、暴力或脅迫手段向別人勒索					
惡意打傷別人					
偷竊					
逃學					
離家出走					

20. 以下那些行為敘述，你的感受是什麼？	非常不好	有點不好	普通	還好	非常好
破壞公物					
吸食毒品					

21. 你是否曾經嘗試過吸煙(非電子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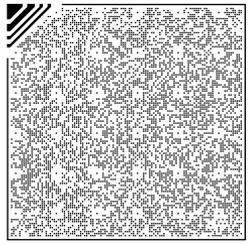
- (1) 從沒吸過煙(跳至24題)
- (2) 一、兩次
- (3) 間中，並不經常
- (4) 以前經常
- (5) 現在經常

22. 過去一年內，你吸煙(非電子煙)的頻率是？

- (1) 每日少於一支
- (2) 每日一至五支
- (3) 每日大概半包
- (4) 每日大概一包
- (5) 每日大概一包半
- (6) 每日兩包或更多

23. 你吸煙(非電子煙)最重要的原因是甚麼?(可多選)

- (1) 家人或朋友吸煙
- (2) 電視或電影裡的名人吸煙
- (3) 想嘗試看看吸煙的感覺
- (4) 為了放鬆或緩解緊張
- (5) 為了做自己舒服或興奮
- (6) 因為吸煙看起來很酷
- (7) 為了和朋友們玩得開心



- (8) 無聊，沒有其他事情可以做
- (9) 因為煙的味道很好
- (10) 因為上癮了，不得不吸
- (11) 不知道
- (12) 其他_____ (請註明)

24. 過去一年內，你吸過多少次電子煙？

- (1) 從沒吸過電子煙(請跳至第26題)
- (2) 一、兩次
- (3) 間中、並不經常
- (4) 以前經常
- (5) 現在經常

25. 你吸電子煙最重要的原因是什麼?(可多選)

- (1) 幫助戒掉普通煙
- (2) 因為有人不允許吸普通煙
- (3) 想嘗試看看吸電子煙的感覺
- (4) 為了放鬆或緩解緊張
- (5) 為了使自己舒服或興奮
- (6) 因為吸電子煙看起來很酷
- (7) 為了和朋友們玩得開心
- (8) 無聊，沒有其他事情可以做
- (9) 因為電子煙的味道很好
- (10) 因為上癮了，不得不吸
- (11) 無害，不會上癮
- (12) 不知道
- (13) 其他_____ (請註明)

26. 你家庭成員中是否有人吸煙(包括電子煙和非電子煙)?(可多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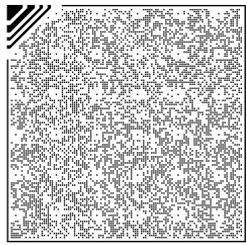
- (1) 沒有
- (2) 父親/養父/繼父
- (3) 母親/養母/繼母
- (4) 祖父(爺爺)
- (5) 祖母(嫲嫲)
- (6) 外祖父(公公)
- (7) 外祖母(婆婆)
- (8) 兄弟姐妹
- (9) 其他_____ (請註明)

27. 你是否曾經飲過酒精飲品?(啤酒或其他含酒精類飲品)

- (1) 是
- (2) 否(請跳至第30題)

28. 過去一年內你曾經飲過幾次酒?	0次	1次	2次	3-5次	6-9次	10次或以上
(填寫0次, 請跳至第30題)						

29. 過去一年內, 你因為以下原因飲酒的頻率是?	沒有	很少	偶爾	經常	總是
a. 喜歡飲酒的感覺					
b. 為了讓自己開心					
c. 因為有趣					
d. 能為聚會和慶祝活動助興					
e. 為了得到大家的喜愛和認可					
f. 不希望被當作不合群					
g. 當緊張或沮喪時, 認為飲酒能幫助緩解情緒					
h. 以為可以忘記困難和煩惱					
i. 其他_____ (請註明)					



30. 你家庭成員中飲酒習慣的有?(可多選)

- (1) 沒有
- (2) 父親/養父/繼父
- (3) 母親/養母/繼母
- (4) 祖父(爺爺)
- (5) 祖母(嫲嫲)
- (6) 外祖父(公公)
- (7) 外祖母(婆婆)
- (8) 兄弟姐妹
- (9) 其他_____ (請註明)

31. 請問過去一年內，你是否曾經參與賭博活動？

有 沒有 (填答沒有者，請跳至 34 題)

32. 請問你過去一年內，你曾參與哪些賭博?(可多選)

<input type="checkbox"/> 啤牌 (例如 21 點、地主、大 Dee)	<input type="checkbox"/> 麻雀	<input type="checkbox"/> 賭波 (例如足球、籃球)
<input type="checkbox"/> 六合彩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請註明)	

33. 請問參與賭博活動的原因為何?(可多選)

<input type="checkbox"/> 尋求刺激	<input type="checkbox"/> 消磨時間	<input type="checkbox"/> 社交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為錢，如購買毒品	<input type="checkbox"/> 娛樂	<input type="checkbox"/> 解悶解愁
<input type="checkbox"/> 考眼光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道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請註明)

34. 以下行為，你認為人們健康會受到多大程度的傷害?(包括身體傷害及其他傷害)	沒有傷害	輕微傷害	一般傷害	嚴重傷害	不清楚
抽煙(非電子煙)					
抽電子煙					
偶爾飲酒(啤酒或其他含酒精類飲品)					

34. 以下行為，你認為人們健康會受到多大程度的傷害？(包括身體傷害及其他傷害)	沒有傷害	輕微傷害	一般傷害	嚴重傷害	不清楚
經常飲酒(啤酒或其他含酒精類飲品)					
吸食毒品					

35-1 如果你有吸食毒品的行為，你會考慮向誰透露這件事情(可多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會考慮跟別人說	<input type="checkbox"/> 網友	<input type="checkbox"/> 朋友	<input type="checkbox"/> 父母或家人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社工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老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請註明)	

35-2 你清楚藥物濫用的危害以及相關影響嗎？	非常不清楚	不清楚	普通	清楚	非常清楚
要拒絕食來路不明的藥物或食物					
藥物濫用有成癮問題					
知道藥物濫用成癮的症狀及影響性					
知道藥物濫用的嚴重性以及後遺症					
知道成癮後一旦停止吸食，會產生戒斷症狀					
知道濫藥行為，對個人身心的負面影響					
知道販毒或吸毒都要負擔刑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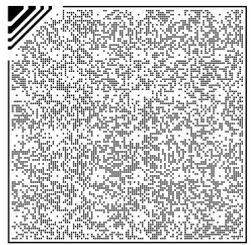
36-1 你是否曾經吸食過以下這些物質？

K粉/K仔(氯胺酮)、搖頭丸、冰毒(大力丸/豬肉)、白粉(海洛因)、草(大麻)、可卡因/古柯鹼、咳藥水(可待因)、丸仔(如安定、十字架、五仔、藍精靈等)、開心水(新型混合毒品)或其他非法藥物。

是 否 答“是”請繼續填寫，填答“否”，請跳至第44題

36-2 你過去曾經吸食過以上任何一種物質的頻率？

請問你曾經吸食以下物質？	沒有	很少	偶爾	經常	總是
a. K粉/K仔(氯胺酮)					
b. 搖頭丸					
c. 冰毒(大力丸/豬肉)					



d. 白粉 (海洛因)					
e. 草 (大麻)					
f. 可卡因 / 古柯鹼					
g. 咳藥水 (可待因。 注意：這裡指非醫生吩咐或感冒時期服用的醫用藥水)					
h. 丸仔 (如安定、十字架、五仔、藍精靈等)					
i. 開心水 (新型混合毒品)					
j. 其他____(請註明)					

37. 請問過去一年內，你曾經吸食以下物質？	沒有	很少	偶爾	經常	總是
a. K 粉 /K 仔 (氯胺酮)					
b. 搖頭丸					
c. 冰毒 (大力丸 / 豬肉)					
d. 白粉 (海洛因)					
e. 草 (大麻)					
f. 可卡因 / 古柯鹼					
g. 咳藥水 (可待因。 注意：這裡指非醫生吩咐或感冒時期服用的醫用藥水)					
h. 丸仔 (如安定、十字架、五仔、藍精靈等)					
i. 開心水 (新型混合毒品)					
j. 其他____(請註明)					

37-2. 上述所指的“其他”物質為? *

38. 你第一次吸食以上物質的原因是?(可多選)

- (1) 好奇
- (2) 炫耀
- (3) 貪好玩
- (4) 為了刺激(尋求快感)

- (5) 為了有型或成熟
- (6) 解悶愁
- (7) 消除壓力
- (8) 以為可以提神
- (9) 以為可以減肥
- (10) 陪朋友吸食
- (11) 家人都有吸食
- (12) 和家人關係不好
- (13) 受派對聚會氣氛影響
- (14) 誤食(不清楚自己食的物質)
- (15) 醫療目的_____ (請註明)
- (16) 其他_____ (請註明)

39. 請問你通常在什麼地方吸食以上物質?(可多選)

- (1) 澳門
- (2) 香港
- (3) 珠海
- (4) 廣東省(除珠海的其他地區)
- (5) 中國內地(廣東省之外的其他省市)
- (6) 其他_____ (請註明)

40-1 通常你在以下場所吸食以上物質的頻率是?	沒有	很少	偶爾	經常	總是
(1) 家裡					
(2) 學校					
(3) 娛樂場所 (K 場、Disco/ 酒吧等等)					
(4) 酒店 / 賓館					
(5) 街上					
(6) 其他_____ (請註明)					



40-2. 上述所指的“其他”場所為? *

41. 通常你都與誰一起吸食以上物質?(可多選)

- (1) 朋友
- (2) 朋友的朋友
- (3) 同學
- (4) 家人
- (5) 網友
- (6) 自己單獨吸食
- (7) 其他_____ (請註明)

42. 請問你獲取毒品的途徑?(可多選)

- (1) 朋友
- (2) 朋友的朋友
- (3) 拆家
- (4) 同學
- (5) 家人
- (6) 打電話購買
- (7) 使用網購或網路下單
- (8) 跨境購買
- (9) 其他_____ (請註明)

43. 請問你購買毒品的資金來源?(可多選)

- (1) 賭博
- (2) 零用錢
- (3) 兼職工作

- (4) 偷竊
- (5) 勒索或詐欺同學或他人
- (6) 協助運毒或介紹毒品給他人吸食
- (7) 用身體換取物質報酬
- (8) 其他_____ (請註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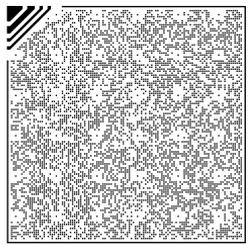
44. 請問你認為以下的服務對戒毒者及他的家人幫助最大?(可多選)

- (1)個人輔導
- (2)家庭輔導及支援
- (3)學業輔導
- (4)醫療輔助/檢查
- (5)培訓
- (6)活動
- (7)深宵外展支援服務
- (8)生涯發展規劃
- (9)其他_____ (請註明)

45. 請問你曾幫助自己或幫助親朋好友向相關機構或人員“尋求戒除藥癮相關服務”?

是 否

如回答是，請繼續作答，回答“否”者，請跳至48-1題



46. 你認為尋求戒除藥癮服務時，你認為你或你的親朋好友最需要那些人的支持?(可多選)

<input type="checkbox"/> 朋友	<input type="checkbox"/> 父母	<input type="checkbox"/> 兄弟姐妹	<input type="checkbox"/> 同學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社工 / 輔導員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老師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機構社工 / 輔導員	<input type="checkbox"/> 醫療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請註明)			

47. 請問你或你的親友尋求戒除藥癮服務的原因是什麼?(可多選)

- (1) 健康受到影響
- (2) 心裡有壓力，擔心上癮
- (3) 害怕被拘捕
- (4) 學業受到影響
- (5) 擔心財務問題
- (6) 擔心外表受到影響
- (7) 家人鼓勵尋求治療
- (8) 朋友鼓勵尋求治療
- (9) 師長鼓勵尋求治療
- (10) 醫療人員鼓勵尋求治療
- (11) 看到毒品治療訊息
- (12) 其他_____ (請註明)填寫完此題請跳至52題

48-1. 請問你或你的親友沒有尋求戒除藥癮服務的原因(可多選)

- (1) 自己沒有吸毒所以不需要尋求戒除藥癮服務
- (2) 因為是犯罪行為，不想讓其他人發現
- (3) 覺得羞恥
- (4) 到目前為止身體沒有出現不適狀況
- (5) 不認為吸食物質是毒品
- (6) 周圍吸食的人都未尋求治療

- (7) 不想讓人知道，怕影響名聲
- (8) 自己可以控制毒品成癮問題
- (9) 怕家人及周邊的人失望
- (10) 享受吸毒的樂趣
- (11) 不知道去哪裡尋求幫助
- (12) 其他_____ (請註明)

48-2 請問你或你周圍有親友吸毒嗎？

有 沒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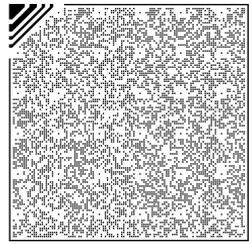
如回答“有”，請繼續作答，回答“沒有”者，請跳至52題

49. 請問何種情況下你或你的親友會尋求戒除藥癮服務服務？(可多選)

- (1) 健康受到影響
- (2) 心裡產生壓力
- (3) 害怕被拘捕
- (4) 學業受到影響
- (5) 外表發生改變
- (6) 影響到生活作息
- (7) 朋友鼓勵尋求治療
- (8) 家人鼓勵尋求治療
- (9) 其他_____ (請註明)

50. 請問你或你的親友曾經嘗試停止吸食毒品？

是 否



答“是”者請跳至52題，“否”請繼續作答

51. 請問你或你的親友沒有嘗試停止吸食毒品，其原因是什麼？(可多選)

- (1) 吸毒不是犯罪行為
- (2) 周圍的人還在吸食
- (3) 享受吸毒樂趣
- (4) 自己可以控制，覺得不會上癮
- (5) 不知道如何停止吸毒或尋求幫助
- (6) 自己意志力不足
- (7) 停止吸食可能被孤立
- (8) 其他_____ (請註明)

52. 你比較喜歡以下哪種方式獲取禁毒資訊？(可多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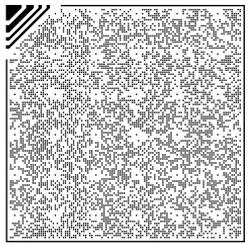
- (1) 講座/課堂活動(例如哈樂、智Cool攻略)
- (2) 禁毒活動
- (3) 電影短片/話劇
- (4) 手機app/網上遊戲
- (5) 參觀禁毒相關機構
- (6) 禁毒體驗互動活動
- (7) 其他_____ (請註明)

53. 你比較喜歡由誰將禁毒資訊傳遞給你？(可多選)

- (1) 曾經吸毒人士
- (2) 父母
- (3) 其他親人(例如兄弟姐妹/長輩)
- (4) 老師

- (5) 醫生及醫護人員
- (6) 社工
- (7) 政府人員
- (8) 電視/電影明星或者流行歌手及有名的運動員
- (9) 朋友/同學
- (10) 其他_____ (請註明)

問題結束，誠摯感謝閣下協助



二、澳門青少年藥物濫用情況跟進調查2022-高關懷青少年

你好!

社會工作局、澳門發展策略研究中心與鮑思高青年服務網絡正在進行澳門青少年心理、行為以及健康問題研究。自2001年以來，本項調查研究已在澳門開展過5次，將涉及一些你的個人資料、家庭生活以及對藥物的態度與接觸等方面的內容。在此，我們向你承諾，你所填寫的所有資訊僅用於學術研究，絕對不對外透露(包括你的父母、親友、老師、同學等)。一旦數據整理完畢，我們將銷毀所有個人資料。

本次調查採用電子作答的方式進行，我們真誠地希望你能如實完整地回答問卷中的所有問題。本次問卷將佔用約30-35分鐘的時間，請仔細閱讀題目說明作答。

最後，非常感謝你的參與及配合!

社會工作局
2023年4月

1. 你的性別是：

- (1) 男
(2) 女

2-1. 你目前的狀態(單選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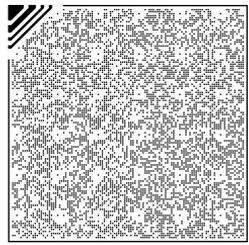
- (1) 在學 (請跳至2-2)
(2) 在職在學(請跳至2-2)
(3) 輟學 (請跳至2-3)
(4) 全職 (請跳至2-3)
(5) 兼職 (請跳至2-3)
(6) 失業 (請跳至2-3)
(7) 其他_____ (請註明) --(請跳至2-3)

2-2. 你目前就學年級(請跳至3-1)

- (1) 高小生
(2) 初中生
(3) 高中生
(4) 大學生
(5) 其他_____ (請註明)

2-3. 你的最高學歷是？

- (1) 小學
(2) 初中
(3) 高中
(4) 大學
(5) 其他_____ (請註明)



3-1. 你的實際年齡：_____歲

3-2. 請問你目前的感情或婚姻狀況？

單身

(沒有男/女朋友) 有男/女朋友

已經結婚 離婚 離婚但目前有男/女朋友 喪偶

其他

(請註明)

4. 你的出生地是

(1) 澳門

(2) 中國內地，你在澳門住了_____年

(3) 香港，你在澳門住了_____年

(4) 其他_____，你在澳門住了_____年(請註明)

5. 生父母狀況	尚在	已故	不清楚
a. 父親			
b. 母親			

若選擇“已故”或“不清楚”，則第9題不用回答*

6-1. 請問你的原生家庭(出生和成長的家庭)結構屬於以下哪一種？

雙親家庭 單親家庭 隔代家庭 繼親家庭 其他_____ (請註明)

6-2. 家中有那些家庭成員和您同住?(可多選)

(1) <input type="checkbox"/> 你自己住	(2) <input type="checkbox"/> 父親 / 養父 / 繼父
(3) <input type="checkbox"/> 母親 / 養母 / 繼母	(4) <input type="checkbox"/> 祖父(爺爺)
(5) <input type="checkbox"/> 祖母(嬤嬤)	(6) <input type="checkbox"/> 外祖父(公公)
(7) <input type="checkbox"/> 外祖母(婆婆)	(8) <input type="checkbox"/> 兄弟姐妹
(9) <input type="checkbox"/> 夫 / 妻或同居伴侶	(10)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請註明)

7. 你的常住居住地區：	
(1) <input type="checkbox"/>	澳門半島
(2) <input type="checkbox"/>	氹仔
(3) <input type="checkbox"/>	路環
(4) <input type="checkbox"/>	珠海
(5) <input type="checkbox"/>	廣東省（除珠海的其他地區）（請註明）
(6)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請註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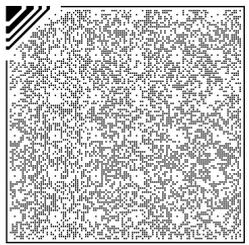
以下是家庭及生活概況調查

8. 你認為你的原生家庭（出生和成長的家庭）狀況屬於哪一種類型？			
(1) <input type="checkbox"/>	貧窮	(2)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3) <input type="checkbox"/>	中上水平	(4) <input type="checkbox"/>	富裕

9-1. 父母工作（包括全職、兼職等一切有收入的工作）	否	是
a. 目前你父親是否有工作		
b. 目前你母親是否有工作		

*父母職業類別：若父親沒有工作，請跳過9-2-a;若母親沒有工作，請跳過9-2-b；若父母均沒有工作，請跳至10題。

9-2-a. 你父親從事的工作類型是：	
(1) <input type="checkbox"/>	領導管理層人員（主管、經理、主任、商人等）
(2)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人員（醫護人員、律師、工程師、教師、社工等）
(3) <input type="checkbox"/>	文員（秘書、出納員等）
(4) <input type="checkbox"/>	技術工人和半技術工人（司機、裝修工人、地盤工人、水電技工等）
(5) <input type="checkbox"/>	博彩或服務行業普通工作人員（荷官、接待人員等）
(6) <input type="checkbox"/>	非技術工人（小販、家傭、清潔工人等）
(7)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道
(8)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請註明）



9-2-b. 你母親從事的工作類型是：
(1) <input type="checkbox"/> 領導管理層人員（主管、經理、主任、商人等）
(2)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人員（醫護人員、律師、工程師、教師、社工等）
(3) <input type="checkbox"/> 文員（秘書、出納員等）
(4) <input type="checkbox"/> 技術工人和半技術工人（司機、裝修工人、地盤工人、水電技工等）
(5) <input type="checkbox"/> 博彩或服務行業普通工作人員（荷官、接待人員等）
(6) <input type="checkbox"/> 非技術工人（小販、家傭、清潔工人等）
(7)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道
(8)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請註明）

10. 你父母或者家人最近會不會因家裡經濟問題而吵架？
(1) <input type="checkbox"/> 沒有
(2) <input type="checkbox"/> 幾乎不會
(3) <input type="checkbox"/> 有時候
(4) <input type="checkbox"/> 經常
(5) <input type="checkbox"/> 總是

11. 你住的地方有以下幾個情況？（可多選）
(1) <input type="checkbox"/> 家裡空間擁擠
(2) <input type="checkbox"/> 家裡或附近環境有異味
(3) <input type="checkbox"/> 家裡居住環境骯髒
(4) <input type="checkbox"/> 家裡經常有蟑螂或蚊蟲出沒
(5) <input type="checkbox"/> 沒有以上這些情況

12. 請問你目前的零用錢或工作薪資（全職或兼職）是否足夠你的生活開銷？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夠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足夠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足夠

13. 請問你是屬於哪一種性取向？		
<input type="checkbox"/> 異性戀	<input type="checkbox"/> 同性戀	<input type="checkbox"/> 雙性戀

14-1. 請問你有沒有發生過性行為？

沒有 (請跳至第 17 題)

有

14-2. 請問你有固定的性伴侶？

沒有

有

15. 以下為親密關係問題探討

沒有

很少

偶爾

經常

總是

請問過去使用過安全套的頻率

請問發生性行為時是否會使用酒精助興

請問發生性行為時是否會使用非法藥物助興
(不包括處方藥)

16-1. 請問你是否感染過愛滋病？

沒有

有

16-2. 請問你是否曾經感染過愛滋病以外的性病？

沒有

有 _____ (請註明)

2022年期間，生活變化調查，
以下問題請如實作答，感謝你的協助

17. 過去一年你的生活是否遭逢以下變化

有

沒有

父母離婚或分居

父母其中有一方失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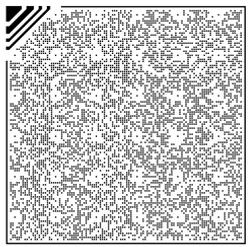
自己失業

和男/女朋友分手或夫/妻離婚

金錢花費變大

向他人借錢的次數增加

與家人或親友的衝突增加



17. 過去一年你的生活是否遭逢以下變化	有	沒有
逃學或曠工的次數或時數增加		
負面情緒增加		
朋友或親友涉及販毒或者吸毒		
朋友或親友依靠煙或酒解愁		
朋友或親友去世		
自己染上抽煙或喝酒		
自己涉及販毒或者吸毒		
被暴力對待（包含語言及行為暴力）		

18. 對事物的認知及感受的頻率調查	沒有	很少	偶爾	經常	總是
自己沒有辦法控制發生在我身上的事情					
失眠的狀況增加					
覺得自己是一個魯莽的人					
曾經虐待動物					
曾多次參與破壞公共財物活動					
如果有人很嘮叨，自己會故意跟他作對					
如果別人先攻擊，會選擇反擊					
有時候感到坐立不安，心神不寧					
有時感到疲倦或厭煩					
有時候感到孤單或無聊					
感到憂鬱及沮喪					
有時候會有受到壓迫的感覺					
可能會因為好奇心，而不小心違法					
會故意破壞不喜歡的法律規範					
感到生命沒有意義					
懷疑過自己的價值					
擔憂別人將我評比為失敗者					

19. 請問你的壓力來源，主要來自以下哪些層面？(可多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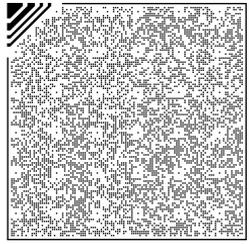
<input type="checkbox"/> 家人給予的學習壓力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給予的學習壓力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關係壓力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人際關係壓力	<input type="checkbox"/> 感情(愛情)壓力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經濟壓力
<input type="checkbox"/> 尋找工作壓力	<input type="checkbox"/> 升學壓力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壓力 (如工作負擔、人際關係等)
<input type="checkbox"/> 照顧家庭壓力 (如照顧殘疾家人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請註明)	

20. 面對壓力，你通常通過以下那些途徑紓壓？(可多選)

<input type="checkbox"/> 睡覺	<input type="checkbox"/> 運動	<input type="checkbox"/> 大吃大喝	<input type="checkbox"/> 尋求不合法的刺激 _____ (請註明)
<input type="checkbox"/> 抽煙喝酒	<input type="checkbox"/> 唱歌	<input type="checkbox"/> 尋求朋友幫忙	<input type="checkbox"/> 尋求專業幫忙
<input type="checkbox"/> 參加戶外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上網	<input type="checkbox"/> 打電動	<input type="checkbox"/> 向家人傾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請註明)			

以下題型為個人行為問題調查，請協助作答

21. 以下那些行為敘述，你的感受是什麼？	非常不好	有點不好	普通	還好	非常好
<input type="checkbox"/> 去賭場賭博					
<input type="checkbox"/> 抽煙(非電子煙)					
<input type="checkbox"/> 抽電子煙					
<input type="checkbox"/> 偶爾喝一兩杯酒(啤酒或其他含酒精類飲品)					
<input type="checkbox"/> 總是喝啤酒或其他含酒精類飲品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武器、暴力或脅迫手段向別人勒索					
<input type="checkbox"/> 惡意打傷別人					
<input type="checkbox"/> 偷竊					
<input type="checkbox"/> 逃學					
<input type="checkbox"/> 離家出走					
<input type="checkbox"/> 破壞公物					
<input type="checkbox"/> 吸食毒品					



22. 你是否曾經嘗試過吸煙（非電子煙）
(1) <input type="checkbox"/> 從沒吸過煙（跳至 25 題）
(2) <input type="checkbox"/> 一、兩次
(3) <input type="checkbox"/> 間中，並不經常
(4) <input type="checkbox"/> 以前經常
(5) <input type="checkbox"/> 現在經常

23. 過去一年內，你吸煙（非電子煙）的頻率是？
(1) <input type="checkbox"/> 每日少於一支
(2) <input type="checkbox"/> 每日一至五支
(3) <input type="checkbox"/> 每日大概半包
(4) <input type="checkbox"/> 每日大概一包
(5) <input type="checkbox"/> 每日大概一包半
(6) <input type="checkbox"/> 每日兩包或更多

24. 你吸煙（非電子煙）最重要的原因是甚麼？（可多選）
(1) <input type="checkbox"/> 家人或朋友吸煙
(2) <input type="checkbox"/> 電視或電影裡的名人吸煙
(3) <input type="checkbox"/> 想嘗試看看吸煙的感覺
(4) <input type="checkbox"/> 為了放鬆或緩解緊張
(5) <input type="checkbox"/> 為了做自己舒服或興奮
(6) <input type="checkbox"/> 因為吸煙看起來很酷
(7) <input type="checkbox"/> 為了和朋友們玩得開心
(8) <input type="checkbox"/> 無聊，沒有其他事情可以做
(9) <input type="checkbox"/> 因為煙的味道很好
(10) <input type="checkbox"/> 因為上癮了，不得不吸
(11)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道
(12)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請註明）

25. 過去一年內，你吸過多少次電子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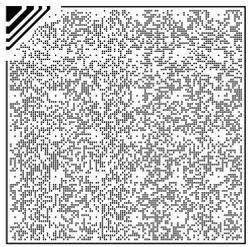
- (1) 從沒吸過電子煙(請跳至第 27 題)
- (2) 一、兩次
- (3) 間中、並不經常
- (4) 以前經常
- (5) 現在經常

26. 你吸電子煙最重要的原因是什麼?(可多選)

- (1) 幫助戒掉普通煙
- (2) 因為有人不允許吸普通煙
- (3) 想嘗試看看吸電子煙的感覺
- (4) 為了放鬆或緩解緊張
- (5) 為了使自己舒服或興奮
- (6) 因為吸電子煙看起來很酷
- (7) 為了和朋友們玩得開心
- (8) 無聊，沒有其他事情可以做
- (9) 因為電子煙的味道很好
- (10) 因為上癮了，不得不吸
- (11) 無害，不會上癮
- (12) 不知道
- (13) 其他_____ (請註明)

27. 你家庭成員中是否有人吸煙(包括電子煙和非電子煙)?(可多選)

- (1) 沒有
- (2) 父親/養父/繼父
- (3) 母親/養母/繼母
- (4) 祖父(爺爺)
- (5) 祖母(嫲嫲)
- (6) 外祖父(公公)
- (7) 外祖母(婆婆)
- (8) 兄弟姐妹



(9) <input type="checkbox"/> 夫 / 妻或同居伴侶
(10)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請註明)

28. 你是否曾經飲過酒精飲品?(啤酒或其他含酒精類飲品)
(1)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請跳至第 31 題)
(2)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9. 過去一年內你曾經飲過幾次酒?	0 次	1 次	2 次	3-5 次	6-9 次	10 次或以上
(填寫 0 次, 請跳至第 31 題)						

30. 過去一年內, 你因為以下原因飲酒的頻率是?	沒有	很少	偶爾	經常	總是
a. 喜歡飲酒的感覺					
b. 為了讓自己開心					
c. 因為有趣					
d. 能為聚會和慶祝活動助興					
e. 為了得到大家的喜愛和認可					
f. 不希望被當作不合群					
g. 當緊張或沮喪時, 認為飲酒能幫助緩解情緒					
h. 以為可以忘記困難和煩惱					
i. 其他_____ (請註明)					

31. 你家庭成員中飲酒習慣的有?(可多選)
(1) <input type="checkbox"/> 沒有
(2) <input type="checkbox"/> 父親 / 養父 / 繼父
(3) <input type="checkbox"/> 母親 / 養母 / 繼母
(4) <input type="checkbox"/> 祖父 (爺爺)
(5) <input type="checkbox"/> 祖母 (嬤嬤)
(6) <input type="checkbox"/> 外祖父 (公公)
(7) <input type="checkbox"/> 外祖母 (婆婆)
(8) <input type="checkbox"/> 兄弟姐妹
(9) <input type="checkbox"/> 夫 / 妻或同居伴侶
(10)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請註明)

32. 請問過去一年內，你是否曾經參與賭博活動？

沒有 (填答沒有者，請跳至 35 題) 有

33. 請問你過去一年內，你曾參與哪些賭博？(可多選)

啤牌 (例如 21 點、地主、大 Dee) 麻雀 賭波 (例如足球、籃球)

六合彩 其他 _____ (請註明)

34. 請問參與賭博活動的原因為何？(可多選)

尋求刺激 消磨時間 社交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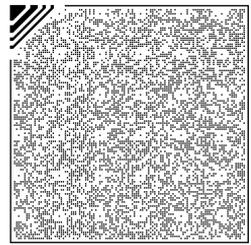
為錢，如購買毒品 娛樂 解悶解愁

考眼光 不知道 其他 _____ (請註明)

35. 以下行為，你認為人們健康會受到多大程度的傷害？(包括身體傷害及其他傷害)

	沒有傷害	輕微傷害	一般傷害	嚴重傷害	不清楚
抽煙 (非電子煙)					
抽電子煙					
偶爾飲酒 (啤酒或其他含酒精類飲品)					
經常飲酒 (啤酒或其他含酒精類飲品)					
吸食毒品					

36. 你清楚藥物濫用的相關影響嗎？	非常不清楚	不清楚	普通	清楚	非常清楚
要拒絕食來路不明的藥物或食物					
藥物濫用有成癮問題					
知道藥物濫用成癮的症狀及影響性					
知道藥物濫用的嚴重性以及後遺症					
知道成癮後一旦停止吸食，會產生戒斷症狀					
知道濫藥行為，對個人身心的負面影響					
知道販毒或吸毒都要負擔刑責					



37-1. 你是否曾經吸食過以下任何一種物質？	
K 粉 /K 仔 (氯胺酮)、搖頭丸、冰毒 (大力丸 / 豬肉)、白粉 (海洛因)、草 (大麻)、可卡因 / 古柯鹼、咳藥水 (可待因)、丸仔 (如安定、十字架、五仔、藍精靈等)、開心水 (新型混合毒品) 或其他非法藥物。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答“是”請繼續填寫，填答“否”，請跳至第 45 題

37-2. 你會考慮向誰透露你有吸食毒品的行為 (可多選) ？			
<input type="checkbox"/> 不會考慮跟別人說	<input type="checkbox"/> 網友	<input type="checkbox"/> 朋友	<input type="checkbox"/> 父母或家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工 / 學校社工 / 輔導員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老師	<input type="checkbox"/> 夫 / 妻或同居伴侶	<input type="checkbox"/> 男 / 女朋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請註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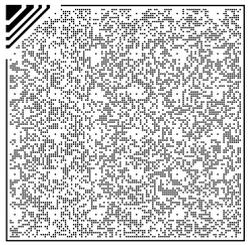
37-3. 你過去曾經吸食過以上任何一種物質的頻率？					
請問你曾經吸食以下物質？	沒有	很少	偶爾	經常	總是
a. K 粉 /K 仔 (氯胺酮)					
b. 搖頭丸					
c. 冰毒 (大力丸 / 豬肉)					
d. 白粉 (海洛因)					
e. 草 (大麻)					
f. 可卡因 / 古柯鹼					
g. 咳藥水 (可待因。 注意：這裡指非醫生吩咐或感冒時期服用的醫用藥水)					
h. 丸仔 (如安定、十字架、五仔、藍精靈等)					
i. 開心水 (新型混合毒品)					
j. 其他 _____ (請註明)					

37-4. 上述所指的“其他”物質為？

38.1 請問過去一年內，你曾經吸食以下物質？	沒有	很少	偶爾	經常	總是
a. K 粉 /K 仔 (氯胺酮)					
b. 搖頭丸					
c. 冰毒 (大力丸 / 豬肉)					
d. 白粉 (海洛因)					
e. 草 (大麻)					
f. 可卡因 / 古柯鹼					
g. 咳藥水 (可待因。 注意：這裡指非醫生吩咐或感冒時期服用的醫用藥水)					
h. 丸仔 (如安定、十字架、五仔、藍精靈等)					
i. 開心水 (新型混合毒品)					
j. 其他 _____ (請註明)					

38-2. 上述所指的“其他”物質為？

39-1 你第一次吸食以上物質的原因是？(可多選)
(1) <input type="checkbox"/> 好奇
(2) <input type="checkbox"/> 炫耀
(3) <input type="checkbox"/> 貪好玩
(4) <input type="checkbox"/> 為了刺激 (尋求快感)
(5) <input type="checkbox"/> 為了有型或成熟
(6) <input type="checkbox"/> 解悶愁
(7) <input type="checkbox"/> 消除壓力
(8) <input type="checkbox"/> 以為可以提神
(9) <input type="checkbox"/> 以為可以減肥
(10) <input type="checkbox"/> 陪朋友吸食
(11) <input type="checkbox"/> 家人都有吸食
(12) <input type="checkbox"/> 和家人關係不好
(13) <input type="checkbox"/> 受派對聚會氣氛影響



(14) <input type="checkbox"/> 誤食 (不清楚自己食的物質)
(15) <input type="checkbox"/> 醫療目的_____ (請註明)
(16)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請註明)

39-2 你“第一次”吸食以上物質的年齡是？
(1) <input type="checkbox"/> 10-12 歲
(2) <input type="checkbox"/> 13-15 歲
(3) <input type="checkbox"/> 16-18 歲
(4) <input type="checkbox"/> 20-22 歲
(5) <input type="checkbox"/> 22 歲以上
(6)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請註明)

39-3 你“第一次”吸食以上物質的地區是？
(1) <input type="checkbox"/> 澳門
(2) <input type="checkbox"/> 香港
(3) <input type="checkbox"/> 珠海
(4) <input type="checkbox"/> 廣東省 (除珠海的其他地區)
(5) <input type="checkbox"/> 中國內地 (廣東省之外的其他省市)
(6)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請註明)

39-4-1 你“第一次”在哪些場所吸食以上物質？
(1) <input type="checkbox"/> 家裡
(2)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
(3) <input type="checkbox"/> 娛樂場所 (K 場、Disco/ 酒吧等等)
(4) <input type="checkbox"/> 酒店 / 賓館
(5) <input type="checkbox"/> 街上
(6)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請註明)

39-5 你“第一次”吸食以上物質的同伴是？(可多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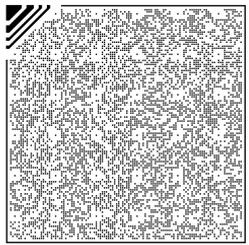
- | |
|--|
| (1) <input type="checkbox"/> 同班同學 |
| (2) <input type="checkbox"/> 校內朋友 |
| (3)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朋友 |
| (4) <input type="checkbox"/> 家人 / 親戚 |
| (5) <input type="checkbox"/> 網友 |
| (6) <input type="checkbox"/> 自己單獨吸食 |
| (7) <input type="checkbox"/> 夫 / 妻或同居伴侶 |
| (8) <input type="checkbox"/> 男 / 女朋友 |
| (9)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請註明) |

39-6 你“第一次”吸食是哪項物質？(可多選)

- | |
|--|
| (1) <input type="checkbox"/> K 粉 / K 仔 (氯胺酮) |
| (2) <input type="checkbox"/> 搖頭丸 |
| (3) <input type="checkbox"/> 冰毒 (大力丸 / 豬肉) |
| (4) <input type="checkbox"/> 白粉 (海洛因) |
| (5) <input type="checkbox"/> 草 (大麻) |
| (6) <input type="checkbox"/> 可卡因 / 古柯鹼 |
| (7) <input type="checkbox"/> 咳藥水 (可待因。注意：這裡指非醫生吩咐或感冒時期服用的醫用藥水) |
| (8) <input type="checkbox"/> 丸仔 (如安定、十字架、五仔、藍精靈等) |
| (9) <input type="checkbox"/> 開心水 (新型混合毒品) |
| (10)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請註明) |

40. 請問你通常在哪些地區吸食以上物質？(可多選)

- | |
|--|
| (1) <input type="checkbox"/> 澳門 |
| (2) <input type="checkbox"/> 香港 |
| (3) <input type="checkbox"/> 珠海 |
| (4) <input type="checkbox"/> 廣東省 (除珠海的其他地區) |
| (5) <input type="checkbox"/> 中國內地 (廣東省之外的其他省市) |
| (6)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請註明) |



41-1. 通常你在以下場所吸食以上物質的頻率是？	沒有	很少	偶爾	經常	總是
(1) 家裡					
(2) 學校					
(3) 娛樂場所 (K 場、Disco/ 酒吧等等)					
(4) 酒店 / 賓館					
(5) 街上					
(6) 其他_____ (請註明)					

41-2. 上述所指的“其他”場所為？

42. 通常你都與誰一起吸食以上物質？(可多選)
(1) <input type="checkbox"/> 同班同學
(2) <input type="checkbox"/> 校內朋友
(3)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朋友
(4) <input type="checkbox"/> 家人 / 親戚
(5) <input type="checkbox"/> 網友
(6) <input type="checkbox"/> 自己單獨吸食
(7) <input type="checkbox"/> 夫 / 妻或同居伴侶
(8) <input type="checkbox"/> 男 / 女朋友
(9)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請註明)

43. 請問你獲取毒品的途徑？(可多選)
(1) <input type="checkbox"/> 同班同學
(2) <input type="checkbox"/> 校內朋友
(3)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朋友
(4) <input type="checkbox"/> 夫 / 妻或同居伴侶
(5) <input type="checkbox"/> 男 / 女朋友
(6) <input type="checkbox"/> 拆家
(7) <input type="checkbox"/> 家人 / 親戚

43. 請問你獲取毒品的途徑？(可多選)

(8) 打電話購買

(9) 使用網購或網路下單

(10) 跨境購買

(11) 其他_____ (請註明)

44. 請問你購買毒品的資金來源？(可多選)

(1) 賭博

(2) 工作薪資

(3) 零用錢

(4) 偷竊

(5) 勒索或詐欺同學或他人

(6) 協助運毒或介紹毒品給他人吸食

(7) 用身體換取物質報酬

(8) 其他_____ (請註明)

45. 請問你認為以下哪些服務對戒毒者或他的家人幫助最大？(可多選)

(1) 個人輔導

(2) 家庭輔導及支援

(3) 學業輔導

(4) 醫療輔助 / 檢查

(5) 培訓

(6) 活動

(7) 深宵外展支援服務

(8) 生涯發展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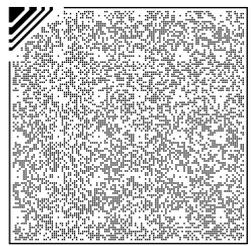
(9) 其他_____ (請註明)

46. 請問你曾幫助自己或幫助親朋好友向相關機構或人員“尋求戒除藥癮相關服務”？

否

是

回答“否”者，請跳至 49-1 題，如回答是，請繼續作答



47. 你認為尋求戒除藥癮服務時，你認為你或你的親朋好友最需要那些人的支持？（可多選）

<input type="checkbox"/> 朋友	<input type="checkbox"/> 父母	<input type="checkbox"/> 兄弟姐妹	<input type="checkbox"/> 同學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社工 / 輔導員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老師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機構社工 / 輔導員	<input type="checkbox"/> 醫療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男 / 女朋友	<input type="checkbox"/> 夫 / 妻或同居伴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請註明）	

48. 請問你或你的親友尋求戒除藥癮服務的原因是什麼？（可多選）

(1) <input type="checkbox"/> 健康受到影響
(2) <input type="checkbox"/> 心裡有壓力，擔心上癮
(3) <input type="checkbox"/> 害怕被拘捕
(4) <input type="checkbox"/> 學業受到影響
(5) <input type="checkbox"/> 擔心財務問題
(6) <input type="checkbox"/> 擔心外表受到影響
(7) <input type="checkbox"/> 家人鼓勵你尋求治療
(8) <input type="checkbox"/> 朋友鼓勵你尋求治療
(9) <input type="checkbox"/> 師長鼓勵你尋求治療
(10) <input type="checkbox"/> 醫療人員鼓勵你尋求治療
(11) <input type="checkbox"/> 看到毒品治療訊息
(12)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請註明）填寫完請跳至 53 題

49-1. 請問你或你的親友沒有尋求戒除藥癮服務的原因（可多選）

(1) <input type="checkbox"/> 自己沒有吸毒，不需要尋求戒除藥癮服務
(2) <input type="checkbox"/> 因為是犯罪行為，不想讓其他人發現
(3) <input type="checkbox"/> 覺得羞恥
(4) <input type="checkbox"/> 到目前為止身體沒有出現不適狀況
(5) <input type="checkbox"/> 不認為吸食的是毒品
(6) <input type="checkbox"/> 周圍吸食的人都未尋求治療
(7) <input type="checkbox"/> 不想讓人知道，怕影響名聲
(8) <input type="checkbox"/> 自己可以控制毒品成癮問題
(9) <input type="checkbox"/> 怕家人及周邊的人失望
(10) <input type="checkbox"/> 享受吸毒的樂趣
(11)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道去哪裡尋求幫助
(12)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請註明）

49-2. 請問你或你周圍有親友吸毒嗎？

沒有

有

回答“沒有”者，請跳至 53 題，如回答“有”，請繼續作答

50. 請問何種情況下你或你的親友會尋求戒除藥癮服務服務？（可多選）

(1) 健康受到影響

(2) 心裡產生壓力

(3) 害怕被拘捕

(4) 學業受到影響

(5) 外表發生改變

(6) 影響到生活作息

(7) 朋友鼓勵你尋求治療

(8) 家人鼓勵你尋求治療

(9) 其他_____（請註明）

51. 請問你或你的親友曾經嘗試停止吸食毒品？

否

是

“否”請繼續作答，答“是”者請跳至 53 題

52. 請問你或你的親友沒有嘗試停止吸食毒品，其原因是什麼？（可多選）

(1) 吸毒不是犯罪行為

(2) 周圍的人還在吸食

(3) 享受吸毒樂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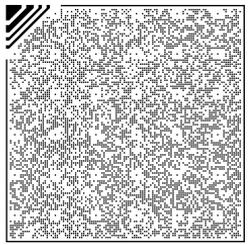
(4) 自己可以控制，覺得不會上癮

(5) 不知道如何停止吸毒或尋求幫助

(6) 自己意志力不足

(7) 停止吸食可能被孤立

(8) 其他_____（請註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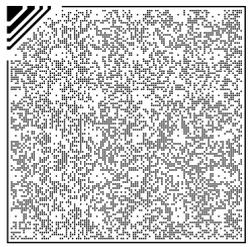
53. 你比較喜歡以下哪種方式獲取禁毒資訊？(可多選)
(1) <input type="checkbox"/> 講座 / 課堂活動 (例如：哈樂、智 Cool 攻略)
(2) <input type="checkbox"/> 禁毒活動
(3) <input type="checkbox"/> 電影短片 / 話劇
(4) <input type="checkbox"/> 手機 app/ 網上遊戲
(5) <input type="checkbox"/> 參觀禁毒相關機構
(6) <input type="checkbox"/> 禁毒體驗互動活動
(7)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請註明)

54. 你比較喜歡由誰將禁毒資訊傳遞給你？(可多選)
(1) <input type="checkbox"/> 曾經吸毒人士
(2) <input type="checkbox"/> 父母
(3)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親人 (例如兄弟姐妹 / 長輩)
(4) <input type="checkbox"/> 老師
(5) <input type="checkbox"/> 醫生及醫護人員
(6) <input type="checkbox"/> 社工
(7)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人員
(8) <input type="checkbox"/> 電視 / 電影明星或者流行歌手及有名的運動員
(9) <input type="checkbox"/> 朋友 / 同學
(10)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請註明)

問題結束，誠摯感謝閣下協助

參考文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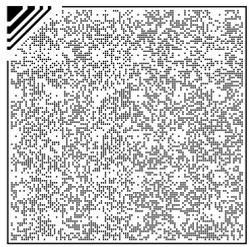
1.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社會工作局，<<https://www.ias.gov.mo/ch/publications-<statistics/publications-research/research-report>>。
2.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保安局，<https://www.nd.gov.hk/tc/research_reports_1.html>。
3.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保安局禁毒處：《二零二零／二一年學生服用藥物情況調查》，<https://www.nd.gov.hk/tc/research_reports_1.html>。
4. 中國台灣法務部：藥物濫用案件暨檢驗統計，<<https://antidrug.moj.gov.tw/lp-89-2.html>>。
5. 中國台灣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https://www.fda.gov.tw/tc/site.aspx?sid=1578&r=1163545505>>。
6. 聯合國毒品與犯罪問題辦公室：<WDR22_Booklet_1.pdf (unodc.org)>。
7. “Drug Use Among Youth: Facts & Statistics”, NCDAS, <<https://drugabusestatistics.org/teen-drug-use/>>.
8. “Most reported substance use among adolescents held steady in 2022”, National Institute on Drug Abuse, <<https://nida.nih.gov/news-events/news-releases/2022/12/most-reported-substance-use-among-adolescents-held-steady-in-2022>>.
9. 《澳門社會的濫藥趨勢、戒毒服務需求與發展規劃研究》(澳門：澳門社工局)，2021年。
10. 《澳門在學青少年與藥物調查報告2018》(澳門：澳門社工局)，2018年。
11. 《澳門在學青少年與藥物調查報告2014》(澳門：澳門社工局)，2014年。
12. 《澳門街頭青少年與濫用藥物調查報告2014》(澳門：澳門社工局)，2014年。
13. 《澳門街頭青少年與濫用藥物調查報告2018》(澳門：澳門社工局)，2018年。
14. 《澳門街頭青少年與濫用藥物調查報告2010》(澳門：澳門社工局)，2010年。
15. 《澳門街頭青少年與濫用藥物調查報告2010》(澳門：澳門社工局)，2010年。
16. 《澳門街頭青少年與濫用藥物調查報告2006》(澳門：澳門社工局)，2006年。
17. 《澳門街頭青少年與濫用藥物調查報告2003》(澳門：澳門社工局)，2003年。
18. 《澳門大專生與藥物調查研究報告2003》(澳門：澳門社工局)，2003年。
19. 《澳門青少年與藥物調查研究報告2001》(澳門：澳門社工局)，2001年。
20. 《二零二零/二一年學生服用藥物情況調查》(香港：保安局禁毒處)，2022年。
21. “World Drug Report 2022”(New York: UNITED NATIONS), 2022.



22.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社會工作局，<<https://www.ias.gov.mo/ch/publications-<statistics/publications-research/research-report>>。
23. 聯合國毒品與犯罪問題辦公室：<[WDR22_Booklet_1.pdf \(unodc.org\)](#)>。
24.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保安局禁毒處：《二零二零／二一年學生服用藥物情況調查》，<https://www.nd.gov.hk/tc/research_reports_1.html>。
25. 中國台灣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https://www.fda.gov.tw/tc/site.aspx?sid=1578&r=1163545505>>。
26. 中國台灣法務部：藥物濫用案件暨檢驗統計，<<https://antidrug.moj.gov.tw/lp-89-2.html>>。
27. “Drug Use Among Youth: Facts & Statistics”, NCDAS, <<https://drugabusestatistics.org/teen-drug-use/>>.
28. “Most reported substance use among adolescents held steady in 2022”, National Institute on Drug Abuse, <<https://nida.nih.gov/news-events/news-releases/2022/12/most-reported-substance-use-among-adolescents-held-steady-in-2022>>.

註釋

1. “迷亂理論”認為社會成員為了取得一套共同價值觀，會採取一些手段來求取他人的認同，經常取用的方式如採取退縮、放棄追求、酗酒、藥物濫用，有些人是因為無法達到學業或獲得同儕認同，轉而以物質來調適自己無力感。另外，當青少年時期對現實生活不滿、情緒憂鬱、冷漠、自卑也容易淪為藥物濫用者，好奇心較高的青少年、具叛逆性格的是藥物濫用的高危險分子，在校學業成就低且偏差行為者亦是需要關心的對象。
2. “Special Points of Interest”, UNITED NATIONS OFFICE ON DRUGS AND CRIME, <https://www.unodc.org/unodc/en/data-and-analysis/wdr-2023_Special_Points.html>.
3. 《2022年世界毒品問題報告執行摘要》聯合國毒品與犯罪問題辦公室，<WDR22_Booklet_1_chinese.pdf (unodc.org)>
4. 〈前言〉，《二零二零／二一年學生服用藥物情況調查》，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保安局禁毒處，<https://www.nd.gov.hk/tc/research_reports_1.html>
5. 〈第一章〉，《二零二零／二一年學生服用藥物情況調查》，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保安局禁毒處，<https://www.nd.gov.hk/tc/research_reports_1.html>
6. 〈第二章〉，《二零二零／二一年學生服用藥物情況調查》，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保安局禁毒處，<https://www.nd.gov.hk/tc/research_reports_1.html>
7. 〈青少年吸菸行為調查結果〉，衛生福利部國民衛生署，<<https://www.hpa.gov.tw/Pages/Detail.aspx?nodeid=1725&pid=9931>>.
8. 〈青少年不喝酒 身心靈都健康 高中職生目前飲酒率達3成〉，衛生福利部，<<https://www.mohw.gov.tw/cp-5273-71843-1.html>>.
9. 專有名詞解釋：
 - k他命：屬非阿片系麻醉藥物，化學名稱“氯胺酮”，在澳門地區俗稱“K仔”
 - FM2：屬苯二氮口類鎮靜劑，化學名稱“硝甲西洋”，在澳門地區俗稱“氟硝安定、十字架、十字仔”
 - 安非他命：屬苯乙胺衍生物，中樞神經興奮劑，安非他命衍生物同屬苯乙胺衍生物類如MDMA、甲基苯丙胺(冰毒)等)安非他命是所有安非他命對映異構體組合或異構體的統稱。同時，“安非他命”在港澳台地區亦有指代甲基苯丙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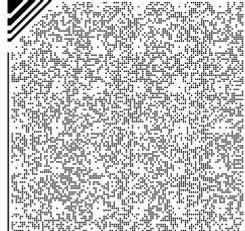


(冰毒)的含義。

--MDMA：屬苯丙胺類興奮劑，化學名稱“亞甲二氧基甲基安非他命，在澳門地區俗稱“忘我、搖頭丸”等

--草(大麻)：專指大麻屬植物之葉,或其開花或結果之頂部,然並未從中提取出不論被冠以何種名稱之樹脂者，一般指代大麻(Cannabis sativa)，屬中樞神經迷幻劑，主要成分為四氫大麻酚(THC)並包含數百種大麻素與化合物，在澳門地區俗稱（草）大麻，與大麻樹脂、大麻油等提取物相區分。

10. 《藥物濫用案件暨檢驗統計資料【一一零年報分析】》，衛生福利部彙編，
<<https://antidrug.moj.gov.tw/dl-3088-979c769e-4bb0-4f15-b453-e9f52582f83a.html>>
11. 《藥物濫用案件暨檢驗統計資料【一二年七月】》，衛生福利部彙編，
<<https://antidrug.moj.gov.tw/lp-89-2.html>>
12. “‘Alcohol’ National Institute on Drug Abuse (NIDA)”, NIH, <<https://nida.nih.gov/re-search-topics/alcohol>>
13. “Drug Use Among Youth: Facts & Statistics”, NCDAS, <<https://drugabusestatistics.org/teen-drug-use/>>.
14. 同註釋13。
15. 美國CDC都會從美國9個州和哥倫比亞特區的12-50年級公立和私立學校學生的全國代表性樣本中收集數據。
16. “Most reported substance use among adolescents held steady in 2022”, National Institute on Drug Abuse, <Most reported substance use among adolescents held steady in 2022 | National Institute on Drug Abuse (NIDA) (nih.gov)>.
17. 同註釋16。“Most reported substance use among adolescents held steady in 2022”.
18. 同註釋16。“Most reported substance use among adolescents held steady in 2022”.



澳門青少年藥物濫用情況 跟進調查 2023

委 託 單 位：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社會工作局

受託研究單位：澳門發展策略研究中心

協 調 單 位：鮑思高青年服務網絡

項 目 負 責 人：陳志峰

研 究 人 員：葉偉強、梁子豪、朱英嘉、張晶晶、
李安琪、繆敏立

編 著：陳志峰、葉偉強、梁子豪、朱英嘉、
張晶晶、李安琪、繆敏立

出 版：澳門發展策略研究中心

版 權：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社會工作局

排版設計及製作：文化公所

出版及製作地區：澳門

出版及製作日期：2023年12月

版次：第一版

（非賣品）

ISBN 978-99937-41-50-3

版權所有 侵權必究



ISBN 978-99937-41-50-3



9 789993 741503